

公司代码：688007

公司简称：光峰科技



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



在变与不变中坚守长期价值

尊敬的各位股东：

2020 年过去了，和大多数企业一样，光峰科技经历了非同寻常的一年。疫情之下，我们的业绩表现不可避免地受到了影响。

值得欣慰的是，在影院服务业务上半年近乎零收入的情况下，我们其他各项业务仍在稳步前进，同时影院板块下半年快速发力反弹，最终公司全年营收与上一年度基本持平，实现了一个多亿的归母净利润，展现出了超强的发展韧性。

相比于年报的数字，我更想和您分享一下，这份超强的发展韧性，“底气”来自于哪；在被疫情“围困”的那些日子，我们为寻求突围都做了哪些努力；以及，对未来一年甚至更长期的发展，我们都做了哪些准备。

不变：专注技术创新 追求长期价值

2020 年，疫情影响之下，企业经营难度陡增，这要求企业要展现灵活性，积极求变。对于追求长期主义的光峰科技来说，更要在变化中寻求发展的确定性。我们守住了初心，专注技术创新，以持续进化的确定性，来应对这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带来的不确定性。

我们相信，坚持技术创新，满足用户基础需求，寻求稳定、长期的利润，是适应由于疫情带来的社会长期变化的有效办法，并为投资者持续创造更多的价值。

从 2007 年原创性地发明 ALPD 激光荧光显示技术以来，光峰就从未停止向激光显示技术纵深发展的求知与探索。

我们于 2013 年推出全球第一台激光电视、2014 年安装全球首台 ALPD®激光电影放映厅，2017 年推出全球首款售价万元以内的激光电视，2019 年成为中国第一个能

够生产具有 DCI 认证的数字电影放映机的公司、2020 年推出全球首款高增益菲涅尔柔性屏，这些成绩都来自于我们一直坚持的颠覆式技术创新。

我们始终认为，科技创新应该服务于美好生活，在完成多项“从 0 到 1”的原创技术突破的同时，我们也积极推进这些激光显示技术在影院、工程、商教、家用领域的市场化应用，也因此开创了更多新的品类与赛道。

一组数字可以印证我们在推进科技创新上所作的努力：

2016 至 2019 年，光峰分别投入 7012 万元、9330 万元、1.36 亿元和 2.02 亿元用于研发，2020 年，在业绩承压的情况下，我们仍坚定投入 2.04 亿元用于研发，占全年营收比重为 10.49%。

截至 2020 年末，光峰全球累计专利申请及授权专利共计 2191 项。其中，70%左右为发明专利，独创的 ALPD®技术被国际同业视为下一代激光显示的发展方向，被业界及境内外企业先后引证超过 600 次。

从 ALPD® 1.0 到 ALPD®4.0，光峰在技术上不断迭代升级，不仅是亮度、对比度、色域等视觉效果上的大幅提升，更是从安全性、节能环保、产业化等方面实现了多个领域的高效提升。目前我们正在研发 ALPD®5.0 和 ALPD®6.0 技术，使激光显示效果更极致的同时，还将进一步降低激光显示成本，真正实现依靠持续的科技创新，为用户创造价值。

这些，都是我们于 2020 年新冠疫情带来的大变局中，仍然能够守住盈利基本盘、并于危机中迅速调整，寻找新成长曲线的底气所在。

求变：捕捉行业发展趋势 发掘新的成长曲线

2020 年上半年，光峰传统优势的激光放映业务受新冠疫情影响较大，而疫情导致全球经济下滑，我们的海外业务也受到波及。但同时，我们敏锐地感知到了市场的变化，疫情使得“宅经济”异军突起，激光电视、智能微投等大屏显示开始真正进入到大众视野。

意识到这一点后，我们在继续深化核心器件优势的前提下，积极调整业务结构、发力 TO C 业务，C 端业务年内营业收入突破 10 亿元，占公司总营收比重首次超过 50%。

我们同步对经营层面进行了事业部制改造，一方面实行各事业部独立核算、加强内部的竞争，自主经营决策能力提升，市场反应速度加快，提升疫情之下的业务韧性与灵活性；另一方面实现各信息系统互通互联，提升了事业部内部的供、产、销之间的协调效率。

与此同时，我们完成了研发组织架构的优化，在保留研究院，持续关注长期技术开发的同时，成立了与各个事业部相呼应的研发中心，将研发分为 To B、To C 及解决方案部，贯通了研发、产品、销售一体化运作，最终形成以市场需求带动研发升级，以研发促进市场销售的双轮驱动型管理模式。

我们希望团队是充满活力的、有创业激情的，过去的一年，我们持续专注于吸引和留住那些对我们核心业务长期发展起到支撑的年轻人才和团队，继续通过股权激励等方式，增强他们的主人翁意识；同时，有意识地改善干部队伍结构，加强干部队伍年轻化建设，激发干部队伍生机活力。

还有一点很关键，在疫情催化“逆全球化”的大背景下，我们意识到，专业的知识产权运营将是保护自有产品出海的有效手段，这促使我们更加重视知识产权的保护与管理。2020 年，知识产权运营工作也取得了一定的突破。我们期待与更多的合作伙伴一起，共同把行业做大做强。

必须承认，这次疫情放缓了我们过去几年快速发展的势头，但我们在承压前行中，也进一步优化了组织架构，提升了经营效率，并基于对未来市场趋势的判断，调整了发展方向，提升 TO C 业务战略地位，寻找到了新的成长曲线。

未来：有所当为 让时间成为我们的朋友

尽管新冠疫情给宏观经济带来了较大的冲击，但同时也在技术创新领域催生了很多新增长点，对光峰而言，疫情更像是“加速器”，推着我们在阵痛中快速完成战略转型。

我们以产品化和商业化为核心，切实执行 C 端业务战略转型；我们比以前更加努力去寻找海外市场的机会；我们把市场增长放在最优先的位置，因为我们相信，一定的规模是实现我们商业模式最为核心的基础。

展望 2021，创新、求变仍将是发展的关键词，而技术化、商业化，将是我们发展的主线。

我们将继续致力于激光显示技术的突破创新、产品化和产业化推广，并由此形成从关键系统架构、核心器件到关键算法的激光显示全技术链的技术储备和专利布局。

我们将聚焦在能够给用户带来长期使用价值的技术开发和服务上，为 TO C 端提供更卓越的产品和应用，推进 ALPD 技术在家用领域的应用场景拓展，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我们会持续加大知识产权的资产化运营，将知识产权布局、知识产权保护、知识产权授权与颠覆式创新结合起来，保持我们的创新优势，并以开放的心态开展知识产权运营工作，寻求与世界范围内各领域头部企业的合作。同时，和更多的伙伴一起，开拓海外市场，寻找下一条增长曲线。

作为企业公民，我们也将积极优化公司治理、持续做好技术创新、做好充分的信息披露，承担起对投资者、客户等利益相关方的社会责任。

我们认为，对于一家坚持长期主义的公司来说，股市应该是称重机，不是吹风机，我们一直在努力，把光峰经营成一个更“重”的公司，一个可以在外部环境日新月异的变革中，仍然可以保持活力、持续进步的公司。

经过十几年的发展，光峰科技已形成了完备的公司治理制度，且有了以薄连明薄总带头的优秀管理团队。未来，我作为研发带头人，将把更多的精力投入到研发当中，带领技术团队，以持续的创新热情，投身产业发展的蓝海。

如果能继续为公司、为股东、为这个世界，创造更多价值，那将是我们莫大的荣幸！

最后，感谢各位股东和关注光峰科技的朋友们！也请各位相信，当你看好一个赛道一家公司时，时间自有其力量。

让时间，成为我们的朋友！

李屹

2021 年 4 月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敬请查阅“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风险因素”。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四、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五、公司负责人薄连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瑞锦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杰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六、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同意以公司2020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5元（含税）。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452,756,901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24,901,629.56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金额占公司当年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21.87%。本次利润分配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本利润分配预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七、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八、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所涉及的公司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九、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一、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二、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8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9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3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7
第五节	重要事项.....	42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4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83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84
第九节	公司治理.....	96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100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101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250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光峰科技、光峰	指	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称为 Appotronics Corporation Limited
光峰有限	指	深圳市光峰光电技术有限公司，系公司前身
中影光峰	指	中影光峰激光影院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峰米科技	指	峰米（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光峰	指	光峰光电香港有限公司
光峰达业	指	深圳市光峰达业投资有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光峰德业	指	深圳市光峰德业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光峰宏业	指	深圳市光峰宏业投资有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Blackpine	指	Blackpine Investment Corp. Ltd
金镭晶投资	指	深圳市金镭晶投资有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光峰成业	指	深圳市光峰成业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光峰控股	指	深圳光峰控股有限公司
家园 1 号	指	华泰光峰科技员工持股计划家园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CINIONIC	指	Cinionic Limited（光影离子有限公司，原名中光巴可有限公司）
GDC	指	GDC Technology Limited (British Virgin Islands)
IMB	指	Integrated Media Block，嵌入数字放映机内部的集成媒体模块
FDP	指	Feng Dynamic Page，光峰科技自主研发的动态页面架构
DCI	指	Digital Cinema Initiatives，美国好莱坞数字影院倡导组织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光峰科技
公司的外文名称	Appotronics Corporation Limite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Appotronics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薄连明
公司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学府路63号高新区联合总部大厦20-22楼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052
公司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学府路63号高新区联合总部大厦20-22楼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052
公司网址	http://www.appotronics.com
电子信箱	ir@appotronics.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严莉	陈雅莎
联系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学府路63号高新区联合总部大厦20-22楼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学府路63号高新区联合总部大厦20-22楼
电话	0755-32950536	0755-32950536
传真	0755-86186299	0755-86186299
电子信箱	ir@appotronics.cn	ir@appotronics.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光峰科技	688007	不适用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128号9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杨克晶、牛春军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区中心广场香港中旅大厦第五层（01A、02、03、04）、17A、18A、24A、25A、26A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张冠峰、秦琳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9年7月22日至2022年12月31日

六、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0年	2019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8年
营业收入	1,948,884,176.83	1,979,148,918.89	-1.53	1,385,727,211.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3,847,873.06	186,457,276.71	-38.94	176,971,092.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0,289,988.80	134,218,640.96	-69.98	165,011,362.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390,430.42	243,000,903.71	-78.44	117,773,454.30
	2020年末	2019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8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091,599,671.75	1,974,559,837.64	5.93	715,913,478.56
总资产	3,226,204,326.69	3,099,508,090.85	4.09	2,073,471,490.56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0年	2019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8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5	0.45	-44.44	0.7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5	0.45	-44.44	0.7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	0.33	-72.73	0.6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62	14.84	减少9.22个百分点	41.2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9	10.68	减少8.69个百分点	38.49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0.49	10.19	增加0.30个百分点	9.79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分别下降 38.94%、69.98%，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分别下降 44.44%、44.44%、72.73%，主要原因是：

(1) 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高毛利的影院业务收入下降，家用业务收入大幅增长，综合毛利率降低，公司产品结构变化导致收入持平的情况下，毛利下降。

(2) 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同比有所增加，主要系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1,862.49 万元、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4,075.08 万元等影响所致。

2、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相比上年下降 78.44%，主要系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影院服务业务收款减少，同时因风险备货等因素采购付款增加所致。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2020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306,900,748.84	409,124,458.50	522,373,501.53	710,485,467.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322,216.29	1,005,226.67	29,810,782.27	69,709,647.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7,989,708.14	-22,242,786.99	18,410,451.42	52,112,032.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289,185.55	101,295,247.35	50,310,681.49	-60,926,312.87

从第三季度开始，影院放映业务逐渐恢复，第四季度 TO C 产品中的激光电视和智能微投销售增长迅速，营业收入与毛利大幅增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环比增加 133.84%和 183.06%。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0 年金额	附注	2019 年金额	2018 年金额
----------	----------	----	----------	----------

		(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112,121.13		-3,214,488.06	-1,711,797.4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0,750,823.51		25,782,112.48	24,032,705.76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8,624,853.96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23,593,500.83		23,321,528.06	18,765,375.8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9,552,990.98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238,836.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429,083.25		2,981,778.07	1,182,062.5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23,003.17			-22,338,042.9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982,929.14		-1,891,481.86	-3,860,005.15
所得税影响额	-9,068,330.19		-4,532,639.92	-4,110,568.31
合计	73,557,884.26		52,238,635.75	11,959,730.31

十、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540,000,000.00	114,000,000.00	-426,000,000.00	18,624,853.9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1,975,419.38	11,975,419.38		
合计	551,975,419.38	125,975,419.38	-426,000,000.00	18,624,853.96

十一、非企业会计准则业绩指标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

(一)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1、主要业务

公司是全球领先激光显示科技企业，公司的主营业务是以 ALPD®激光显示技术和架构为主导，进行研发、生产高端半导体显示光源、提供固态光源解决方案。

自 2007 年公司创造性发明了 ALPD®技术，创建了新的激光显示架构，形成核心知识产权，掌握核心器件的设计与制造。此后，公司对 ALPD®技术不断迭代升级，凭借 ALPD®技术的先进性，引领推动了激光显示的产业化应用，将激光显示从激光电影放映等高端应用领域逐步扩宽至工程、商教、激光电视、智能微投等各种显示应用领域。

ALPD®激光显示技术不断推动显示应用发展



2、主要产品

公司产品类型较多，按大类分为激光显示核心器件、激光显示整机。其中，核心器件分为激光光源（影院光源、工程光源）、激光电视光机、以及激光投影屏幕；整机分为激光电影放映机、激光工程放映机、激光拼墙、激光教育投影机、激光电视、智能微投。

（1）核心器件类产品

公司核心器件包括激光光源和光机，凝聚了 ALPD®技术高亮度、宽色域、高对比度、但相对成本较低等诸多优势及特点，产品质量性能得到下游客户认可，奠定了公司在激光显示产业链核心供应商的地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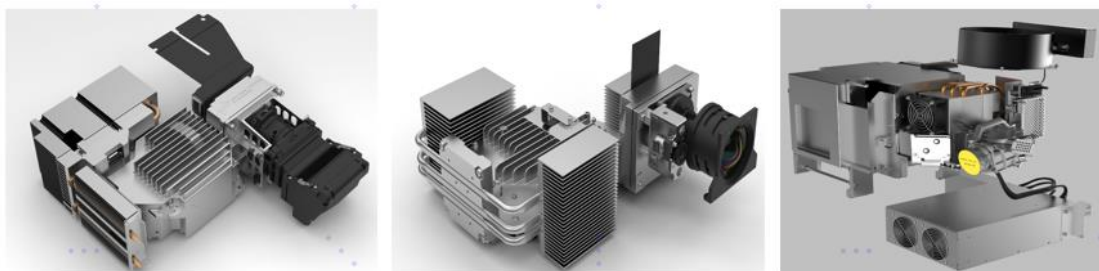


图 1：激光光源、激光光机



图 2：ALFA 屏幕技术效果图

（2）整机类产品

1) 商用领域产品

公司在激光光源及光机的基础上，进一步开发了整机并已成功应用于包括电影放映、文旅亮化、安防监控、教育培训等多种商用领域，成为高品质投影显示技术的主流选择。

——在电影放映领域，公司激光电影光源形成了多流明区间的产品线布局，光源亮度覆盖 5,000-55,000 流明，可适用市场上全品牌放映设备，全面应用于大、中、小不同影厅，较低的运行功率，在同样亮度情况下，激光电影光源能比氙灯省电一半，且无需换灯，最大限度帮助影城减少运营成本，公司激光电影光源在全国上线安装量现已突破 20,000 套。



图 3：全国超过 20000 家影厅选择光峰 ALPD 激光放映解决方案

——在工程显示市场，光峰 DLP 工程投影机全系列产品亮度覆盖 5,000-60,000 流明，可应用在户外亮化、文化旅游、主题展馆、企业展厅、舞台演艺、4D 宴会厅、会议控制、轨道交通等场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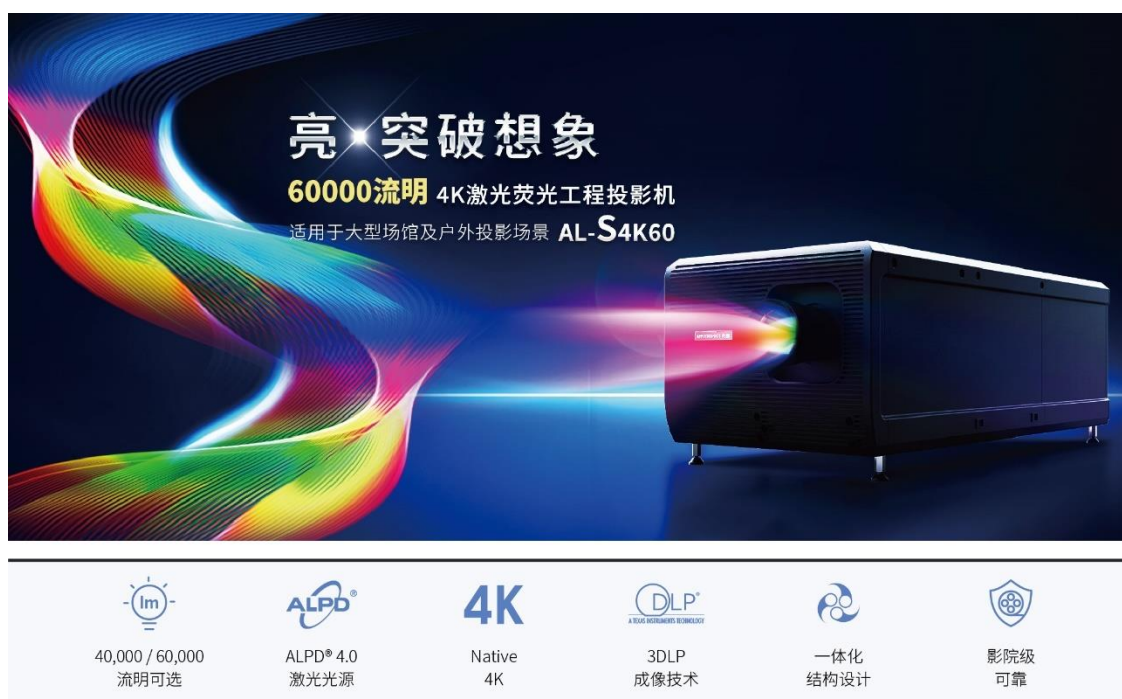


图 4：光峰激光高亮 S4K 系列产品

——在教育市场，结合国家“互联网+教育”实施计划，公司为智慧教室开发出一系列解决方案，包括激光智能教学一体机、激光同步课堂方案、激光互联双板方案、高清高亮会议系统等，坚持以用户为核心，推进教育信息化发展。



图 5：光峰多屏互动智慧教室

2) 家用领域产品

近几年激光电视、智能微投等家用投影产品得到了快速发展，既得益于消费者对新观影模式的接受度不断提高，也受益于产品成本与价格的快速下降，而产品性能却不断提升。报告期内，峰米激光电视、智能微投等市场份额持续提升，公司家用板块业务获得较快增长。



图 6：峰米家庭激光影院

(二) 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主要从事激光显示核心器件与整机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与光源放映服务，并为客户提供定制化研发制造服务，拥有独立完整的采购、销售、生产及服务体系。

1、研发模式

公司主要采取自主研发模式，技术开发和产品开发从组织架构和开发流程上进行分离。

技术开发聚焦核心技术和关键技术的创新和掌握，技术成熟度达到一定水平后导入产品开发。技术开发团队由一批具备创新能力的科学家组成，关注行业前瞻性技术进展，瞄准公司业务发展方向中的关键痛点技术问题，并主要结合当下市场需求趋势，注重以用户需求反哺产品设计，开发未来 3 年左右的产品所需的技术，保持公司在技术上的核心竞争力及行业领先地位。

产品开发由产品规划驱动，主要包括可行性\ EVT\DVT\PVT\MP 等阶段；按照不同细分市场，设置产品线和产品开发团队，基于产品平台开发系列产品，以达到快速响应市场需求的目的。产品开发团队负责开发一年左右需要量产的产品，从专业领域上又按照光学、结构、软件、硬件、热学等设置技术部门，在技术部门层面上进行技术和平台共享。

通过矩阵管理实现人才、运营等资源在不同产品间的灵活分配和共享，以优化资源配置，提升研发效率，不断提升专业技术能力。

2、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业务主要由资源开发部和供应链中心计划管理部负责，其中资源开发部负责供应商选择、采购价格确定、商务体系与供应商平台搭建等采购前端业务；计划管理部负责采购计划的制定与执行等采购后端业务。公司通过制定《供应商开发与管理控制程序》等制度，对供应商开发、采购计划执行、来料检验等业务进行管理。

3、生产模式

公司以自主生产为主，委外生产为辅，主要系不同工序、不同产品对生产能力的要求不同及性价比所致。公司对外销售、提供放映服务的核心器件均为自主生产；激光电视、智能微投采用委外方式组装，其他整机产品均为自主生产。

对于自主生产产品，公司采取以订单为主、结合少量安全库存的方式组织排产；对于标准零部件，公司根据安全库存及生产计划组织排产。

对于委外生产产品，公司将 PCBA、镀膜等半成品生产，以及激光电视、智能微投等整机组装环节委托第三方进行。

4、销售模式

公司销售模式包括产品销售及提供放映服务两大类，具体而言：

（1）产品销售模式

公司产品包括激光显示核心器件与整机：核心器件均采取定制化开发并直接销售模式；整机销售主要分为定制化直销、非定制化直销以及经销三种模式；激光工程投影机主要采取线下直销模式；峰米品牌激光电视、智能微投采取线上直营店（如天猫、京东、有品、拼多多等）与线下实体店相结合销售的方式；激光教育机产品采取经销模式销售。

（2）放映服务模式

公司控股子公司中影光峰向下游影院客户提供激光电影放映服务（“Laser as a service”）。根据影院使用光源的时长（按时/按期）收取服务费，影院无需购买光源设备，有效缓解其资金压力，降低人工和维护成本。

（三）所处行业情况

1. 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激光显示属于新兴行业，正处于快速增长的早期阶段；激光显示技术在家用电视等领域的应用，是从无到有的全新创造。

当前图像显示技术主要是 DLP、3LCD 及 LCOS 显示芯片作为图像调制器，而实际的显示效果因光源不同而有显著的区别。2007 年，光峰研发团队首创的 ALPD® 技术，突破了激光显示的核心器件及成像方案在显示领域的应用瓶颈，成为了激光显示行业的主流技术路线，并在电影、电视、商教、工程等领域得到了广泛的应用。

在核心技术方面，当前行业内部分企业可能面临研发能力不足、缺乏核心技术与核心专利、核心器件依赖供应链等情形，难以在国内或国际上与拥有自主知识产权、或拥有核心技术和核心器件的领先企业竞争。

在具体应用领域方面，T0 C 市场的技术壁垒在于高效、小体积、低成本，而 T0 B 市场的技术门槛在于性能持续升级。

2. 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在激光显示技术产业化的开局之际，公司作为激光显示领域的领先企业之一，掌握了核心技术，ALPD®技术架构经多次迭代后，在性能、成本、效率、体积方面已建立了较为稳固的技术优势，不仅建立了激光荧光显示技术的底层关键架构，而且通过在中、美、日、欧等各国的专利申请，形成了对自主原创知识产权的保护体系。光峰科技秉承开放合作、共赢发展的原则，依托于知识产权和核心器件，成为激光显示行业领先的核心器件供应商，带动行业生态整体发展。

奥维云网（AVC）《中国激光投影市场研究报告 2020》的统计数据显示，ALPD®代表的蓝色激光+荧光粉技术架构依然是当前激光显示行业主流光源技术路线。

3. 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1）投影向家用消费领域扩展，细分行业保持快速增长

随着技术进步及家庭对大屏幕显示的需求，智能投影设备凭借相较于大屏电视的高性价比和便携性，借助线上渠道，迅速放量，成为中国投影设备的第一大细分市场。据奥维睿沃数据，2020 年疫情之下，激光电视的逆势增长销量同比增长 15.5%，两三年后激光电视将成为“百万台”量级的新品类。在国家卫健委发布的《儿童青少年新冠肺炎疫情期间近视预防指引（更新版）》中，投影仪成为教学过程中建议使用设备的第一位。与传统液晶屏相比，部分采用先进激光技术的投影仪，能够在长时间线上工作、学习中对消费者视力进行一定保护，降低用眼过度造成的伤害。据 IDC 预计，2020-2024 年中国投影设备市场复合增长率将达 14%。

（2）智能微投行业技术升级加快，激光光源应用前景广阔

投影光源从灯泡到半导体固态光源逐步演变。前瞻产业研究院发布《中国投影机行业市场研究及投资预测分析报告》，报告显示：1500-2000 流明段的投影机增长迅速、智能投影份额迅速提升、产品发展呈现高清高亮和智能化趋势。从市场需求来看，预计未来 1500-2000 流明的投影仪占比将越来越高，低亮度的投影仪生存空间将进一步被压缩。未来随着光源、照明技术、镜头技术等基础硬件技术的发展和整机结构设计的优化以及产品智能感知能力、画质优化技术等软件技术的发展，投影设备的显示性能及使用体验将获得大幅提升，技术升级和成本下降将合力推动激光智能投影市场的进一步爆发。

（3）激光显示与新技术融合，向新型显示领域延伸

激光显示技术对于人机对话、智能识别、物联网、云平台与大数据等最新技术具有兼容性，5G 手机的普及将催生激光显示配套产品的潜在需求，对于高效、小体积、低成本的手机配套产品，

预计未来将有可观市场需求。短期看，激光显示技术将会朝着高性价比、高便携性、高动态范围、宽色域、高亮度等优势继续发展，结合超短焦和抗光幕技术，成为现有显示市场发展的重点。

（4）影视行业复苏，全球电影行业或迎来轻资产运营模式

根据国家电影局发布数据，中国电影市场以 29.83 亿美元成绩超越北美，首次成为全球第一大票仓，城市院线观影总人次达 5.48 亿。2020 年在疫情冲击下，全国银幕数量仍保持增长趋势，全年新增银幕 5794 块，全国银幕总数达到 75581 块，较 2019 年的全国银幕总数 69787 块增长 8.30%。

疫情期间，海内外影院暂时无法开业运营，让更多影院认识到了现金流和数字化管理的重要性。光峰科技推出的“Laser as a service”放映服务模式，根据影院使用光源的时长（按时/按期）收取服务费，能够部分缓解影院设备购置的资金占用压力，推动影院由要素投入向内生效率升级转型。

（四）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 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公司一直致力于激光显示技术的突破创新、产品化和产业化推广，并由此形成了从关键系统架构、核心器件到关键算法的激光显示全技术链的技术储备和专利布局。ALPD®4.0 技术成熟发展，ALPD® 5.0 和 6.0 技术正在同步研发和试运行，始终保持对同行业跟随者和竞争者的技术性能领先优势。此外，作为国际激光投影机协会的的领导成员（Leader Level Member），公司参与主导激光显示国际标准的制定。

报告期内，公司在薄膜材料制备和处理、光学微纳结构工艺、光源架构、动态控制、整机结构、机器感知、激光显示系统小型化、微型化和以电池为驱动高效微型激光投影技术等方面，投入了较多的研发资源。公司积累的大量数据、算法、设计方案，使得公司能够快速开发出符合电影放映、家庭娱乐、户外展示、超大面积显示、沉浸式显示等不同应用场景的产品和方案。

前沿技术方面，公司同步启动 ALPD 5.0 和 6.0 技术的开发工作，ALPD5.0 利用激光特性，结合内容的制版从而实现高动态范围显示，以提升视觉体验。ALPD6.0 计划突破现有显示架构，继续降低激光显示系统的成本。目前公司已经成功开发出原理样机，正在进行更深入的优化工作，该技术有望在未来进入产品开发环节。

2. 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在产品创新方面取得以下主要研究成果：

1、核心器件方面

公司自主研发出先进光整形和光吸收的 ALFA 技术，采用微纳结构及纳米涂层的设计，推出全球首款百寸柔性菲涅尔抗光屏 Fabulus 系列产品。屏幕采用多层纳米级光学膜，性能出众，大大提升了显示效果；可折叠、体积小，解决激光电视抗光大屏行业运输难题，并可提供一体化 DIY 安装解决方案，令家庭影院实现更轻更方便。公司的柔性抗光屏成本及性能大幅领先传统产品，

搭载公司核心器件，可进一步提升整机降本空间。公司目前已为 ALFA 屏幕技术申请了境内外专利共计 138 件（含 PCT），其中中国专利申请 87 件，境外专利申请 12 件，PCT 国际专利申请 39 件，已获得 24 项授权专利，专利范围覆盖了光学设计、结构、工艺和材料等众多领域。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基于 ALPD 4.0 的 ALPD RGB+技术的产品开发，包括三基色激光影院光源平台和三基色激光电视光机平台，为影院行业及激光电视行业提供更丰富、更具竞争力的核心器件解决方案。同时公司致力于开辟智能微投赛道，完成了不同形态的搭载 ALPD 技术的激光智能微投光机开发，在提升色彩效果的同时实现产品亮度和能效的大幅升级。

公司开发出新一代影院 RGB+光源，适用于从小厅到巨幕的几乎所有影院应用场景。通过引入最新一代的散热技术，不仅大大减小了光源体积和成本，而且降低了光源的维护使用成本，帮助影院客户降低运营成本，增加盈利能力。

2、软件方面

公司自研的放映机集成媒体模块（DCMB/IMB）成功通过了 DCI 认证，具备了自主研发影院媒体模块、媒体服务器的能力。

公司控股子公司峰米科技发布了 Feng OS 操作系统，在自主开发的 FDP (Feng Dynamic Page) 技术构架下，通过自研的浏览器和核心标准组件，提供模块化、专业化、定制化的功能体验，实现了页面性能体验的升级，加强了内容运营的灵活性，提升了敏捷工作中的持续交付能力，并可以实现更多的复杂交互功能。

3、整机方面

家用领域针对不同用户的需求，研发出涵盖高中低系列的激光电视产品，最高亮度达 4,000 流明，涵盖 REC. 709、DCI 和 REC. 2020 色域，最大色域面积达到 158% NTSC，处于业内最高水平。

商用领域研发出超高亮度的工程投影仪 S4K60，最高亮度可以达到 60,000 流明，为业内最高水平；超短焦商教投影设备在上二代光机基础上持续提升性能，研发出 4K 分辨率超短焦商教投影设备，且亮度提升 50%，支持的画面尺寸从 100 吋扩大至 150 吋，进一步提升了产品应用范围和竞争力。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年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发明专利	183	113	1,352	601
实用新型专利	71	72	429	396
外观设计专利	31	36	153	139
软件著作权	40	33	88	81
其他	157	97	868	654
合计	482	351	2,890	1,871

注：1、上述“其他”指公司商标；2、报告期内，公司申请了 257 件 PCT 国际专利申请。

3.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年度	上年度	变化幅度 (%)
费用化研发投入	204,443,369.10	201,697,766.26	1.36
资本化研发投入	0.00	0.00	不适用
研发投入合计	204,443,369.10	201,697,766.26	1.36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10.49	10.19	0.30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0.00	0.00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三基色激光显示整机生产示范线	102,840,000.00	15,131,388.57	24,535,107.34	小试	针对 RGB 三基色激光显示的市场需求,开展基于 RGB 三基色激光结合荧光这一技术路线的产业化技术研究,建设三基色激光显示整机批量生产线,获取自主知识产权,实现三基色激光显示产品的规模化应用。	本项目将极大推动三基色激光显示技术的产业升级,并确立自主知识产权的三基色激光显示技术的国际竞争力。	本项目将建成三基色激光显示整机生产示范线,产能达到三基色激光显示整机 20 万台/年。
2	激光电视	49,770,000.00	46,460,846.84	46,460,846.84	量产	新一代光机技术的 4K 激光电视,搭配自主研发的 Feng OS 系统,在色域、亮度、性价比、易用性等显著提升。	行业先进水平	应用于家用市场
3	核心器件项目	40,890,000.00	38,765,825.33	38,765,825.33	量产	采用第四代光机技术,利用 ALPD 技术优势,实现高端不高价新一代光机产品。影院光源实现更低成本、更高色域亮度,提升性价比。	行业领跑水平,在性价比、色域、光效等做了显著提升,更好满足客户需求。	应用于小影厅影院放映机光源升级改造、激光电视等市场领域。
4	其它整机(工程+商教)	41,920,000.00	36,629,898.45	36,629,898.45	量产	3 万流明大尺寸宽色域的工程投影机,更高亮度更高性价比的 S4 系列商务投影机,扩展工程、商教领域的高端市场机型。	行业先进水平,高端工程投影及商教投影。	应用于高端工程投影、商教等市场领域。
5	激光电影放映机	35,060,000.00	31,533,935.11	31,533,935.11	量产	满足海外国家标准,符合 DCI 标准的小型海外激光影院放映机。	中国首台自主研发生产的 DCI 标准电影放映机。	扩展海外市场。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6	广东省激光显示企业重点实验室项目	34,000,000.00	9,815,926.16	16,040,897.81	中试	荧光激光显示光学引擎开发, 高效荧光材料及荧光器件开发, 便携式激光显示技术开发, 高对比度、高色彩还原度激光显示技术开发。	行业先进水平。	通过将实验室的研发成果进行转化, 研发出多款激光显示终端产品, 并带动整个显示产业链的发展。
7	高性能微投	18,540,000.00	17,661,161.77	17,661,161.77	量产	采用新一代平台显示技术, 性价比显著提升的新一代微投产品,	亮度体积比最高的智能微投, 行业先进水平。	智能微投投影市场。
8	屏幕	8,830,000.00	8,444,386.87	8,444,386.87	量产	低成本, 高反射效率, 抗环境光干扰的电视屏幕, 全球首款柔性菲涅尔激光电视抗光屏幕 Fabulus	行业领先水平。	配合现有的激光显示, 应用在家庭激光产品中。
合计	/	331,850,000.00	204,443,369.10	220,072,059.52	/	/	/	/

情况说明

三基色激光显示整机生产示范线项目隶属国家重点研发计划“战略性先进电子材料”专项, 光峰科技为该项目承担单位, 峰米科技、中影光峰为课题协作单位, 三家公司项目经费预算分别为 9,518 万元、422 万元及 344 万元。

5. 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369	387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31.54	31.06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12,090.48	11,805.40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32.77	30.50

教育程度		
学历构成	数量(人)	比例(%)
博士	19	5.15
硕士	98	26.56
本科毕业	202	54.74
专科及以下	50	13.55
合计	369	100.00
年龄结构		
年龄区间	数量(人)	比例(%)
30岁及以下	153	41.46
30-40岁	177	47.97
40岁及以上	39	10.57
合计	369	100.00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总资产同比增长4.09%。具体变动情况详见“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三、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之“(三)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其中:境外资产387,072,800.58(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12.00%。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 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原创技术优势

公司ALPD®技术自发明以来,底层关键技术架构逐步形成并完善,公司基于此核心技术,建立了丰富的产品门类,在电影、电视、商教、工程等多个领域对传统产品形成了显著替代效应。ALPD®技术是当前激光显示主流技术路线,正是依靠基础研究和原始创新而非资源消耗,公司实现快速发展,并不断升级产品性能与性价比,保持着持续领先行业的竞争优势。

2、完善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

公司的核心专利涵盖了激光荧光显示技术,逐渐形成了在激光显示行业数量最多、涵盖最广、质量最高的专利体系,为公司持续基础研究和原始创新保驾护航。公司以关键核心专利为中心,将专利系统形成一个相互联系的整体,竞争对手难以全面模仿或突破。

3、激光显示全场景覆盖优势

公司 ALPD 技术已在激光显示领域起着一定示范作用,应用范围从专业市场到大众市场,从高端到低端,多系列产品线满足各类场景需求。同时,针对不同的细分市场和应用需求提供解决方案,公司也从多个角度进行 ALPD 技术的迭代和突破,以期实现差异化发展战略。

4、全产业链布局优势

公司是拥有激光显示全产业链布局的企业,从自主研发核心器件、整机一体化研发制造到激光显示解决方案。核心器件方面,公司现已推出影院光源、工程光源、激光光机、以及激光投影屏幕;整机产品方面,包括激光电影放映机、激光工程机放映机、激光拼墙、激光教育投影机、激光电视、智能微投等产品;解决方案广泛应用于影院、文旅亮化、安防监控、教育互动、商务应用、家庭影院、消费电子等领域。

5、产品性能优势

经过十多年的研发磨砺,公司的技术优势逐步在电影、家用、工程等多个领域得到应用发挥,各类产品在亮度、寿命、色域和消除散斑等方面都建立了性能优势。经过研发质量实验室的充分验证并在现场长时间使用,公司各型号产品逐步走向成熟。第一台 ALPD®影院光源于 2014 年 6 月安装并使用,至今已稳定运行超过 6 年。公司其他领域的产品也通过优异的性能和可靠的质量,赢得了市场的广泛信赖。

6、人才团队优势

公司创始人、董事长李屹博士是激光显示领域的知名专家;总经理薄连明博士是显示产业的知名领军人物,在优秀管理团队的带领下,公司治理越来越规范,内部控制逐步增强,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得到较大提升。此外,公司拥有一批高精尖的研发人才,集合了国内外知名高校硕博人才,研发团队对于激光显示技术的研究始终处于行业前沿。在技术与管理的合力下,公司可以精准把握显示行业发展趋势,结合市场需求,持续推出具有广阔前景的激光显示新产品。

7、商业模式优势

在电影放映市场,基于技术的先进性和产品性能的稳定性,公司率先在行业内推出影院激光光源“放映服务模式”。影院只需根据使用时长进行付费而无需购买光源,不仅有效缓解了影院资金压力、降低维护成本,有助于公司既获得长期稳定的收入,也推动了 ALPD®技术在电影放映市场的快速普及。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 公司报告期内总体经营情况分析

2020 年是不平凡的一年，是公司经受考验、积极应对危机的一年，经营业绩好于预期。

新冠疫情导致国内影院近半年的停摆，公司放映服务业务受到严重冲击，其营业收入同比下降 56.85%，毛利率较上年减少 28.76 个百分点。2020 年，公司积极消除疫情影响，主动调整经营策略，非影院业务稳健发展，尤其是家用业务、核心器件业务快速增长，提高了公司抵御重大风险的能力，随着影院服务业务逐渐恢复，公司第四季度业绩开始实现恢复性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9.49 亿元，较去年同期基本持平；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 32.26 亿元，较期初增长 4.09%；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20.92 亿元，较期初增长 5.93%。其中，第四季度实现营收 7.10 亿元，同比增长 13.25%，实现归母净利润 6,970.96 万元，同比增长 11.85%，实现扣非归母净利润 5,211.20 万元，同比增长 18.27%。

2020 年也是重要的一年，是公司苦练内功、进一步夯实基础的一年，寻找新的成长曲线。

1、探索知识产权运营，做大做强激光显示行业生态

随着国家知识产权保护工作顶层设计加强、对科技创新的重视，知识产权的创造、保护和运用将成为战略新兴科技类企业常态化经营活动。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光峰科技已累计在全球范围内获得授权专利 1136 项，境内外专利申请 798 项（其中发明专利申请 751 项），PCT 国际专利申请 257 项，全球累计专利申请及授权专利共计 2191 项。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核心专利被境内外多方主体提出无效宣告请求案件共计 23 起，目前已有 22 起收到国家知识产权局的审查结果，均维持公司所持有的核心专利的专利权有效。自 2013 年至今，光峰科技在核心技术和知识产权产业化过程中，主动针对境内外企业发起的专利维权诉讼案件共计 49 起，已裁判的 22 起诉讼案件公司均取得有利结果，累计涉及侵权赔偿、和解费或专利授权使用费共计 4,045 万元。

公司秉承开放合作、共赢发展的原则，依托于知识产权和核心器件，探索专利运营模式，构建并逐步完善激光显示产业链生态，商业价值逐渐显现。报告期内，公司与合作伙伴签署《专利许可协议》和《战略合作协议》，授权专利使用许可，并为其提供先进、高效的核心器件。此外，为应对当前复杂的国际贸易环境，公司强大的知识产权体系不仅为自身业务发展、也为合作伙伴的海外业务保驾护航。

未来公司将持续建设知识产权体系，加强专利运营管理，并不断推动行业技术标准的制定，保持持续领先行业的竞争优势，通过核心器件及技术优势带动行业生态整体发展，做大做强激光显示行业生态。

2、重点发力家用业务，为持续成长注入新动能

报告期内，公司家用业务（激光电视与智能微投）实现收入 10.65 亿，同比增长 60.88%；占总营业收入比重为 54.65%，较上一年提升 21.20 个百分点；其中智能微投实现收入 5.18 亿，同比增长近 100%，毛利率提升 1.80 个百分点，盈利能力有所改善。控股子公司峰米科技自主开发完成 Feng OS 操作系统，为用户提供创新、简洁的大屏人机交互体验和便利、丰富的在线服务；同时增资扩股引入战略投资者，股权融资 2 亿元，本次融资将有助于其加大研发和市场投入，带动公司整体发展。

3、研发实力持续提升，助力核心器件业务发展

2020 年疫情加速了全球消费线上化趋势，给中国跨境电商带来了新的发展机遇，报告期内，公司家用核心器件业务实现快速增长，一方面通过与跨境电商品牌商业务合作，为其提供激光电视光机及整机定制化开发服务，积累海外市场经验；另一方面利用跨境电商红利，公司产品现已进入欧洲、北美、东南亚等多个国家和地区，积极布局海外市场。此外，报告期内，公司研发实力持续提升、研发进展取得突破，公司自主开发 ALFA 屏幕核心技术，打造全球首款百吋柔性菲涅尔抗光屏，厚度仅 500 微米，便于安装和运输，解决了传统投影屏幕低增益、亮斑、“鬼影”、硬屏运输等诸多痛点，可大幅提升显示效果，助力核心器件业务发展。

4、加强期间费用管控，工程商教保持基本盈利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快速调整业务，改善经营质量，实施“开源、节流”工作，提升运营效率，加强费用管控，其中，销售费用率是 6.85%，同比下降 0.81 个百分点；管理费用率 6.97%，同比下降 0.75 个百分点，财务费用率 0.47%，同比下降 1.02 个百分点。

公司快速把握商用市场复苏机遇，积极调整产品结构，保持基本盈利能力，商教和工程实现收入 3.70 亿，同比下降 5.46%；毛利润 1.30 亿，同比增长 8.98%；综合毛利率 34.81%，同比上升 4.61 个百分点。

（二）报告期内公司其他重点任务完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在研发创新、运营管理、生产经营、能力保障等方面取得了积极成果：

1、坚定研发投入，加强产品应用创新

技术创新是立企之本、立业之根。在疫情导致影院业务停摆下的不利局面下，公司仍坚定研发投入，全年研发费用 2.04 亿元，同比增长 1.36%。公司持续推进 ALPD 技术升级，专利数量稳步提升，推出了多款家用、商教、工程等产品线新产品，销量和市场份额持续提升。

2、事业部制运作良好，信息化助力企业运营更加健康

报告期内，公司各事业部运行良好，自主经营决策能力提升，市场反应速度加快。业务拓展逐渐向线上迁移，加大了在线推广、培训、渠道认证等工作力度，不断输出行业标准和解决方案，树立行业专家地位，并积极把握业务恢复机会，显示出疫情之下的业务韧性。同时优化流程和体系，推进信息化建设，在 ERP 系统得到进一步升级的基础之上，布局销售管理系统 CRM，完善产品生命周期管理系统 PLM，实现各信息系统互通互联，消灭信息孤岛现象，为财务数据、管理数据能够及时准确反映经营状况夯实基础，提升整体业务流程运行效率。

3、建设供应链利润中心实现降本增效，推进质量信息系统建设

公司以高标准、高质量、高效率为目标，打造敏捷、高效的供应链体系。推行均衡排产，保障产品交付；推进全面精益生产，全员参与精细改善；推进质量信息系统建设，通过平台化、信息化、可视化、IT化，形成规范性质量系统，客户服务满意度稳步提升，供应链竞争力持续增强。

二、风险因素

(一) 尚未盈利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二) 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三) 核心竞争力风险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技术创新不及预期的风险

公司发展的核心要素是技术创新，如未能对技术创新方向进行有效判断，或未能实现持续的技术创新，或受资金限制未能进行有效的研发投入，或公司创新技术无法实现大规模产业化，公司在技术创新方面的核心竞争力将遭到削弱，造成公司未来发展过程中的技术风险。

(四) 经营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重要原材料供应风险

公司产品的核心物料为激光器、芯片、镜头，这些核心物料的采购主要依赖于美国和日本的几家核心厂商。若供应商零部件的价格发生重大变化，或者不能及时、保质、保量供应零部件，或其经营状况发生恶化，或在国家间贸易纠纷等因素影响下该等供应商无法正常供应，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2、政府补助风险

公司报告期内依据国家相关政策享受政府补助，随着公司经营业绩的提升，政府补助对当期净利润的影响程度逐年下降，公司的经营业绩不依赖于政府补助政策，但仍存在因政府补助收入减少而影响公司利润水平的风险。

3、合作模式带动快速增长不能持续的风险

公司采用了合资合作的商业策略，合作模式集合了各合作方的优势和资源，如果公司技术与产品创新减慢，不能满足市场需求，或公司创新能力持续下降导致产品被竞争者超越，将面临合作效益降低、不能带动快速增长的风险，或将面临合作不能持续的风险。

4、影院光源管理风险

在光源服务业务中，公司与客户协议约定按照光源使用时长收取服务费，客户付费使用激光光源并承担光源的日常保管、维护、毁损赔偿责任，但公司并未向客户收取光源押金或类似费用。

影院为保证正常放映、不影响其业务经营，会尽力维持光源良好使用状态，但公司仍面临影院保管不善以致光源出现损毁或灭失而引致的资产减值风险。

5、存货减值的风险

公司存货主要由原材料和库存商品构成。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为 41,881.21 万元，占资产的比例 12.98%，其中库存商品占比 33.91%。如果行业竞争格局发生显著变化，激光显示技术与产品出现重大革新，亦或受新冠疫情影响导致出现较多滞销产品，存货的可回收金额将可能低于其账面价值，导致存货出现减值的风险，对公司的盈利状况产生负面影响。

6、应收账款的坏账风险

公司产品销售主要采用先款后货的方式，针对部分重点大客户，给予一定的信用期。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 34,166.08 万元，占资产的比例 10.59%。若客户经营状况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可能存在应收账款无法回收的风险，进而对公司未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7、经营规模快速扩大带来的管理风险

随着收入规模的增长，资产规模、员工数量的快速增加，对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平、内部治理结构、内部控制措施的有效执行提出了挑战。未来，如果公司管理层无法有效应对业务规模持续扩大带来的管理难度，或公司内控制度无法得到有效执行，则可能发生管理失控、资产耗损、人才流失、业绩下滑等问题，形成公司业务快速发展过程中的管理风险。

8、知识产权诉讼风险

知识产权保护与管理工作的既包括保护自主研发的核心技术，又包括避免侵犯第三方的知识产权。一方面，专利申请的过程需要较长的等待时间和持续的高额投入，若公司处于申请状态的自有知识产权受到第三方侵权，则公司生产经营可能会遭受不利影响；另一方面，鉴于行业内竞争日趋激烈，众多厂商希望通过荧光激光显示核心技术建立竞争优势，若公司未能有效保护自有知识产权免受他人侵犯，或因疏漏在产品开发过程中侵犯了他人的知识产权，将可能面临知识产权诉讼或纠纷的风险，从而对公司的业务发展和财务状况造成不利影响。

9、海外业务拓展的风险

由于新型冠状病毒在全球范围尚未得到有效的控制，海外经济活动停滞对公司出口业务造成一定的影响，也对公司的参股公司 CINIONIC 以及 GDC 公司的海外业务拓展以及公司在香港和美国子公司的有效运营和市场推广造成影响，导致公司面临海外业务拓展速度不达预期的风险。

(五) 行业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激光显示是显示器件行业中蓬勃发展的新领域，众多国际公司、本土企业迅速进入该领域，市场竞争逐步加剧。若公司未来不能在技术、产品、成本、服务等方面维持竞争优势，或竞争对手之间发生兼并收购、整合集中各自的优势资源，或世界顶尖科技公司加大激光显示领域的投入，公司将面临盈利能力和市场份额下滑的风险。

(六) 宏观环境风险

√适用 □不适用

目前国内疫情已目前逐渐缓和，随着疫苗的研制成功，国内的经济形势进一步稳定向好。但全球疫情防控形势仍不容乐观，增加公司生产经营的不确定性。

(七) 存托凭证相关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八) 其他重大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激光显示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随着激光显示行业的迅速发展，行业内对高端技术人才的争夺日趋激烈。能否维持公司现有研发队伍的稳定、不断培养技术人才、并持续吸引国际优秀人才加盟，关系到公司能否在行业内继续保持技术领先优势。若出现重要技术人员流失，则可能带来技术泄密、研发进程放缓、竞争优势减弱等风险，对公司持续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2、对外投资亏损风险

公司根据行业发展情况，择机通过兼并、收购等资本运作手段，扩张业务规模，提升整体竞争力。如果被投资标的所处行业环境或政策发生重大变化，或被投资标的的技术水平和市场开拓不达预期，或被投资标的由于经营管理不善导致业绩大幅下降，可能导致被投资标的的利润不达预期甚至需要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的风险。若被投资标的和公司业务的协同效应未能显现，公司将面临相关战略规划未能及时兑现的风险。

三、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9.49 亿元，同比基本持平；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1.14 亿元，同比下降 38.94%。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 32.26 亿元，较期初增长 4.0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 20.92 亿元，较期初增长 5.93%。

(一) 主营业务分析**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948,884,176.83	1,979,148,918.89	-1.53
营业成本	1,393,075,043.93	1,183,650,635.25	17.69
销售费用	133,588,234.60	151,760,111.00	-11.97
管理费用	135,757,276.26	152,626,530.61	-11.05
研发费用	204,443,369.10	201,697,766.26	1.36
财务费用	9,224,974.20	29,491,223.42	-68.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390,430.42	243,000,903.71	-78.4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5,906,256.46	-772,857,910.07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126,552.86	884,616,830.77	-111.21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9.49 亿元，较去年同期基本持平，除影院业务外，其他业务稳定增长。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激光显示行业	194,888.42	139,307.50	28.52	-1.53	17.69	减少 11.67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1、销售业务	174,412.32	128,143.44	26.53	12.27	24.96	减少 7.46 个百分点
(1) 激光光学引擎	20,270.75	8,152.95	59.78	-38.44	-21.79	减少 8.56 个百分点
(2) 激光投影整机	146,519.56	115,178.71	21.39	31.39	35.85	减少 2.58 个百分点
激光电影放映机	2,969.46	1,536.48	48.26	-51.57	-40.26	减少 9.80 个百分点
激光电视	54,742.37	39,860.14	27.19	35.97	35.01	增加 0.52 个百分点
激光商教投影机	26,867.45	19,271.26	28.27	-10.85	-14.83	增加 3.35 个百分点
激光工程投影机	10,172.23	4,875.04	52.08	12.50	3.22	增加 4.31 个百分点
智能微投	51,768.06	49,635.79	4.12	99.54	95.87	增加 1.80 个百分点
(3) 其他产品	7,622.01	4,811.78	36.87	-30.08	-34.38	增加 4.14 个百分点
2、租赁服务业务	17,173.26	10,775.31	37.26	-56.85	-20.34	减少 28.76 个百分点
3、其他业务	3,302.83	388.75	88.23	19.17	-83.06	增加 71.01 个百分点
合计	194,888.42	139,307.50	28.52	-1.53	17.69	减少 11.67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减 (%)	减 (%)	(%)
境内	185,561.99	135,605.70	26.92	4.23	21.88	减少 10.59 个 百分点
境外	9,326.43	3,701.80	60.31	-53.07	-47.89	减少 3.95 个百分点
合计	194,888.42	139,307.50	28.52	-1.53	17.69	减少 11.67 个 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1、公司激光显示产品已应用于电影放映、家庭娱乐、教育互动、商务应用、户外展示等多个领域，受新冠疫情影响影院服务业务同比下降 56.85%，但受益于国内市场消费需求旺盛，在家用 TO C 产品销售的带动下，2020 年公司营收总额与上年基本持平。

2、2020 年度公司整体毛利率为 28.52%，较 2019 年度下降 11.67 个百分点。主要系受产品结构变化影响，TO C 产品营收和占比大幅增加，毛利率较低，同时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影院服务业务在停业期间无收入，但折旧等固定成本较高，毛利率下降 28.76 个百分点。

3、其他业务主要系本年收取的专利许可使用费。

4、公司业务以境内为主，境内外收入占比分别为 95.21%、4.79%，境外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激光光学引擎产品销售同比下降。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 比上年 增减 (%)	销售量 比上年 增减 (%)	库存量 比上年 增减 (%)
光学引擎及整机	台	354,890.00	360,152.00	26,861.00	41.16	52.42	-16.38

产销量情况说明

公司将生产的部分激光光源用于经营性租出，未统计在销售数量及库存数量中；公司将生产的部分激光电视光机用于继续生产激光电视，未统计在生产数量、销售数量中。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万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激光显示行业	营业成本	139,307.50	100	118,365.06	100	17.69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1、销售业务	直接材料	114,782.91	89.57	89,655.34	87.43	28.03	
	直接人工	3,144.71	2.45	2,673.66	2.61	17.62	
	制造费用	10,215.82	7.98	10,215.69	9.96	0.00	
	小计	128,143.44	100	102,544.69	100	24.96	
2、租赁服务业务	光源折旧	7,484.65	69.46	6,759.98	49.98	10.72	
	软件使用费	844.05	7.83	2,399.51	17.74	-64.82	
	技术服务费	2,070.54	19.22	3,917.01	28.96	-47.14	
	人工成本	376.07	3.49	449.53	3.32	-16.34	
	小计	10,775.31	100	13,526.03	100	-20.34	
3、其他业务		388.75	100	2,294.34	100	-83.06	
合计		139,307.50	100	118,365.06	100	17.69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1、销售业务成本主要由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构成，其中直接材料成本占比最高，为 89.57%。与上期相比，制造费用占比降低，直接材料占比增加，主要系销售业务的产品结构变化所致。

2、租赁服务业务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2020 年影院开业时间同比减少，技术服务费、软件使用费等变动成本项目同比降低。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108,824.34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55.84%；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77,876.07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39.96%。

公司前五名客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
1	客户一	65,054.20	33.38
2	客户二	14,340.69	7.36
3	客户三	11,189.20	5.74
4	客户四	9,251.20	4.75
5	客户五	8,989.05	4.61
合计	/	108,824.34	55.84

前五名客户构成与上年同期发生变动的情况说明

客户二和客户三为新进的前五大客户。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65,349.16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38.97%；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20,588.51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12.28%。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1	供应商一	20,588.51	12.28
2	供应商二	13,943.93	8.31
3	供应商三	13,191.79	7.87
4	供应商四	12,164.36	7.25
5	供应商五	5,460.57	3.26
合计	/	65,349.16	38.97

前五大供应商构成与上年同期发生变动的情况说明

供应商四和供应商五为新进的前五大供应商。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元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销售费用	133,588,234.60	151,760,111.00	-11.97
管理费用	135,757,276.26	152,626,530.61	-11.05
研发费用	204,443,369.10	201,697,766.26	1.36
财务费用	9,224,974.20	29,491,223.42	-68.72

(1) 2020 年度销售费用累计发生 13,358.82 万元，同比减少 11.97%，因疫情原因广告及业务宣传费、差旅费和业务招待费降低，因产品质保计提的销售返修费同比降低；

(2) 2020 年度管理费用累计发生 13,575.73 万元，同比减少 11.05%，其中房租费用、差旅费因疫情同比大幅降低，土地使用权摊销已符合资本化条件计入在建工程，费用摊销同比降低，股份支付费用因从 2019 年 10 月开始确认，2020 年同比增加；

(3) 2020 年度研发费用累计发生 20,444.34 万元，同比增加 1.36%，其中主要系研发用设备及软件的折旧摊销费增加；

(4) 2020 年度财务费用累计发生 922.50 万元，同比减少 68.72%，主要系贷款规模及资金成本下降导致利息支出减少 39.41%，同时资金存款利息增加所致。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元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390,430.42	243,000,903.71	-78.4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5,906,256.46	-772,857,910.07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126,552.86	884,616,830.77	-111.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39.04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19,061.05 万元。主要系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影院服务业务收款减少，同时因风险备货等因素采购付款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590.63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97,876.42 万元。主要系本期购买结构性存款到期收回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9,912.66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98,374.34 万元。主要系上期公司在科创板上市，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所致。

(二)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4,000,000.00	3.53	540,000,000.00	17.42	-78.89	主要系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所致
应收账款	341,660,832.43	10.59	176,035,155.24	5.68	94.09	主要系峰米科技迁址工商税务变更影响，导致期末余额大幅增加
应收款项融资	11,959,000.00	0.37	1,980,500.00	0.06	503.84	主要系本期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47,447,601.43	1.47	35,070,999.13	1.13	35.29	主要系预付的货款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12,534,062.15	0.39	9,618,750.08	0.31	30.31	主要系本期应收专利诉讼相关的赔偿补偿款增加所致
存货	418,812,140.80	12.98	299,966,170.35	9.68	39.62	主要系增加风险库存，同时家用业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务增长备货增加所致
合同资产	3,744,655.50	0.12	-	-	不适用	主要系新收入准则实施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3,002,195.46	0.40	44,405,513.30	1.43	-70.72	主要系重分类的待抵扣进项税减少所致
长期应收款	13,196,087.78	0.41	-	-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新增分期收款的专利许可使用费收入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262,744,772.48	8.14	139,534,371.94	4.50	88.30	主要系增加对GDC投资所致
在建工程	51,576,850.72	1.60	20,132,004.07	0.65	156.19	主要系本期总部大厦在建项目投入增加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11,572,346.79	0.36	16,908,070.34	0.55	-31.56	主要系本期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6,299,781.06	0.20	11,420,185.94	0.37	-44.84	主要系上期部分固定资产预付款项完成结算所致
应付票据	116,822,674.67	3.62	37,335,841.79	1.20	212.90	主要系本期采用银行承兑汇票结算增加所致
合同负债	31,518,312.59	0.98	-	-	不适用	主要系新收入准则实施预收账款重分类至合同负债所致
应交税费	19,871,846.94	0.62	42,924,647.79	1.38	-53.71	主要系本期缴纳上期企业所得税及本期税费减少所致
其他应付款	59,848,053.83	1.86	14,364,076.43	0.46	316.65	主要系子公司中影光峰向少数股东借入资金及待付的股权转让款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	181,417,412.46	5.62	64,968,795.02	2.10	179.24	主要系长期借款一年内到期金额增加所致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3,045,831.07	0.09	-	-	不适用	主要系实施新收入准则,增加合同负债对应的待转销项税所致
长期借款	64,845,281.53	2.01	279,615,107.27	9.02	-76.81	主要系长期借款重分类为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所致

其他说明
无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金额	原因
其他货币资金	14,057,949.58	保证金
银行存款	40,000,000.00	定期存款
土地使用权	303,077,499.90	贷款抵押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余额为 262,744,772.48 元。本报告期内,公司以约 1,811 万美元收购 GDC Technology Limited (British Virgin Islands) 36%的股权,截止报告期末交易已完成。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6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对全资子公司增资暨对外投资 GDC 公司的议案》，同意对全资子公司光峰光电香港有限公司增资 1,820 万美元，增资资金用于收购 GDC Technology Limited (British Virgin Islands) 36% 的股权。具体内容详见 2019 年 12 月 7 日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 2019-029 公告。

2020 年 3 月，公司完成发改委、商务部门等相关政府主管部门的境外投资审批、备案手续。达到本次收购交割的先决条件后，2020 年 4 月 9 日，公司以自有资金支付了对价总金额约 1,811 万美元。报告期内，公司已取得 GDC BVI 36% 的股权，持有 GDC BVI 93,071,822 普通股股票。

根据《股份转让协议》，GDC BVI 的业绩承诺：2020 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不低于 935 万美元，如未能完成上述业绩目标，其股东 GDC 开曼公司应在 GDC BVI 年度审计报告递交日后 15 个工作日内履行赔偿，补偿限额即 560 万美元或 46,535,911 股的 GDC BVI 普通股。

根据德勤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 GDC BVI 2020 年度审计报告，GDC BVI 2020 年度净利润为 92.68 万美元，未完成 2020 年度的业绩承诺，触发业绩补偿条款，需履行业绩补偿承诺。

目前公司已正式要求 GDC 开曼履行约定进行业绩补偿。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与 GDC 开曼股东尚未就此事项达成一致意见。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余额为 114,000,000.00 元，系结构性存款；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余额为 11,975,419.38 元，系公司参股的 2 家公司，本期公允价值变动为 0 元。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中影光峰	提供影院激光光源租赁服务及放映机销售业务	10,000.00	63.20%	93,130.04	37,858.00	28,869.92	335.81
峰米科技	家用显示产品的研发及销售	5,000.00	55%	61,940.36	-7,804.64	100,677.01	-4,974.48
香港光峰	激光光源的研发和销售	16,357.75	100%	37,604.45	32,377.48	7,925.27	-2,550.72

中影光峰营业收入同比下降 51.32%，净利润同比下降 97.68%，主要系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影院服务业务在停业期间无收入，但折旧等固定成本较高。

峰米科技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43.71%，主要受益于家用市场消费需求旺盛，TO C 产品销售增长较快。

香港光峰营业收入同比下降 58.16%，净利润同比下降 178.09%，主要系海外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激光光源产品销售下降所致。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1) 主要市场空间

1、家用行业市场前景广阔

在家用领域，家庭客厅场景价值巨大，大屏内容承载、人机交互优势明显。目前，超高清电视节目增多，院线电影实现线上首播，网剧网综出现流媒体独播，内容越来越丰富。据奥维云网（AVC）预测，2022 年，激光电视在中国市场的销量将突破 100 万台，市场前景广阔。

智能投影正在逐渐成为新的信息访问终端，作为一个“娱乐中心”，用户可以搜索各种网络资源、进行远程会议、观看网络视频等操作。目前，智能投影市场主要被年轻消费群体所接受，尚处蓝海开拓期，仍有很大空间可挖掘。

2、影院行业空间可进一步挖掘

公司将持续推广激光放映的渗透率，进一步提升激光放映的市场占有率；海外市场方面，针对海外 13 万个存量市场，通过 CINIONIC 在海外推进新的影院服务模式 Cinema as a Service（CaaS），为客户提供全套数字放映解决方案，有效缓解影院因疫情带来的现金流压力，提高影院盈利能力，有望在疫情后迎来快速的发展。此外，公司推出的数字电影放映机 C5，除在城市影院市场中存在增长空间外，也适合非城市影院，如家庭影院、社区影院等新应用场景。

(2) 行业发展趋势

激光显示行业将朝着激光化、智能化、内容化、提供解决方案的趋势发展：

1、激光显示技术属于新兴技术，对传统投影行业的改造和替代体现在影院、工程、教育、商务等市场，光源激光化趋势明显，各投影厂商均进入了激光化时代。

2、智能化渐进实用，大幅提升数据传输率，无线物联，智能音响，打造完美的视听享受，同时对内置应用商店，更多应用视频会议、在线教育等产品功能复合多用，个人消费电子设备越来越智能化。

3、软硬件融合兼顾，跨界是趋势，单纯的产品功能已不能满足消费者需求，还需提供内容上的支持，打通内容端到技术端的通道，将成为企业核心竞争力所在。

4、行业解决方案大势所趋，随着体验经济成为全球热点，高品质的影像解决方案将会迎来更广阔前景。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面向未来，光峰科技致力于成为显示行业的驱动者，以“用科技之光，创造美好视界”（New light, New life）为使命，坚持客户需求为导向，坚持“技术+市场”双轮驱动，利用颠覆式技术创新，创造新的消费需求，开辟新的成长曲线，为用户创造价值，推进激光显示技术深度产业化。

公司重点发力家用市场和推进海内外业务布局，并聚焦在能够给用户带来长期使用价值的产品和服务上，立足于核心技术创新及知识产权运营，打造开放式平台运营，大力发展核心器件业务，做大做强激光显示行业生态。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在经历了 2020 年的调整和准备后，2021 年是未来三年公司实现跨越式发展的关键一年，能否快速把握全球经济复苏的共振机遇，把握行业发展趋势，实现各项业务的快速增长，是公司 2021 年的重要课题。

公司将重点围绕以下几方面开展工作：

1、继续加大核心器件研发投入，扩大技术领先优势，以客户为中心，构建产品领先优势，打造新的产品赛道，成为激光显示行业领先的核心器件供应商；坚持专利布局和知识产权运营模式，进一步挖掘和变现专利价值，构建并逐步完善激光显示产业链生态。

2、重点发力家用市场，推进新产品研发上市，加快产品升级迭代，提升产品和服务体验；紧抓新兴市场机会，开辟新的产品赛道，面对消费分层，计划推出多款激光电视、智能微投及抗光屏幕等新产品，覆盖更广泛的消费群体。

3、提升和巩固影院服务领域竞争优势，加强与合作伙伴的合作，充分发挥海内外影院市场、技术团队的协同效应，计划推出更具性价比的影院光源产品，同时也积极开拓社区影厅、家庭影院等市场，加速激光放映趋势。

4、稳步推进海外业务布局，目前公司产品已进入欧洲、北美、东南亚等多个国家和地区，计划进一步加强海外渠道建设和市场推广力度，抓住海外市场的快速发展机遇。

5、持续建设敏捷、高效的供应链体系，应对上游原材料市场供应紧张的风险，保障产品交付，优化库存结构。

(四)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现金分红政策

根据《公司章程》及《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规定，公司着眼于长远和可持续发展，综合考虑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实际经营情况和发展目标、未来盈利能力、现金流情况、股东回报、社会资金成本以及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在平衡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和公司可持续发展的基础上建立明确的利润分配机制，以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并保证公司长久、持续、健康的经营能力。

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时，公司每年应当以现金形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10%。

公司董事会将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公司将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并结合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独立董事的意见，在上述利润分配政策规定的范围内制定或调整股东回报计划。

2、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净利润为人民币86,657,198.57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人民币113,847,873.06元，本年末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人民币289,684,566.58元。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根据公司目前总体经营情况及所处的发展阶段，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5元（含税）。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452,756,901股，以此计算合计派发现金红利24,901,629.56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金额占公司当年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21.87%。本次利润分配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 30%的原因说明:公司正处于成长阶段,资金需求较大。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计划用于满足公司研发支出、市场推广支出以及日常经营的流动资金需求,为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的顺利实施以及持续、健康发展提供可靠的保障。

公司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对此利润分配预案进行审核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利润分配预案尚需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对公司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了有关分红原则及政策,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合规,独立董事在董事会审议利润分配预案时均尽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能够得到充分维护。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20 年	0	0.55	0	24,901,629.56	113,847,873.06	21.87
2019 年	0	0.75	0	33,866,580.83	186,457,276.71	18.16
2018 年	0	0	0	0	176,971,092.49	0

(三)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控股股东关于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股东持股及减持意向等承诺	详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	自首次公开发行后 36 个月以及下述延长期限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实际控制人关于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股东持股及减持意向等承诺	详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	自首次公开发行后 36 个月以及下述延长期限内及本人离职后 6 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关于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股东持股及减持意向等承诺	详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	自首次公开发行后 36 个月以及下述延长期限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董事关于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股东持股及减持意向等承诺	详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	自本次发行后 12 个月以及下述延长期限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监事关于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股东持股及减持意向等承诺	详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	自本次发行后 12 个月以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胡飞关于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股东持股及减持意向等承诺	详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	自首次公开发行后 12 个月以及下述延长期限内及本人离职后 6 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高级管理人员薄连明、吴斌、李璐、赵瑞锦、肖杨健关于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股东持股及减持意向等承诺	详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	自本次发行后 12 个月以及下述延长期限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核心技术人员余新、吴希亮、王霖、郭祖强关于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股东持股及减持意向等承诺	详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 12 个月以及下述延长期限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5%以上股东关于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	详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份、延长锁定期限、股东持股及减持意向等承诺	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	票并上市后12个月内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其他股东关于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股东持股及减持意向等承诺	详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12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参与战略配售的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员工关于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股东持股及减持意向等承诺	详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不少于12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发行人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及股份回购措施的承诺	详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36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及股份回购措施的承诺	详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36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及股份回购措施的承诺	详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36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发行人关于欺诈发行上市时相应措施的承诺	详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关于欺诈发行上市时相应措施的承诺	详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欺诈发行上市时相应措施的承诺	详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发行人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相关措施的承诺	详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相关措施的承诺	详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相关措施的承诺	详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	任职期间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发行人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详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发行人关于未能履行承诺时约束措施与赔偿责任的承诺	详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关于未能履行承诺时约束措施与赔偿责任的承诺	详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未能履行承诺时约束措施与赔偿责任的承诺	详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	任职期间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控股股东关于避免同业竞争及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详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实际控制人关于避免同业竞争及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详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股权激励相关的承诺	其他	股权激励对象关于信息披露文件的承诺	详见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关于不提供财务资助的承诺	详见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根据《股份转让协议》，GDC 公司的业绩承诺：2020 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不低于 935 万美元。根据德勤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 GDC 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报告，GDC 公司 2020 年度的净利润为 92.68 万美元，未完成 2020 年度的业绩承诺。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德勤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 GDC 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报告，GDC 公司 2020 年度的净利润为 92.68 万美元，未完成业绩承诺。

公司持有 GDC 公司 36% 的股权，计入长期股权投资科目。2021 年初，公司对 GDC 资产组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了减值测试，根据深圳市鹏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鹏信资评报字[2021]第 S064 号），公司持有的 GDC 公司 36% 股权的评估价值为 2,106.00 万美元，故公司 2020 年度不进行 GDC 资产组的长期股权投资减值计提。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一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	-----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95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5 年

	名称	报酬
保荐人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此前，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 2016-2019 年度审计报告。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一、（2019）粤 03 民初 2942 号至 2951 号侵害发明专利权纠纷案件 2019 年 7 月，公司以台达电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等侵犯了公司拥有的 ZL200810065225. X 号和 ZL200880107739.5 发明专利权为由提起民事诉讼，请求法院判令停止侵犯公司发明专利权的行为，并支付侵权赔偿金等 5,600 万元。	详见公司 2019 年 7 月 31 日披露的《涉及诉讼公告》（临 2019-006）。
二、美国弗吉尼亚东区联邦地区法院 19-cv-00466-RGD-LRL 更正专利发明人案件公司以台达违反保密协议、不正当地占有公司员工李屹（YiLi）和胡飞（FeiHu）实际发明的技术方案并擅自在美国提交专利申请为由，针对美国发明专利 US9,024,241 的发明人相关争议事项，向美国弗吉尼亚东区联邦地区法院提起诉讼。原告请求将涉案专利的发明人由王博、张克苏和华健豪变更为李屹和胡飞。	详见公司 2019 年 9 月 9 日披露的《涉及诉讼公告》（临 2019-012）。
三、（2019）京 73 民初 1275、1276、1278 号侵害发明专利权纠纷案件 2019 年 9 月，台达电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峰米科技侵犯了其拥有 ZL201410249663.7 号、ZL201610387831.8 号、ZL201010624724.5 号发明专利权为由提起民事诉讼，请求法院判令停止侵犯其发明专利权的行为，并支付侵权赔偿金等 4,803 万元。	详见公司 2019 年 9 月 21 日披露的《涉及诉讼公告》（临 2019-014），2020 年 6 月 13 日披露于的《涉及诉讼公告》（临 2020-022）。
四、（2019）粤 03 民初 4309 号专利权权属纠纷案件 2019 年 11 月，公司以台达电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擅自使用公司的技术方案申请了专利技术方案申请了专利并将王博、张克苏和华健豪列为发明人，侵害了原告的技术成果以及实际发明人李屹、胡飞的署名权为由提起民事诉讼。请求法院判决专利号为 ZL201610387831.8，“荧光剂色轮及其所适用的光源系统”发明专利的专利权归公司所有。	详见 2019 年 11 月 8 日披露的《涉及诉讼公告》（临 2019-028）。
五、（2020）粤 73 知民初 1335 号-1341 号、1353 号、1355 号-1361 号 2019 年 7 月，公司以台达电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等侵犯了公司拥有的 ZL200880107739.5 号、ZL200810065225. X 号发明专利权为由提起民事诉讼，请求法院判令停止侵犯公司发明专利权的行为，并支付侵权赔偿金等 8,000 万元。	详见公司 2020 年 8 月 11 日披露的《关于对台达电子企业管理（上海）有限公司等主体提起诉讼的公告》（临 2020-037）。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									
起诉(申请)方	应诉(被申请)方	承担连带责任方	诉讼仲裁类型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诉讼(仲裁)涉及金额	诉讼(仲裁)是否形成预计负债及金额	诉讼(仲裁)进展情况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台达电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索尼影视系统商行	侵害专利权	(2019)粤 73 知民初 662 号侵害发明专利权纠纷案件,原告称其系第 ZL201610387831.8 号发明专利的权利人,认为被告侵犯了原告上述发明专利权,给原告造成了经济损失。	1,614.53	否	解除冻结资金 1000 万元,中止审理	中止审理	
台达电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索尼影视系统商行	侵害专利权	(2019)粤 73 知民初 663 号侵害发明专利权纠纷案件,原告称其系第 ZL201310017478.0 号发明专利的权利人,认为被告侵犯了原告上述发明专利权,给原告造成了经济损失。	1,614.53	否	一审审结	一审判决:驳回原告全部诉讼请求。	
台达电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索尼影视系统商行	侵害专利权	(2019)粤 73 知民初 664 号侵害发明专利权纠纷案件,原告称其系第 ZL20310625063.1 号发明专利的权利人,认为被告侵犯了原告上述发明专利权,给原告造成了经济损失。	1,614.53	否	一审审结	一审判决:驳回原告全部诉讼请求。	
台达电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峰米(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侵害专利权	(2019)京 73 民初 1277 号侵害发明专利权纠纷案件,原告称其系第 ZL201310017478.0 号发明专利的权利人,认为被告侵犯了原告上述发明专利权,给原告造成了经济损失。	1,601.00	否	一审审结	一审裁定:驳回原告起诉。	
成都极米科技	成都精英时代通讯	峰米(北京)科技	侵害专利权	(2020)川 01 知民初 252 号侵害发明专利权纠纷案件,原告认为被告侵犯了原	5,000.00	否	和解	原告撤回起诉,法院作出	

有限公司	器材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专利权	告发明专利权,给原告造成了经济损失。				民事裁定书	
成都极米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峰米(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不正当竞争	(2020)川01民初4391号不正当竞争案件,原告认为被告的不正当竞争行为,给原告造成了经济损失。	1,000.00	否	和解	原告撤回起诉,法院作出民事裁定书	
海宁宁镓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市光峰小明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天猫网络有限公司	侵害专利权	(2020)浙01知民初540号侵害发明专利权纠纷案件,原告称其系第ZL200710037859X号发明专利的权利人,认为被告侵犯了原告上述发明专利权,给原告造成了经济损失。	205.00	否	原告撤回起诉	原告撤回起诉,法院作出民事裁定书	
卡西欧计算机株式会社	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影音汇(北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侵害专利权	(2016)京73民初59号-60号侵害发明专利权纠纷案件,原告称其系第201210334155.X号发明专利、第201010293730.7号发明专利的权利人,认为被告一和被告二为生产经营目的制造、销售、许诺销售APUS-20(S)型号激光电视的行为,侵犯了原告上述发明专利权,给原告造成了经济损失。	2,049.95	否	和解	原告撤回起诉,法院作出民事裁定书	
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德浩科视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超网科技有限公司	侵害专利权	(2018)粤03民初1899号-1907号侵害发明专利权纠纷案件,原告认为被告一和被告二为生产经营目的制造、销售、许诺销售多款型号投影仪的行为,侵犯了原告发明专利权,给原告造成了经济损失。	2,081.52	否	二审审结	二审判决:被告停止侵权,赔偿原告经济损失及合理支出等共计3,577,279.61元。	2021年3月公司收到被告赔偿款及合理支出等共计3,577,279.61元。
深圳光峰科技	广州德浩科视电子	深圳市超网科	侵害专利权	(2018)粤03民初1891号-1898号、1940号侵害发明专利权纠纷案件,原告认	2,081.52	否	二审案结	原告撤回起诉,法院作出	

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绎立锐光科技有限公司	科技有限公司	技有限公司	专利权	为被告一和被告二为生产经营目的制造、销售、许诺销售多款型号投影仪的行为，侵犯了原告发明专利权，给原告造成了经济损失。				民事裁定书	
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卡西欧计算机株式会社	卡西欧(中国)贸易有限公司、北京宏洋基业有限公司	侵害专利权	(2018)京 73 民初 1239 号、1240 号侵害发明专利权纠纷案件，原告称其系第 ZL200810065225. X 发明专利的权利人，认为被告侵犯了原告上述发明专利权，给原告造成了经济损失。	760.00	否	和解	原告撤回起诉，法院作出民事裁定书	
峰米(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成都极米视界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天津第二分公司	成都极米科技有限公司	侵害专利权	(2020)津 03 知民初 159 号侵害发明专利权纠纷案件，原告认为被告的侵权行为给原告造成了经济损失。	4,600.00	否	和解	原告撤回起诉，法院作出民事裁定书	
峰米(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成都极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福鼎市聚启亿电子产品经营部	侵害专利权	(2020)闽 01 民初 1312 号侵害发明专利权纠纷案件，原告认为被告的侵权行为给原告造成了经济损失。	200.00	否	和解	原告撤回起诉，法院作出民事裁定书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ZL200880107739.5 号发明专利累计被提请 14 次无效宣告请求，公司 ZL200810065225.X 发明专利累计被提请 9 次无效宣告请求。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作为专利权人的无效宣告请求案件 22 起已被国家知识产权局作出维持专利权有效的审查决定或请求人自行撤案结案，仅 1 件在国家知识产权局审理中；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作为请求人的无效宣告请求案件 1 件在国家知识产权局审理中，系对台达电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专利进行无效宣告请求。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股权激励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股权激励计划方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计划名称	激励方式	标的股票数量	标的股票数量占比(%)	激励对象人数	激励对象人数占比(%)	授予标的股票价格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5,500,000	1.21	206	17.61%	17.425

注:激励对象人数占比的计算公式分母为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总人数。

2. 报告期内股权激励实施进展

适用 不适用

1、2020 年 10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向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 鉴于公司 2019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于实施完毕,根据激励计划相关规定,公司对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作相应调整,授予价格由 17.5 元/股调整为 17.425 元/股。

(2) 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确定 2020 年 10 月 13 日为授予日,向 38 名激励对象授予 110 万股限制性股票。

2、2020 年 10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 2019 年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1) 鉴于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首次授予的 13 名激励对象离职,根据激励计划相关规定,上述人员已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并由公司作废。原首次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由 169 人调整为 156 人,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由原 440 万股调整为 412.83 万股,作废 27.17 万股。

(2) 2019 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 156 名激励对象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的实质性条件已经成就,公司为符合条件的 156 名激励对象办理归属,对应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数量为 123.849 万股。

3、截至 2020 年 11 月 11 日止,公司实际已收到 147 名激励对象以货币资金缴纳的限制性股票认购款人民币 20,953,388.25 元,其中,新增股本 1,202,490.00 元,转入资本公积

19,750,898.25 元。2020 年 11 月 24 日,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手续已完成,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后,公司股本总数 451,554,411 股增加至 452,756,901 股,增加流通股 1,202,490 股。

3. 报告期内因股权激励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本期确认股份支付费用合计	20,581,939.14
--------------	---------------

(二)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20 年 10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向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10 月 14 日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相关公告。
2020 年 10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 2019 年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10 月 29 日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相关公告。
2020 年 11 月 24 日,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手续已完成,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后,公司股本总数 451,554,411 股增加至 452,756,901 股。	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11 月 25 日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相关公告。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日常关联交易情况预计的议案》,该议案于 2020 年	具体内容参见公司 2020 年 4 月 29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关于 2020 年日常关联交易

5月22日获得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预计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额度125,310万元。	情况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4）。
公司于2020年10月27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该议案于2020年11月13日获得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增加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额度4,000万元。	具体内容参见公司2020年10月29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关于增加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9）。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	转让资产的评估价值	转让价格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转让资产获得的收益	交易对公司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的影响情况	交易价格与账面价值或评估价值、公允价值差异较大的原因
深圳市绎	关联人（与	销售除商	固定资产	协商	740,617.73	不适用	740,617.73	现金	0	资产盘活	不适用

立锐光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公司同一董事长)	品以外的资产									
-------------	----------	--------	--	--	--	--	--	--	--	--	--

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说明

2020年12月，公司向关联方深圳市绎立锐光科技开发有限公司销售一批闲置固定资产，其实控人亦是公司实控人李屹先生，金额740,617.73元，根据公司章程第一百三十二条，本次交易未达到披露标准，无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批准，经公司内部审批执行。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于2020年8月17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20年9月3日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增资扩股引入战略投资者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控股子公司北京峰米引入战略投资者。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8月18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控股子公司增资扩股引入战略投资者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8）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上述增资扩股方案，截至2021年2月尚未正式实施。经过各方协商，拟对原交易方案进行优化调整。公司于2021年2月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增资扩股暨关联交易的方案调整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2月10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控股子公司增资扩股引入战略投资者暨关联交易的方案调整公告》（公告编号：2021-002）。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资产涉及金额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	租赁收益确定依据	租赁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深圳市美盛实业有限公司	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研发、工厂、员工宿舍	1,265.96	2018.12.01	2022.11.30	/	/	/	否	无

租赁情况说明

无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被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中影光峰激光影院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70,000	2020-5-31	2020-5-31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中影光峰激光影院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6,000	2019-6-27	2019-6-27	2023-6-26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峰米（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16,500	2019-10-21	2019-10-21	债务到期日后两年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峰米（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10,000	2020-12-1	融资项下首笔融资提款日或实际发生之日始	融资项下最晚到的一笔融资的到期日后的两年止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深圳光峰科技	公司本部	峰米（北京）科	控股子公司	10,000	2020-7-1	2020-7-1	主合同项下债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股份 有限 公司		技有 限公 司					务履 行期 限届 满之 日后 三年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42,03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 (B)							39,938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 (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 (A+B)							39,938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							19.09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D)							36,5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 (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36,50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不适用					
担保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584,000,000	114,000,000	0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50,000,000	0	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募集资金总额		106,247.0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624.4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5,223.2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①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②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③=②-①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④=②/①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新一代激光显示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未变更	31,300.00	31,300.00	31,300.00	5,725.36	8,871.47	-22,428.53	28.34	2022年3月	-	不适用	否
光峰科技总部研发中心项目	未变更	28,400.00	28,400.00	28,400.00	1,044.70	1,307.10	-27,092.90	4.6	2022年8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信息化系统升级建设项目	未变更	7,000.00	7,000.00	7,000.00	750.61	1,505.17	-5,494.83	21.5	2022年3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未变更	33,300.00	33,300.00	33,300.00	5,103.73	33,539.50		100.7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12,624.40	45,223.24	-55,016.26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p>1、因公司总部大楼仍在建设中，尚未能大规模投入建设总部研发中心项目及信息化系统升级建设项目。</p> <p>2、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在新一代激光显示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实施过程中，基于把质量、控成本、降风险的原则，公司对项目的具体规划、资金的使用更加谨慎，项目整体实施进度较预期有所延迟。</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未发生重大变化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2019年7月29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截至2019年7月19日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1,895.84万元，一并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有资金人民币310.56万元。上述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由其出具《关于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19]7-393号）</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p>2019年7月29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9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其中收益凭证购买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自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之内有效。2020年7月21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67,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p>											

	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其中收益凭证购买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自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之内有效。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项目期间，补充流动资金专项账户产生理财收益合计 239.50 万元，均已投入项目使用（补充流动资金）。截至本报告批准报出日，该专项账户（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后海支行，账号 10869000000251463）已注销完毕，该项目结束后账户所产生的利息 1,418.11 元已划转至公司基本户已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1. 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积极拥抱监管，合规披露回应股东关切

公司对外信息披露工作由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的报纸和网站。报告期内，公司一直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履行公司信息披露义务，确保所有股东和其他利益相关者能够平等获得公司信息。2020年度公司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4份定期报告；及时披露了股东大会决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等147份临时公告，包含公司自愿披露定期报告英文版本、影院业务恢复公告、社会责任报告等。公司依法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确保广大投资者能够及时了解公司的重要经营动态和重大事项的进展，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利。

2、创新投资者沟通渠道多维传递公司投资价值

2020年，通过券商策略会、公司现场接待、电话会议、线上问答等多种形式，进行了30+场路演，与110+家买方、卖方机构建立联系，累计超过240人次。年报、半年报、三季度报，都通过视频或电话举办了业绩说明会，搭建公司管理层与资本市场的沟通桥梁。全年通过投资者热线电话与190+位投资人进行沟通，解答疑问。上证E互动共计收到30+个问题，均已回复。同时，结合时下视频传播热点，公司开通微信视频号，用更加生动的方式向投资人传递业绩解读，业务进展，管理层访谈等公司动态。

3、完善利润分配政策，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公司至少每三年重新审阅一次股东分红规划。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前提下，根据股东（特别是社会公众股东）、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意见，对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作出适当且必要的修改，以确定该时段的股东回报计划。

2. 职工权益保护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1 员工结构

截至 2020 年底，公司共有员工 1,170 人。公司员工平均年龄 32 岁，其中 30 岁以下员工 456 人，占员工总数的 44%；员工男女比例为 7:3，男性员工占比略多于女性员工，符合科技行业属性。

公司研发人员 369 人，占员工总人数的 31.54%，硕博占比 31.71%，本科以上占比近 90%。其中，核心研发团队由国际激光显示领域领军人才牵头，并吸引了毕业于海内外知名高校的研发人才的加入，学科涵盖光学、电子、材料、物理、机械设计、精密制造等多个领域。

2.2 员工的薪酬福利

基于公司的发展目标和人才策略，按照“适应市场环境、体现人才价值、发挥激励作用”的基本思想，规范公司的薪酬管理。公司将保障性与激励性相结合，兼顾内部公平性和市场竞争性，实现员工薪酬分配上的“责任与利益一致、能力与价值一致、业绩与收益一致”。

根据公司经营状况、目标达成情况以及业务特点，制定对应激励方案，以业绩为导向，重点激励绩优团队及个人，包括利润分享奖金、专利奖金、重大创新奖金、销售提成、销售奖金、评优奖金（获优秀工作者、获季/年荣誉奖）、伯乐奖金等。

2.3 员工的职业发展

公司依据岗位贡献、工作性质、所需专业知识和技能的区别，将所有岗位划分为 5 个职位族，管理族、技术族、专业族、营销族和操作族，并针对不同的职位族分别设置了职业发展通道，并制订了《员工晋升管理规定》，为员工的发展提供了有效指引。

同时公司不遗余力投入培养资源，帮助人才在光峰平台上快速成长。经过几年沉淀，公司逐步形成了完善的人才培养体系：培养校招应届生的星光计划、培养基层管理者的锐光计划、培养中层管理者的极光计划等。从源头到中坚力量的培养，持续的人才投入和紧密的文化遗产，也有力支持了公司的稳健发展。

2.4 多元化的培训机制

公司全面推行三级培训管理体系，将公司级培训项目、中心级通用能力培训、部门级专业能力培训相结合，通过分层级、多维度的培训，为员工搭建学习交流的平台，全方位培养业务所需的人才，实现公司发展和个人发展的双赢。2020 年，公司全年实际组织培训 608 次，培训总学时 16500 小时，有效满足了员工个人能力与组织能力提升的需要，员工整体培训满意度高达 9 分（满分 10 分）

2.5 员工的其他福利

2.5.1 选举职工代表参与公司治理

2020年4月29日，工会启动“第二届职工代表大会”代表候选人报名，并于2020年5月7日开始进行全员投票评选，最终选出正式职工代表100人，候选职工代表27人。职工代表任期三年，将在任期内行使民主管理权利，参与涉及员工利益的政策制度评审等，凡正式员工均有参选资格。

2.5.2 守护员工夜间出行安全

公司开通滴滴企业版，所有员工都可以通过滴滴企业版免费叫车，解决员工加班深夜离开时的安全担忧。为确保自驾车员工也能享受到公平的福利待遇，公司还与物业协商，实现了深夜离开公司的员工可享受公司楼下地下停车场当日免费停车福利。

2.5.3 全员年度体检

公司与体检机构合作进行全员健康体检。2020年受疫情影响，全员健康体检计划于12月中旬至2021年3月中旬，入职三个月内的所有员工都有权享受该项福利。

2.5.4 提供免费晚餐

公司为所有员工提供免费晚餐，晚上6:30后均可提前申领餐票，凭餐票到定点食堂享用免费晚餐。

3. 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严格质量控制确保品质输出

公司通过严格的质量控制，为客户提供高质量产品。公司生产基地已通过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公司与客户签订的合同中一般约定有质量保证条款，产品在质保期内出现质量问题时，公司有责任免费维修，质保期一般在1-3年。

2、持续优化服务提升客户体验

公司服务团队秉承“客户第一”的服务理念，按照《商品售后服务评价体系》国家标准及公司售后服务体系管理要求，开展了体系内部审核及管理评审，不断优化服务流程，强化监督管理，持续改进服务体系。公司通过上述措施，保障了供应商、客户以及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3、创新服务模式助力客户降本增效

在电影放映市场，光峰率先在行业内推出Laser as a service, 首创激光光源放映服务模式。影院只需根据使用时长进行付费而无需购买光源，如此一来影院不仅能够有效降低设备积压资金、人工、设备维护成本，还能凭借光峰科技激光光源的高亮度、高色域、高对比度等技术优势，在画质上形成更强的市场竞争力，真正实现“降本增效”。

4、产品安全保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非常注重产品的安全保障，取得了一系列涵盖了境内外很多知名制造业国家的产品安全认证标准，切实保障了产品的安全性，具体如下：

简称	标准解释
CCC	China Compulsory Certification, 是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制定的中国强制认证, 对涉及到的产品执行国家强制的安全认证
ETL	Electrical Testing Laboratories, 是一项北美广泛接受的产品安全认证
CE	Conformite Europeenne, 是欧盟对产品提出的一种强制性认证
FCC	Federal Communications Commission, 美国联邦通信委员会对进入美国市场的无线电应用产品、通讯产品和数字产品的一种认证
CB	Certification Bodies, 国际电工委员会 (IECEE) 建立的一套全球性互认制度, CB 测试报告和 CB 测试证书在 IECEE 各成员国可以得到相互认可
TUV	Technischer Überwachungs-Verein, 在德国和欧洲得到广泛接受的一种对电子元器件产品的安全认证

4. 公共关系、社会公益事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廉洁诚信经营

公司坚持依法诚信经营，报告期内不存在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被有权机关调查、被司法机关或纪检部门采取强制措施、被移送司法机关或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况。

2、积极履行企业公民职责

2.1 合规运营依法纳税。公司恪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合规经营，遵从地方政府的管理，接受属地监管当局的监督，严格履行纳税人义务。

2.2 持续促进就业。公司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相关规定，重视员工的权益保护，遵循平等自愿、协调一致的原则，依法向员工提供平等的就业机会，建立规范有序、互利共赢、和谐稳定的劳动关系，为国家“稳就业”目标做出切实贡献。

3、做好疫情防控关爱员工健康

在疫情初期，公司迅速预判，组织成立“防疫小组”，进行环境消杀、口罩发放等系列预防性措施，全面启动防护工作，并持续推进疫情防控工作常态化，为员工提供防疫指引、防疫物资、心理疏导等，切实保障了全体员工的健康及生命安全。2020 年全年，公司保证了全员零确诊、零疑似。

4、率先复产复工，助力经济复苏

经过一系列的防疫措施和开工准备后，2月10日，光峰科技正式复工，成为深圳市第一批复工复产的高科技企业，为推行安全复工复产、助力经济复苏做出表率。2020年3月3日，欧洲新闻图片社EPA在光峰科技影院产线车间拍下了复工复产工作中，员工认真检测产品的照片，并配文报道，后经华尔街日报、英国卫报、Bajapress、ShuttersStock、TheTop10News等权威媒体转载，“刷屏”了西方媒体圈，传递了疫情下的“中国力量”

5、提供物资捐赠，科技赋能防控

疫情发生后，公司第一时间驰援抗疫一线，向深圳市疾控中心提供激光显示大屏，助力医疗大数据可视化，帮助高效处理包括疫情大数据发布、确诊患者、疑似患者的分布、人员轨迹、实时追踪在内的大数据信息，及与各级政府、医疗单位的视频会议等方面工作。

同时，还为深圳市驰援武汉的医疗团队捐赠定制版激光智能投影仪，特别搭配了与微投交互使用的键盘与鼠标。该智能微投具有移动便携、高清高亮等特点，且其采用漫反射显示方式，不直射眼睛、无蓝光伤害，长时间观看也不易产生视觉疲劳。在疫情防控期间，智能微投可作为在线教育的辅助工具，帮助援鄂抗疫人员子女的健康“上网课”问题，为前线医护工作者解决后顾之忧，做抗疫一线战士安心、暖心的“大后方”。

6、激光显示更护眼助力保护青少年视力

2020年初，疫情期间“停课不停学”。一边是需要通过显示屏幕来上课，一边又担心孩子的用眼健康，如何轻松上网课，则成了家长们烦恼的问题。《人民日报》、《健康时报》以及多家眼科医学教授及教育专家提倡使用高清投影仪上网课，建议选择的优先顺序是投影仪、液晶电视、LED显示器等。光峰科技旗下峰米科技加码智能微投产品，新推出峰米投影仪 Smartpro、峰米投影仪 Voguepro 等产品，具有反射光入眼、漫反射护眼等特点，能帮助青少年远离手机、平板电脑、液晶屏幕显示等所带来的蓝光伤害，帮助孩子既能足不出户进行有效学习，又能做到健康护眼，家长因此也更放心。

7、创新激光显示应用场景关注儿童心理健康

2020年，光峰科技联手深圳市儿童医院，采用激光显示技术打造了一个创意麻醉诱导间，通过多机融合方案，为儿童打造了一个虚拟的三维动态空间，达到了逼真自然的沉浸式效果，实现了小儿麻醉工作的“无身体疼痛”和“无心理创伤”。患儿在进入手术室之前，可以在父母的陪伴下穿过“海底世界”，在不经意间缓缓进入麻醉状态……通过这种非药物措施进行麻醉诱导，能有效缓解患儿焦虑情绪，对患儿的心理健康起到很好的保护作用。

8、建立制度支持社会公益常态化

公司结合战略目标和社会发展的实际需要，对公益事业进行了策划，确定从行业发展、环境保护、爱心助学、慈善救助、员工关爱等方面作为企业的社会公益支持方向。公司每年制定社会公益活动计划及预算，由工会和人力资源部分别开展和组织。

9、获评“最具社会责任上市公司奖”

2020 年 11 月，《每日经济新闻》主办的第十届中国上市公司口碑榜出炉，覆盖来自 A 股、港股、美股市场的上市公司，光峰科技脱颖而出，获评为“最具社会责任上市公司”，荣登中国上市公司口碑榜。同期，由《南方日报》主办的第二届深圳企业社会责任论坛暨颁奖典礼中，光峰科技再获“社会责任案例奖”。

(三) 环境信息情况

1.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不属于重点排污单位，为履行社会责任，公司重视环境保护，并实施如下环保措施：

固体废物处理

公司的固体废物分为生活垃圾、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生活垃圾经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主要为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无铅废锡渣、废包装材料，经分类收集后交由相关资源回收单位进行回收处理。危险废物主要为废气处理过程产生的废活性炭、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含有工业酒精的废弃物、含有精洗剂的废弃包装物，集中收集后交由具备相应资质的单位转移处置。

废水处理

公司的废水分为生活废水和工业废水，生活废水经化粪池等预处理达标后排放至市政污水处理管网及污水处理厂；工业废水由具备相应资质的单位进行转移并处理。同时，公司优化现有工艺，减少污水排放。每年安排第三方进行生活污水检测。

废气处理

公司的废气主要为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含锡废气和有机废气，针对废气建设了处理系统，包括：UV 光解，活性炭吸附装置，空气净化设备等。经处理后，废气中锡、非甲烷总烃的排放浓度均可达到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后 fangke 高空排放。此外，公司每年安排第三方检测。

环保认证

公司于 2008 年最早通过了 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至今仍在持续认证。2019 年公司通过了 QC080000 有害物质过程管理体系认证。公司所生产的产品全部为绿色环保产品，并通过了 RoHS、REACH、十环等认证。

3.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未披露环境信息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94,361,498	87.33				-224,904,732	-224,904,732	169,456,766	37.43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243,665,462	53.96				-78,202,707	-78,202,707	165,462,755	36.55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233,615,923	51.73				-68,153,168	-68,153,168	165,462,755	36.55
境内自然人持股	10,049,539	2.23				-10,049,539	-10,049,539	0	0.00
4、外资持股	150,696,036	33.37				-146,702,025	-146,702,025	3,994,011	0.88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135,203,427	29.94				-131,209,416	-131,209,416	3,994,011	0.88
境外自然人持股	15,492,609	3.43				-15,492,609	-15,492,609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份	57,192,913	12.67	1,202,490			224,904,732	226,107,222	283,300,135	62.57
1、人民币普通股	57,192,913	12.67	1,202,490			224,904,732	226,107,222	283,300,135	62.57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普通股股份总数	451,554,411	100	1,202,490			1,202,490	1,202,490	452,756,901	100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工作，2020 年 11 月 27 日，共 147 个激励对象完成了归属登记，共 120.249 万股上市流通，占公司归属前总股本的 0.27%。本次归属完成后，公司股本总数由 451,554,411 股变更为 452,756,901 股。详见公司 2020 年 11 月 25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2020-067)。

1、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本公司完成了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工作，增加股本 1,202,490 元，增加资本公积 19,750,898.25 元。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2020 年同口径（注）
基本每股收益	0.25	0.25
稀释每股收益	0.25	0.25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4.62	4.59

注：2020 年同口径的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按照 2020 年普通股股份不变动的情况下计算。

2、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SAIF IV HongKong (China Investments) Limited	62,980,676	62,980,676	0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0 年 7 月 22 日
中信产业投资基金（香港）二零一六投资有限公司	41,774,562	41,774,562	0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0 年 7 月 22 日

福州海峡光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064,737	25,064,737	0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0年7月22日
GREEN FUTURE HOLDINGS LIMITED	16,504,518	16,504,518	0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0年7月22日
常州利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667,635	11,667,635	0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0年7月22日
深圳国创城谷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城谷汇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443,640	10,443,640	0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0年7月22日
蔡坤亮	10,049,539	10,049,539	0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0年7月22日
崔京涛	9,658,792	9,658,792	0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0年7月22日
合骏投资有限公司	6,799,660	6,799,660	0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0年7月22日
郑咏诗	5,833,817	5,833,817	0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0年7月22日
深圳市联松资本管理有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833,817	5,833,817	0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0年7月22日
深圳市山桥资本有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320,000	5,320,000	0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0年7月22日
华泰光峰科技员工持股计划家园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4,548,685	4,548,685	0	0	战略配售股份限售	2020年7月22日
LIGHTZONE LIMITED	3,150,000	3,150,000	0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0年7月22日
深圳市红土孔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736,252	1,736,252	0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0年7月22日
网下配售计划	3,538,402	3,538,402	0	0	IPO 首发网	2020年

					下配售股份 限售	1月22 日
合计	224,904,732	224,904,732	0	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工作，2020年11月27日，共147个激励对象完成了归属登记，共120.249万股上市流通，占公司归属前总股本的0.27%。本次归属完成后，公司股本总数由451,554,411股变更为452,756,901股。详见公司2020年11月25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2020-067)。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5,61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3,653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包含转融通 借出股份的 限售股份数 量	质押或冻 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 量	

深圳光峰控股有限公司	0	79,762,679	17.62	79,762,679	79,762,679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SAIFIVHong Kong (China Investments) Limited	-9,066,941	53,913,735	11.91	0	0	无	0	境外法人
中信产业投资基金(香港)二零一六投资有限公司	-4,361,530	37,413,032	8.26	0	0	无	0	境外法人
南通海峡光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25,064,737	5.54	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深圳市原石激光产业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24,139,500	5.33	24,139,500	24,139,5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深圳市光峰达业投资有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20,430,250	4.51	20,430,250	20,430,25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GREENFUTURE HOLDINGS LIMITED	0	16,504,518	3.65	0	0	无	0	境外法人
深圳市光峰宏业投资有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5,662,374	3.46	15,662,374	15,662,374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深圳市金镭晶投资有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2,353,106	2.73	12,353,106	12,353,106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深圳城谷汇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0,443,640	2.31	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SAIFIVHongKong(ChinaInvestments)Limited	53,913,735	人民币普通股	53,913,735
中信产业投资基金(香港)二零一六投资有限公司	37,413,032	人民币普通股	37,413,032
南通海峡光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064,737	人民币普通股	25,064,737
GREENFUTUREHOLDINGSLIMITED	16,504,518	人民币普通股	16,504,518
深圳城谷汇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443,640	人民币普通股	10,443,640
合骏投资有限公司	6,799,660	人民币普通股	6,799,660
蔡坤亮	6,096,243	人民币普通股	6,096,243
深圳潇湘君宜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一君宜鸿成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5,849,872	人民币普通股	5,849,872
深圳市联松资本管理有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833,817	人民币普通股	5,833,817
华夏上证科创板50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713,113	人民币普通股	4,713,113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前十名股东中,深圳光峰控股有限公司、深圳市原石激光产业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光峰达业投资有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光峰宏业投资有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金镭晶投资有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接到上述股东有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协议的声明; 2、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深圳光峰控股有限公司	79,762,679	2022年7月22日	0	上市之日起36个月
2	深圳市原石激光产业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139,500	2022年7月22日	0	上市之日起36个月
3	深圳市光峰达业投资有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430,250	2022年7月22日	0	上市之日起36个月
4	深圳市光峰宏业投资有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662,374	2022年7月22日	0	上市之日起36个月
5	深圳市金镭晶投资有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353,106	2022年7月22日	0	上市之日起36个月
6	深圳市光峰成业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394,846	2022年7月22日	0	上市之日起36个月
7	BLACKPINEInvestmentCorp. Limited	3,994,011	2022年7月22日	0	上市之日起36个月
8	华泰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2,720,000	2021年7月22日	0	上市之日起24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上述限售股股东中，深圳光峰控股有限公司、深圳市原石激光产业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光峰达业投资有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光峰宏业投资有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金镭晶投资有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光峰成业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BLACKPINEInvestmentCorp. Limited 系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接到上述其他股东有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协议的声明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五)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情况

1. 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持有人名称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存托凭证
----------	--------------	---------	------------	----------------

				证的期末持有数量
华泰光峰科技员工持股计划家园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4,548,685	2020年7月22日	0	4,548,685

2. 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与保荐机构的关系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存托凭证的期末持有数量
华泰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	2,720,000	2021年7月22日	0	2,720,000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深圳光峰控股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李屹
成立日期	2014年1月17日
主要经营业务	投资控股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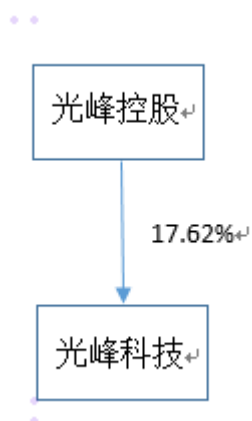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李屹
国籍	中国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是
主要职业及职务	光峰科技董事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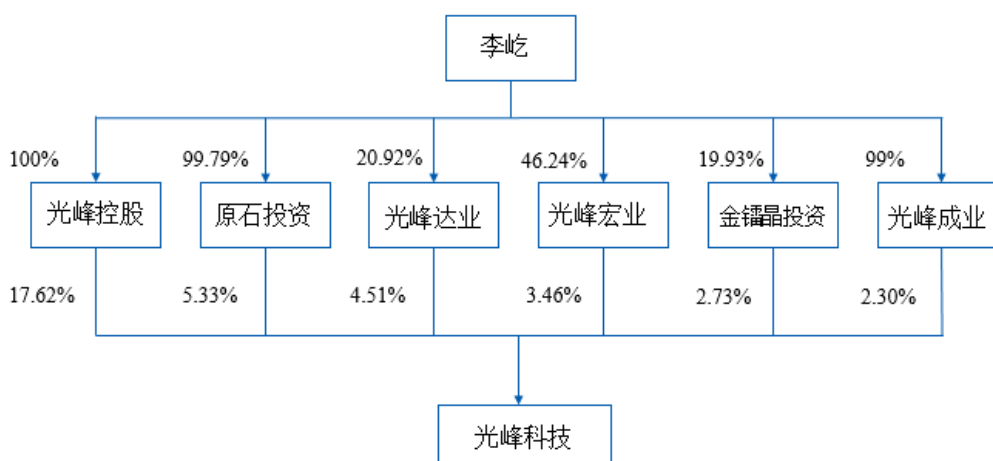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等情况
SAIF IV HongKong (China Investments) Limited	阎焱、PakTaoWan	2013年8月9日	不适用	不适用	股权投资
情况说明	不适用				

六、股份/存托凭证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存托凭证相关安排在报告期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特别表决权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是否为核心技术人员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李屹	董事长、核心技术人员	是	男	50	2018年7月18日	2021年7月17日	/	/	/	/	319.39	否
阎焱	董事	否	男	64	2018年7月18日	2021年7月17日	/	/	/	/	10.00	是
WUBIN	董事	否	男	50	2018年7月18日	2021年7月17日	/	/	/	/	0.00	是
薄连明	董事、总经理	否	男	58	2018年7月18日	2021年7月17日	0	30,000	30,000	股权激励	332.40	否
宁向东	独立董事	否	男	55	2018年7月18日	2021年7月17日	/	/	/	/	17.00	否
汤谷良	独立董事	否	男	58	2018年7月18日	2021年7月17日	/	/	/	/	17.00	否
张伟	独立董事	否	男	45	2018年7月18日	2021年7月17日	/	/	/	/	17.00	否
吴斌	副总经理	否	男	56	2018年7月18日	2021年7月17日	0	30,000	30,000	股权激励	100.05	否
胡飞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是	男	40	2018年7月18日	2021年7月17日	0	30,000	30,000	股权激励	157.68	否
李璐	副总经理	否	男	50	2018年7月18日	2021年7月17日	0	30,000	30,000	股权激励	142.56	否

					月 18 日	月 18 日						
赵瑞锦	财务总监	否	男	43	2018 年 7 月 18 日	2021 年 7 月 17 日	0	15,000	15,000	股权激励	70.27	否
严莉	董事会秘书	否	女	37	2020 年 5 月 19 日	2021 年 7 月 17 日	0	15,000	15,000	股权激励	58.29	否
高丽晶	监事会主席	否	女	41	2018 年 7 月 18 日	2021 年 7 月 17 日	/	/	/	/	96.99	否
梁荣	监事	否	男	50	2018 年 7 月 18 日	2021 年 7 月 17 日	/	/	/	/	52.35	否
王妍云	监事	否	女	44	2018 年 7 月 18 日	2021 年 7 月 17 日	/	/	/	/	39.40	否
余新	核心技术人员	是	男	41	/	/	0	15,000	15,000	股权激励	76.96	否
吴希亮	核心技术人员	是	男	46	/	/	0	9,000	9,000	股权激励	53.74	否
王霖	核心技术人员	是	男	40	/	/	0	15,000	15,000	股权激励	58.03	否
郭祖强	核心技术人员	是	男	31	/	/	0	12,000	12,000	股权激励	64.10	否
曾鹿海	离任副总经理	否	男	45	2019 年 4 月 16 日	2020 年 1 月 23 日	/	/	/	/	9.89	否
肖杨健	离任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否	男	37	2018 年 7 月 18 日	2020 年 5 月 19 日	/	/	/	/	22.84	否
合计	/	/	/	/	/	/	/	201,000	201,000	/	1,715.94	/

注：上表持股反映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个人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截至本报告期末，间接持股情况如下：李屹持股详见“第六节四（二）实际控制人情况”；阎焱通过 LightZone 间接持有公司股份；薄连明通过直接及间接持有光峰达业份额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吴斌通过光峰宏业、联松资本、金镭晶投资间接持有公司股份；胡飞、高丽晶、梁荣、王妍云、吴希亮通过光峰宏业以及间接持有光峰达业份额间接持有公司股份；赵瑞锦通过间接持有光峰达业份额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余新、郭祖强间接通过光峰达业间

接持有公司股份；王霖间接通过光峰宏业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前述间接持股情况在报告期内未发生变动。报告期内，李屹、薄连明、吴斌、李璐、高丽晶通过“家园1号”参与IPO战略配售。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李屹	李屹先生先后获得清华大学学士学位，美国罗切斯特大学硕士、博士学位；曾任香港昂纳光通讯公司首席技术官；2006年10月，李屹创办深圳市光峰光电技术有限公司；2010年1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
阎焱	阎焱先生获得普林斯顿大学硕士学位。曾任华盛顿世界银行总部经济学家、美国智库哈德逊研究所研究员、SprintInternationalCorporation 亚太区战略规划及业务发展董事、AIG 亚洲基础设施投资基金的管理公司 EmergingMarketsPartnership 董事总经理及香港办主任；2001年10月至今，任赛富亚洲投资基金创始管理合伙人。2016年1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WUBIN	WUBIN 先生获得斯坦福大学硕士学位。曾任麦肯锡公司全球副董事、联想控股有限公司总监；2010年至今任中信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16年1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薄连明	薄连明先生获得西安交通大学博士学位。曾任深圳航空有限责任公司总会计师，深圳市华星光电有限公司董事长兼 CEO，TCL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裁，TCL 多媒体科技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兼 CEO。2018年3月加入公司主持经营管理工作，2018年7月至今，任公司董事、总经理；2018年12月至今，任公司法定代表人。
宁向东	宁向东先生获得清华大学博士学位。曾任清华大学助教、讲师、副教授，清华大学中国经济研究中心常务副主任，现任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2018年7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汤谷良	汤谷良先生获得财政部财政科学研究所博士学位。曾任北京工商大学（原北京商学院）会计学院院长、教授；现任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国际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2018年7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张伟	张伟先生获得印第安纳大学博士学位。曾任联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法务总监，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法务部总经理；2019年2月至今，任奇飞国际发展有限公司法务副总裁；2018年7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吴斌	吴斌先生获得中共中央党校研究生学历。曾任深圳市得壹投资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深圳市中光工业技术研究院副院长；2018年10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胡飞	胡飞先生先后获得清华大学学士、硕士学位，美国仁斯利尔理工学院硕士学位。曾任职 OpticalResearchAssociates 软件工程师，深圳市绎立锐光科技开发有限公司、光峰有限研发副总裁；2018年2月至今，任公司首席技术官；2018年7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李璐	李璐先生获得长江商学院硕士学位。曾任 TCL 多媒体科技控股有限公司副总裁、中国区销售公司总经理、TCL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白家电事业部总经理；2018年10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2018年12月至今，任峰米科技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赵瑞锦	赵瑞锦先生获得北京大学硕士学位。曾任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深圳中兴力维技术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总经理助理；2018年2月加入公司，担任财务管理部总监。2018年7月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
严莉	严莉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曾任美的电器（000527）及美的集团（000333）证券事务代表、赢合科技（300457）董事会秘书；2017年5月加入公司，2020年5月至今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高丽晶	高丽晶女士获得天津工程师范学院学士学位。曾任职于富士康科技集团华南知识产权室、深圳市朗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知识产权及法务中心；2008 年至 2020 年，任深圳市朗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监事；2017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知识产权与法务部总监；2018 年 7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梁荣	梁荣先生获得上海财经大学硕士学位。2013 年加入公司，曾任光峰有限董事长助理；2018 年 3 月至今，任公司党委书记、公共事务部总监；2017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王妍云	王妍云女士获得天津商业大学学士学位。2013 年 7 月加入公司，现任公司公共事务部副总监；2018 年 7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余新	余新先生获得清华大学博士学位。曾任职斯伦贝谢技术有限公司高级软件工程师、深圳市中光工业技术研究院高级研究员。2018 年 2 月至今，任公司高级研究员、研发中心软件部总监。
吴希亮	吴希亮先生获得华中科技大学学士学位。2007 年至 2016 年，历任公司研发经理、技术总监；2016 年至今，担任峰米科技副总经理。
王霖	王霖先生先后获得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学士学位、清华大学硕士学位、西班牙马德里理工大学博士学位。曾任职上海飞利浦照明（中国）投资有限公司高级光学工程师；2017 年 2 月至今，任公司高级光学研究员。
郭祖强	郭祖强先生获得清华大学硕士学位。曾任深圳市绎立锐光科技开发有限公司光学工程师；2017 年 3 月至今，任公司研发经理。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1. 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已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	报告期内可归属数量	报告期内已归属数量	期末已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
薄连明	董事、总经理	100,000	0	17.425	30,000	30,000	70,000	18.55
吴斌	副总经理	100,000	0	17.425	30,000	30,000	70,000	18.55
胡飞	副总经理、首席技术官	100,000	0	17.425	30,000	30,000	70,000	18.55

李璐	副总经理	100,000	0	17.425	30,000	30,000	70,000	18.55
赵瑞锦	财务总监	50,000	0	17.425	15,000	15,000	35,000	18.55
严莉	董事会秘书	50,000	100,000	17.425	15,000	15,000	135,000	18.55
余新	核心技术人员	50,000	0	17.425	15,000	15,000	35,000	18.55
王霖	核心技术人员	50,000	0	17.425	15,000	15,000	35,000	18.55
郭祖强	核心技术人员	40,000	0	17.425	12,000	12,000	28,000	18.55
吴希亮	核心技术人员	30,000	0	17.425	9,000	9,000	21,000	18.55
合计	/	670,000	100,000	/	201,000	201,000	569,000	/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李屹	深圳光峰控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4年1月	/
李屹	深圳市光峰达业投资有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6年10月	/
李屹	深圳市光峰宏业投资有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5年12月	/
李屹	深圳市金镭晶投资有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6年10月	/
李屹	深圳市原石激光产业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6年6月	/
李屹	深圳市光峰成业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7年7月	/
李屹	BLACKPINE Investment Corp. Limited	董事	2018年9月	/
阎焱	SAIFIVHongKong(ChinaInvestments)Limited	董事	2013年8月	
阎焱	LightZoneLimited	董事	2017年3月	
WU BIN	北京磐茂咨询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10年1月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李屹	深圳市光峰德业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8年5月	

李屹	CINIONIC	董事	2018 年 11 月	
李屹	深圳市光峰技术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7 年 10 月	
李屹	江苏屹晟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7 年 9 月	
李屹	深圳市绎立锐光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7 年 1 月	
李屹	深圳市清大绎峰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总经理、执行董事	2017 年 1 月	
李屹	深圳市清大绎峰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6 年 10 月	
李屹	深圳市中光工业技术研究院	理事、举办人	2016 年 11 月	2019 年 10 月
李屹	APEX Fund Managed Limited	董事	2013 年 11 月	
李屹	Atria Light Ltd.	董事	2018 年 4 月	
李屹	Atria Light Hong Kong Limited	董事	2018 年 4 月	
李屹	Long Pine Investment Ltd.	董事	2016 年 9 月	
李屹	Longpines Financial Investment Ltd.	董事	2018 年 5 月	
李屹	YLX (HONG KONG) Limited	董事	2008 年 6 月	
李屹	WeCast Technology Corp.	执行董事	2020 年 8 月	
阎焱	赛富亚洲投资基金	创始管理合伙人	2001 年 10 月	
阎焱	Atria Light Ltd.	董事	2018 年 5 月	
阎焱	赛富投资管理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02 年 6 月	
阎焱	北京道同长菁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1 年 7 月	
阎焱	北京赛富创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0 年 8 月	
阎焱	北京赛富弘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0 年 10 月	
阎焱	北京赛富瑞益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2 年 7 月	2019 年 8 月
阎焱	北京赛富睿智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2 年 7 月	2019 年 8 月
阎焱	北京赛富祥睿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0 年 4 月	
阎焱	常州赛富高新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09 年 12 月	
阎焱	广州赛富粤财广电网络投资有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1 年 12 月	
阎焱	合肥赛富合元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1 年 1 月	
阎焱	青岛海尔赛富智慧家庭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4 年 10 月	
阎焱	赛富淞元（上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2 年 9 月	
阎焱	厦门赛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2 年 8 月	
阎焱	厦门赛富科元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2 年 8 月	
阎焱	厦门赛富厦元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3 年 11 月	2019 年 5 月

阎焱	天津赛富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08年7月	
阎焱	天津赛富复合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0年5月	
阎焱	天津赛富汉元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0年6月	
阎焱	天津赛富盛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08年7月	
阎焱	合肥赛富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0年11月	
阎焱	南京赛富衡准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7年7月	
阎焱	华润置地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06年7月	
阎焱	上海赛富炎元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3年1月	
阎焱	天津喜玛拉雅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经理	2008年6月	
阎焱	上海赛富新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2014年3月	
阎焱	青岛赛富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兼总经理	2014年9月	
阎焱	常州赛富高新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2009年10月	
阎焱	天津赛富中元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2008年7月	
阎焱	深圳市赛富前元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2013年8月	
阎焱	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年3月	2020年11月
阎焱	北京蓝色光标品牌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3月	2020年5月
阎焱	北京软银赛富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1年2月	
阎焱	黄山赛富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2016年11月	
阎焱	青年乐（北京）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2年7月	
阎焱	上海拓攻机器人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年9月	
阎焱	新派之寓（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2年6月	
阎焱	洋部落（北京）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2年9月	2019年9月
阎焱	乐其橙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5年6月	2019年5月
阎焱	苏州贝昂科技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3年10月	
阎焱	西安迈科金属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4年4月	
阎焱	安庆赛富环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8月	
阎焱	赛富四期毛里求斯（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0年7月	
阎焱	ATA Creativity Global	董事	2005年3月	
阎焱	安庆赛富环新企业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11月	

2020 年年度报告

阎焱	北京含元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5 年 12 月	
阎焱	北京小度互娱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8 年 1 月	
阎焱	广东省广播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7 年 2 月	
阎焱	广州赛富合银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3 年 8 月	
阎焱	国电科技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非执行董事	2012 年 6 月	2020 年 8 月
阎焱	黑龙江省大正德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7 年 2 月	
阎焱	黑龙江省大正赛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09 年 11 月	
阎焱	拍库（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6 年 9 月	
阎焱	厦门赛富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2 年 2 月	
阎焱	上海闻玺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7 年 6 月	
阎焱	上海盈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7 年 8 月	
阎焱	深圳奥比中光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8 年 5 月	2020 年 8 月
阎焱	鑫涌算力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2017 年 9 月	
阎焱	浙江每日互动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5 年 12 月	2019 年 5 月
阎焱	中粮海优商贸有限公司	董事	2013 年 7 月	
阎焱	中粮我买网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8 年 11 月	
阎焱	霍尔果斯大颜色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8 年 11 月	2019 年 7 月
阎焱	深圳数位传媒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8 年 10 月	
阎焱	YINDA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董事	2014 年 8 月	
阎焱	WISERS INFORMATION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董事	2016 年 5 月	
阎焱	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9 年 6 月	2020 年 11 月
阎焱	上海威尔泰工业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9 年 6 月	2020 年 10 月
阎焱	360 Finance, Inc. 360 金融	独立董事	2019 年 7 月	
阎焱	中粮海优（北京）有限公司	董事	2018 年 11 月	
阎焱	中粮悠采厨房食品（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2018 年 11 月	
WU BIN	陕西西凤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2 年	2020 年 7 月
WU BIN	陕西西凤十五年六年陈酿酒营销有限公司	董事	2013 年	
WU BIN	杭州古北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8 年	
WU BIN	长青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董事	2019 年	
WU BIN	香港杰茂有限公司	董事	2019 年	
宁向东	清华大学	教授、博士生导师	1990 年	

宁向东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年6月	
宁向东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年12月	
宁向东	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年3月	
宁向东	中化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年8月	
宁向东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7月	
宁向东	山东重工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1月	
汤谷良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	教授	2006年3月	
汤谷良	中建投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4月	
汤谷良	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独立董事	2018年2月	
汤谷良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3月	
汤谷良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11月	
张伟	奇飞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法务副总裁	2019年2月	
张伟	中航万科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1月	
张伟	横琴万科云地商业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17年5月	
张伟	深圳市盈达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4月	2020年8月
张伟	天安芯城发展（横琴）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7月	
张伟	深圳市万斛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11月	
张伟	深圳市万斛泉源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11月	
张伟	深圳市万殊之妙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11月	
张伟	深圳市万顷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11月	
张伟	深圳市万马争先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11月	
张伟	东莞市万科房地产有限公司	监事	2015年10月	
张伟	丽江悦榕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5月	
张伟	丽江悦榕酒店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3月	
张伟	丽江悦榕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3月	
张伟	丽江悦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7月	
张伟	黄山悦榕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9月	
张伟	黄山悦榕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9月	
张伟	成都悦榕第一置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6月	
张伟	成都悦榕第三置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6月	
张伟	成都悦榕第四置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6月	

张伟	北京六间房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9 年 12 月	2020 年 8 月
张伟	三六零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裁	2019 年 2 月	
张伟	三六零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1 月	
张伟	天津三六零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2 月	
张伟	杭州奇飞花创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1 月	
张伟	上海捷虎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法定代表人	2021 年 1 月	
张伟	上海三六零长风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法定代表人	2020 年 11 月	
张伟	深圳卓影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0 年 6 月	
张伟	礼达联马（珠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20 年 7 月	
张伟	东莞市万科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2015 年 10 月	
张伟	阳朔悦榕酒店有限公司	董事	2018 年 9 月	
张伟	正荣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20 年 6 月	
高丽晶	深圳市朗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08 年 1 月	2020 年 7 月
梁荣	上海乾锃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2015 年 5 月	2019 年 4 月
吴斌	深圳市尚佐慈善基金会	秘书长	2015 年 11 月	
吴斌	深圳市中光工业技术研究院	理事	2016 年 11 月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章程, 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和方案进行研究和审查, 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由董事会批准后执行; 董事的薪酬方案由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通过后执行; 监事的薪酬方案由监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通过后执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在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 根据公司相关规定领取具体任职岗位相应的薪酬, 不领取董事、监事职务报酬; 独立董事享有固定数额董事津贴; 未在公司担任职务的非独立董事按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薪酬方案领取董事津贴; 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工资及奖金两部分构成, 其中工资系高管人员根据职务等级及职责每月领取的基本报酬, 奖金根据经营及考核情况发放。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与公司披露的情况一致。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1,463.12
报告期末核心技术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729.91

注：公司董事长李屹博士、副总经理胡飞博士是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上述报告期末核心技术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包含了该两位的薪酬。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曾鹿海	副总经理	离任	个人职业发展原因
肖杨健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离任	个人原因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858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312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170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2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本期数	上期数
生产人员	492	473
销售人员	138	166
研发人员	369	387
财务人员	35	33
管理人员及行政人员	136	187
合计	1,170	1,246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本期数	上期数
博士	24	29
硕士	158	154
本科	458	486
专科及以下	530	577
合计	1,170	1,246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为了确保对外薪酬具有市场竞争力，对内公平公正，坚持以业绩分配为基础，共创共享的企业价值理念，提升员工激励的有效性，公司根据国际薪酬体系设计的理念和方法，结合外部市场薪酬水平，设计了基于岗位、能力和绩效的薪酬体系。薪酬体系的建立以职位体系为基础，不同职位、不同职级对应不同的薪酬水平，员工的职位价值、能力和经验差异会带来不同的薪酬回报。员工的整体薪酬与绩效相关联，员工个人的业绩和对公司的价值贡献差异会带来不同的奖金收入，体现薪酬激励体系的绩效导向。除了固定薪酬和奖金外，员工还享有多项福利待遇。根据市场的薪酬水平、员工的职级变化、绩效等因素，公司每年度还会开展员工的整体调薪、晋升调薪等。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近年来，公司人才培养体系逐步完善，包括从培养校招应届生的星光计划到培养基层管理者的锐光计划和培养中层管理者的极光计划。从源头到中坚力量的培养，持续的人才投入和紧密的文化传承，有力支持了公司的稳健发展。

2020 年，疫情催生内部线上学习与分享，通过线上学习平台的应用、多种培训形式的组合、理论学习与实操训练结合，公司进一步夯实了三级培训管理体系，将公司级培训项目、中心级通

用能力培训、部门级专业能力培训有机结合，员工整体培训满意度 9 分（满分 10 分）。公司全年实际组织培训 608 场，培训总学时 16,500 小时，有效满足了员工个人能力与组织能力提升的需要。2020 年公司大力完善讲师体系建设，近 300 名内部讲师走上讲台，为部门内部或跨团队授课分享。内部讲师制度既为骨干员工提供了展示舞台，也形成了乐于分享，相互学习的团队氛围。

2021 年公司培训体系建设将进一步升级，围绕以促进组织绩效提升为核心目的，以解决问题为导向进行产品开发，一只手为核心关键人才赋能实战解决问题的能力，一只手组织各专业领域骨干精英开发各类专业知识/技能课程。通过基于项目的能力发展与基于专业技能的课程学习并重，争取 2 年内实现公司完整的内生型人才供给生态链。内生培养中坚、骨干配合引进的各界精英，形成结构、梯次配置合理的优质人才梯队，促进公司的可持续高速发展。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35,299 小时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784,381.85 元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状况，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规范运作，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组成的治理架构，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经营管理层之间的相互协调和相互制衡机制。公司已建立了完善的公司治理制度，并能有效地保护投资者利益。

（一） 股东和股东大会

公司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股东大会的通知、召集、决议、表决方式及签署、信息披露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决议内容合法有效，充分保障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平等权利，让每位股东依法享有对公司事项的知情权和参与权，充分行使表决权。

（二） 董事和董事会

董事会是公司的常设决策和管理机构，下设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以及审计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报告期内，董事会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要求，董事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的要求开展工作，各位董事均诚信勤勉的履行职责并积极接受有关培训。为了增强董事会决策的客观性、科学性，公司聘任了独立董事参与决策和监督。独立董事独立履行职责，积极维护公司及股东整体利益，对重要及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董事会下设的专门委员会充分发挥专项职能，为董事会对公司的科学决策提供充分保障。

（三） 监事和监事会

监事会是公司的监督机构。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监事会均按照《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规定的程序召开，监事会的运行规范，对公司财务及董事、高管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有效监督，积极维护公司及股东整体利益。

（四） 信息披露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规定，真实、准确、及时、公平、完整地披露有关信息，切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所有股东和其他利益相关者能平等获得公司信息。

（五） 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规定，对公司定期报告相关事项过程中涉及内幕信息的相关人员进行登记、备案。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职责明确。公司管理层按董事会的要求不断完善“机制牵引、体制保证、文化导向、能力支撑”的管理循环，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平和治理能力得到了显著提升，进一步保证了公司健康可持续经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切实履行了公司法及公司章程所赋予的权利与义务，确保了公司安全、稳定、持续的发展，最大程度上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

协议控制架构等公司治理特殊安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0 年 5 月 22 日	www. sse. com. cn	2020 年 5 月 23 日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 年 8 月 7 日	www. sse. com. cn	2020 年 8 月 8 日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 年 9 月 3 日	www. sse. com. cn	2020 年 9 月 4 日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 年 11 月 13 日	www. sse. com. cn	2020 年 11 月 14 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上述股东大会的议案全部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李屹	否	8	2	6	0	0	否	4
阎焱	否	8	0	8	0	0	否	4
WUBIN	否	8	1	7	0	0	否	4
薄连明	否	8	2	6	0	0	否	4
宁向东	是	8	0	8	0	0	否	4
汤谷良	是	8	1	7	0	0	否	4
张伟	是	8	1	7	0	0	否	4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8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6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2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报告期内，各专门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开展工作。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1次会议，审计委员会召开3次会议，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1次会议，提名委员会召开1次会议。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积极出席各自所属委员会会议，恪尽职守、勤勉诚信的忠实履行董事会赋予的职责和权限，为专门委员会的规范运作和公司的持续长远发展提出了指导性意见，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发展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报告期内，公司战略委员会委员从自身专业角度出发，认真履行专业委员会委员职责，在公司未来发展方向、对外投资等方面与公司管理层进行了充分沟通交流，并结合公司的实际运营情况，提出合理化建议。审计委员会尽职勤勉地履行相关职责，在公司聘任审计机构、审阅定期财务报告、审议关联交易、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等工作中积极发挥了专业委员会的作用。薪酬与考

核委员会对公司高管的履职情况进行考核及薪酬方案进行审查。提名委员会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资格条件进行了审查，对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任标准和程序进行审议并提出意见。公司各专业委员会切实履行了勤勉尽责义务。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工资及奖金等组成。公司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要负责公司高管人员的薪酬方案的制定及执行、考评方案的制定及执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按照《公司章程》等公司治理制度履行了相应的审议程序。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均经董事会审议通过。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认真履行职责，在董事会的指导下不断加强内部管理，为公司未来发展奠定基础。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4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4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峰科技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光峰科技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光峰科技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第十一节. 五. 38、第十一节. 七. 61、第十一节. 十六. 6。

光峰科技公司的主营业务为激光显示核心器件及整机的研发、生产、销售与租赁服务，2020 年度，光峰科技公司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1,948,884,176.83 元，其中：

销售及其他收入为人民币 1,777,151,562.17 元，占营业收入的 91.19%。租赁收入为人民币 171,732,614.66 元，占营业收入的 8.81%。

本期营业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为：

(1) 销售商品收入

公司销售商品收入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主要分为内销和外销。

内销商品：1) 直销和经销模式下，公司将商品发出并交付给客户，取得客户签收单时确认收入；公司销售商品时附带退货条件的，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负债冲减收入；公司销售商品时需要安装和检验的，待商品安装和检验完毕，取得客户验收证明时确认收入；公司参与下游终端客户产品销售利润分成的，在商品交付至客户并对账后按双方约定的商品价格确认收入，在产品销售利润实现时依据分成对账单确认分成收入。2) 代销模式下，公司在收到客户代销清单时确认收入。

外销商品：公司出口主要采用 FCA。该模式下，公司在指定的地点交货并办理完成出口清关手续时确认收入。

(2) 其他收入

公司其他收入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提供安装服务的，在服务完成并取得客户验收单时确认收入；公司提供维修、维护保养等服务的，在服务完成并收到款项时确认收入；公司提供专利许可服务的，在专利许可完成交接时确认收入；公司提供技术开发服务的，在服务完成或达到约定服务验收时点时确认收入。

(3) 租赁收入

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合同约定的方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由于营业收入是光峰科技公司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光峰科技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收入确认，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检查销售合同和租赁合同，了解主要合同条款或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方法是否适当；

(3) 对营业收入及毛利率按月度、产品、客户等实施分析程序，识别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波动，并查明波动原因；

(4) 对于销售收入，以抽样方式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或订单、销售发票、出库单、发货单、运输信息及客户签收单等；对于租赁收入，以抽样方式检查租赁合同、订单、安装单、租赁小时单价、耗用小时数量等支持性文件；

(5) 结合应收账款函证，以抽样方式向主要客户函证本期收入；

(6) 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营业收入实施截止测试，评价营业收入是否在恰当期间确认；

(7) 获取资产负债表日后的销售退回记录，检查是否存在资产负债表日不满足收入确认条件的情况；

(8) 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二) 存货可变现净值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第十一节. 五. 15 及七. 9。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光峰科技公司存货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449,109,297.76 元，跌价准备为人民币 30,297,156.96 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418,812,140.80 元。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管理层在考虑持有存货目的的基础上，根据历史售价、实际售价等确定估计售价，并按照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由于存货金额重大，且确定存货可变现净值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我们将存货可变现净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存货可变现净值，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与存货可变现净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 (2) 以抽样方式复核管理层对存货估计售价的预测，将估计售价与历史数据、期后情况等进行比较；
- (3) 评价管理层对存货至完工时将要发生的成本、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估计的合理性；
- (4) 测试管理层对存货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是否准确；
- (5) 结合存货监盘，检查期末存货中是否存在库龄较长、型号陈旧、技术或市场需求变化等情形，评价管理层是否已合理估计可变现净值；
- (6) 检查与存货可变现净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四、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光峰科技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光峰科技公司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光峰科技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光峰科技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光峰科技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光峰科技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二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1,037,760,573.27	875,858,784.5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2	114,000,000.00	540,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	3,726,328.91	4,042,559.63
应收账款	4	341,660,832.43	176,035,155.24
应收款项融资	5	11,959,000.00	1,980,500.00
预付款项	6	47,447,601.43	35,070,999.1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7	12,534,062.15	9,618,750.08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8	418,812,140.80	299,966,170.35
合同资产	9	3,744,655.5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	13,002,195.46	44,405,513.30
流动资产合计		2,004,647,389.95	1,986,978,432.3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11	13,196,087.78	
长期股权投资	12	262,744,772.48	139,534,371.9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3	11,975,419.38	11,975,419.3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4	447,571,328.91	471,204,340.95
在建工程	15	51,576,850.72	20,132,004.0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6	320,488,235.60	332,331,324.0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7	11,572,346.79	16,908,070.3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	96,132,114.02	109,023,941.8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	6,299,781.06	11,420,185.94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21,556,936.74	1,112,529,658.54
资产总计		3,226,204,326.69	3,099,508,090.8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	88,778,852.86	76,765,319.05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1	116,822,674.67	37,335,841.79
应付账款	22	226,494,815.90	176,624,445.46
预收款项	23	153,258,189.88	184,444,643.33
合同负债	24	31,518,312.5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5	46,105,566.15	50,586,932.71
应交税费	26	19,871,846.94	42,924,647.79
其他应付款	27	59,848,053.83	14,364,076.4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8	181,417,412.46	64,968,795.02
其他流动负债	29	3,045,831.07	
流动负债合计		927,161,556.35	648,014,701.5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30	64,845,281.53	279,615,107.27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31	3,262,450.00	3,488,1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32	28,799,354.65	27,072,676.49
递延收益	33	16,723,257.15	17,108,361.69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3,630,343.33	327,284,245.45
负债合计		1,040,791,899.68	975,298,947.0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4	452,756,901.00	451,554,41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5	1,249,020,991.15	1,207,942,318.3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36	-3,214,291.93	3,287,063.85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7	35,242,179.57	22,800,224.1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8	357,793,891.96	288,975,820.2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合计		2,091,599,671.75	1,974,559,837.64
少数股东权益		93,812,755.26	149,649,306.1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2,185,412,427.01	2,124,209,143.8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总计		3,226,204,326.69	3,099,508,090.85

法定代表人：薄连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瑞锦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杰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09,932,686.71	570,479,390.49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4,000,000.00	540,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314,628.91	3,542,559.63
应收账款	1	567,539,506.79	299,315,776.44
应收款项融资		100,000.00	442,500.00
预付款项		11,001,439.23	6,410,257.48
其他应收款	2	71,654,117.57	67,227,575.2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69,022,971.44	135,617,379.22
合同资产		3,720,160.5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297,388.01	12,280,164.39
流动资产合计		1,650,582,899.16	1,635,315,602.8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13,196,087.78	
长期股权投资	3	421,648,284.99	257,795,276.1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075,419.38	7,075,419.3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7,409,189.33	60,391,512.92
在建工程		37,982,329.74	1,385,496.5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319,438,893.42	330,796,423.8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9,562,162.36	12,771,126.83
递延所得税资产		6,680,188.67	9,545,438.20
其他非流动资产		5,411,561.28	6,744,453.85
非流动资产合计		878,404,116.95	686,505,147.77
资产总计		2,528,987,016.11	2,321,820,750.6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410,560.27	10,217,738.36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2,313,678.21	37,335,841.79
应付账款		210,885,240.65	162,596,838.45
预收款项		2,688,210.54	11,116,659.11
合同负债		20,609,190.34	
应付职工薪酬		28,514,763.09	26,985,668.92
应交税费		5,830,858.89	1,534,242.70
其他应付款		23,058,804.83	42,599,703.3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01,024.66	
其他流动负债		1,918,391.60	
流动负债合计		338,230,723.08	292,386,692.6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9,029,715.07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3,262,450.00	3,488,1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6,345,891.60	14,631,273.00
递延收益		14,450,411.10	15,724,174.3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3,088,467.77	33,843,547.30
负债合计		401,319,190.85	326,230,239.9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52,756,901.00	451,554,41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351,261,718.84	1,310,939,867.8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3,964,638.84	21,522,683.40
未分配利润		289,684,566.58	211,573,548.4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127,667,825.26	1,995,590,510.6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528,987,016.11	2,321,820,750.63

法定代表人：薄连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瑞锦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杰

合并利润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	1,948,884,176.83	1,979,148,918.89
其中：营业收入	1	1,948,884,176.83	1,979,148,918.8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882,807,642.88	1,726,836,417.68
其中：营业成本	1	1,393,075,043.93	1,183,650,635.2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	6,718,744.79	7,610,151.14
销售费用	3	133,588,234.60	151,760,111.00
管理费用	4	135,757,276.26	152,626,530.61
研发费用	5	204,443,369.10	201,697,766.26
财务费用	6	9,224,974.20	29,491,223.42
其中：利息费用		20,066,451.02	33,120,484.94
利息收入		10,322,478.28	4,079,231.03
加：其他收益	7	45,255,000.90	34,124,614.1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	17,945,571.02	9,549,063.0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79,282.94	-3,927.9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	-9,121,278.95	-3,771,572.3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	-11,590,694.43	-12,623,251.6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	281,040.26	41,420.8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8,846,172.75	279,632,775.17
加：营业外收入	12	4,638,435.10	3,926,066.73
减：营业外支出	13	2,063,172.96	4,200,197.5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1,421,434.89	279,358,644.34
减：所得税费用	14	24,764,236.32	54,982,221.6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6,657,198.57	224,376,422.7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6,657,198.57	224,376,422.71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3,847,873.06	186,457,276.71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7,190,674.49	37,919,146.0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5	-6,496,909.69	2,311,885.81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501,355.78	2,242,360.85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446.09	69,524.96
七、综合收益总额		80,160,288.88	226,688,308.52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7,346,517.28	188,699,637.56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7,186,228.40	37,988,670.96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5	0.45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5	0.45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法定代表人：薄连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瑞锦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杰

母公司利润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	1,064,149,969.51	1,070,365,243.34
减：营业成本	1	720,452,860.84	728,135,468.64
税金及附加		4,809,443.68	4,961,497.25
销售费用		68,169,938.33	82,052,362.77
管理费用		94,065,391.84	104,579,027.77
研发费用		104,873,635.92	113,795,005.25
财务费用		-16,982,053.25	-5,955,117.03
其中：利息费用		432,518.40	4,340,274.90
利息收入		16,041,306.76	10,208,837.58
加：其他收益		34,560,094.28	13,016,565.6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	18,624,853.96	55,488,448.6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27,070.09	-1,682,540.0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565,039.37	-11,985,107.5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18.5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3,754,909.46	97,634,365.41
加：营业外收入		4,409,022.52	3,686,726.20
减：营业外支出		1,228,453.52	2,291,107.7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6,935,478.46	99,029,983.86
减：所得税费用		12,515,924.03	-2,015,128.1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4,419,554.43	101,045,112.0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4,419,554.43	101,045,112.0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24,419,554.43	101,045,112.0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薄连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瑞锦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杰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0年1—12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74,492,309.02	2,141,322,935.5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6,524,647.54	9,567,790.7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	140,364,333.47	78,562,934.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21,381,290.03	2,229,453,661.2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50,758,815.22	1,318,597,298.9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94,069,230.11	285,393,667.92
支付的各项税费		79,174,713.78	125,550,662.0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	244,988,100.50	256,911,128.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68,990,859.61	1,986,452,757.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390,430.42	243,000,903.7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704,000,000.00	1,312,7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8,624,853.96	9,552,990.9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65,554.96	257,846.7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23,990,408.92	1,322,510,837.7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6,273,509.36	243,918,747.78
投资支付的现金		2,436,196,580.78	1,851,45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5,614,062.32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18,084,152.46	2,095,368,747.7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5,906,256.46	-772,857,910.0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0,953,388.25	1,094,215,094.34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5,991,111.29	405,787,875.56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	19,32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6,264,499.54	1,500,002,969.9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90,953,213.70	541,704,799.9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4,437,838.70	34,285,290.4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		39,396,048.7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5,391,052.40	615,386,139.1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126,552.86	884,616,830.7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434,532.44	2,521,113.0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3,735,601.58	357,280,937.4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29,789,487.86	472,508,550.4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83,525,089.44	829,789,487.86

法定代表人：薄连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瑞锦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杰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0年1—12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19,034,315.48	1,084,739,304.57
收到的税费返还		3,108,523.77	4,102,468.5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5,185,112.12	76,574,005.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47,327,951.37	1,165,415,778.2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76,294,426.96	722,868,487.80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5,144,803.35	180,775,409.0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8,453,770.47	46,036,572.7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0,311,024.70	180,658,173.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00,204,025.48	1,130,338,643.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876,074.11	35,077,135.0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704,000,000.00	1,313,635,457.6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8,624,853.97	55,552,990.9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44,985.38	117,985.6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1,725,375.54	124,9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95,195,214.89	1,494,206,434.3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0,725,074.65	227,902,344.94
投资支付的现金		2,464,734,756.73	1,886,364,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5,345,631.45	166,02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80,805,462.83	2,280,286,344.9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4,389,752.06	-786,079,910.6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0,953,388.25	1,094,215,094.34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2,259,570.15	132,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4,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3,212,958.40	1,340,215,094.3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0	246,44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4,374,706.92	5,416,064.6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403,824.29	110,396,048.7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3,778,531.21	362,252,113.3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565,572.81	977,962,980.9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31,900.06	2,638,810.2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1,980,005.20	229,599,015.6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24,648,100.62	295,049,085.0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66,628,105.82	524,648,100.62

法定代表人：薄连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瑞锦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杰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51,554,411.00				1,207,942,318.37		3,287,063.85		22,800,224.13		288,975,820.29		1,974,559,837.64	149,649,306.18	2,124,209,143.82
加：会计政策变更											1,278,734.88		1,278,734.88	-646,507.57	632,227.31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51,554,411.00				1,207,942,318.37		3,287,063.85		22,800,224.13		290,254,555.17		1,975,838,572.52	149,002,798.61	2,124,841,371.1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02,490.00				41,078,672.78		-6,501,355.78		12,441,955.44		67,539,336.79		115,761,099.23	-55,190,043.35	60,571,055.88
（一）综合收益总额							-6,501,355.78				113,847,873.06		107,346,517.28	-27,186,228.40	80,160,288.8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02,490.00				41,078,672.78								42,281,162.78	-28,003,814.95	14,277,347.83

2020 年年度报告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202,490.00				19,750,898.25							20,953,388.25		20,953,388.25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8,783,763.38							18,783,763.38	1,787,189.38	20,570,952.76
4. 其他					2,544,011.15							2,544,011.15	-29,791,004.33	-27,246,993.18
(三) 利润分配								12,441,955.44	-46,308,536.27			-33,866,580.83		-33,866,580.83
1. 提取盈余公积								12,441,955.44	-12,441,955.4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3,866,580.83			-33,866,580.83		-33,866,580.83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														

2020 年年度报告

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452,756,901.00				1,249,020,991.15	-3,214,291.93		35,242,179.57		357,793,891.96		2,091,599,671.75	93,812,755.26	2,185,412,427.01

项目	2019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83,554,411.00				205,995,596.85		1,044,703.00		12,695,712.93		112,623,054.78		715,913,478.56	110,985,548.13	826,899,026.6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2020 年年度报告

二、本年期初余额	383,554,411.00			205,995,596.85		1,044,703.00		12,695,712.93		112,623,054.78		715,913,478.56	110,985,548.13	826,899,026.6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8,000,000.00			1,001,946,721.52		2,242,360.85		10,104,511.20		176,352,765.51		1,258,646,359.08	38,663,758.05	1,297,310,117.13
（一）综合收益总额						2,242,360.85				186,457,276.71		188,699,637.56	37,988,670.96	226,688,308.5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8,000,000.00			1,001,946,721.52								1,069,946,721.52	675,087.09	1,070,621,808.61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68,000,000.00			994,470,797.73								1,062,470,797.73		1,062,470,797.73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7,475,923.79								7,475,923.79	675,087.09	8,151,010.88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0,104,511.20		-10,104,511.20				
1. 提取盈余公积								10,104,511.20		-10,104,511.2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51,554,411.00				1,207,942,318.37		3,287,063.85		22,800,224.13		288,975,820.29		1,974,559,837.64	149,649,306.18	2,124,209,143.82

法定代表人：薄连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瑞锦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杰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51,554,411.00				1,310,939,867.82				21,522,683.40	211,573,548.42	1,995,590,510.6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51,554,411.00				1,310,939,867.82				21,522,683.40	211,573,548.42	1,995,590,510.6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02,490.00				40,321,851.02				12,441,955.44	78,111,018.16	132,077,314.62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4,419,554.43	124,419,554.4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02,490.00				40,321,851.02						41,524,341.02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202,490.00				19,750,898.25						20,953,388.25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0,570,952.77						20,570,952.77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2,441,955.44	-46,308,536.27	-33,866,580.83
1.提取盈余公积									12,441,955.44	-12,441,955.44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3,866,580.83	-33,866,580.83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020 年年度报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52,756,901.00				1,351,261,718.84			33,964,638.84	289,684,566.58	2,127,667,825.26

项目	2019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83,554,411.00				308,318,059.21				11,418,172.20	120,632,947.59	823,923,590.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83,554,411.00				308,318,059.21				11,418,172.20	120,632,947.59	823,923,590.0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8,000,000.00				1,002,621,808.61				10,104,511.20	90,940,600.83	1,171,666,920.6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1,045,112.03	101,045,112.0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8,000,000.00				1,034,366,105.22						1,102,366,105.2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68,000,000.00				1,026,215,094.34						1,094,215,094.34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8,151,010.88						8,151,010.88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0,104,511.20	-10,104,511.20	
1. 提取盈余公积									10,104,511.20	-10,104,511.2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31,744,296.61					-31,744,296.61
四、本期期末余额	451,554,411.00				1,310,939,867.82			21,522,683.40	211,573,548.42	1,995,590,510.64

法定代表人：薄连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瑞锦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杰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系深圳市光峰光电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峰有限），光峰有限系由李屹、许颜正共同出资设立，于2006年10月24日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南山局登记注册，取得注册号为4403011245637的营业执照。设立时，光峰有限注册资本10万元。光峰有限以2018年5月31日为基准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于2018年7月20日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南山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广东省深圳市。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795413991N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452,756,901.00元，股份总数452,756,901股（每股面值1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为169,456,766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为283,300,135股。公司股票已于2019年7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本公司属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主要经营活动为激光显示核心器件及整机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及租赁，并为客户提供技术研发服务和定制化产品。产品主要有：激光商教投影机、智能微投、激光电视、激光工程投影机及激光电影放映机等。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2021年4月22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批准对外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光峰华影（北京）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光峰软件技术有限公司、深圳市光峰小明科技有限公司、北京东方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峰米（北京）科技有限公司、中影光峰激光影院技术（北京）有限公司、深圳市光峰激光显示技术有限公司、深圳市光峰激光科技有限公司、清大光峰（厦门）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光峰家庭院线科技有限公司、光峰光电香港有限公司、Appotronics USA, Inc.、Fabulus Technology Hong Kong Limited、JoveAI Limited、JoveAI Innovation, Inc.、光峰科技（常州）有限公司、FORMOVIE TECHNOLOGY INC、WEMAX LLC、深圳光峰显示设备有限公司、JoveAI Asia Company Limited和天津柏年影业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21家子公司纳入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情况详见第十一节.八、九说明。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提示：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金融工具减值、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

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2. 当公司为共同经营的合营方时，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资产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3) 不属于上述(1)或(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3) 不属于上述 1) 或 2) 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 1) 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 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①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②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

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工具减值

(1) 金融工具减值计量和会计处理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且不含重大融资成分或者公司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且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按组合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金融工具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其他应收款—— 应收押金保证金 备用金组合	款项性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 应收代扣代缴款 项组合		
其他应收款—— 合并内关联方往 来组合	合并范围 内关联往 来	
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账龄	
长期应收款—— 账龄组合	账龄	

(3) 按组合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

1) 具体组合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合并内关联方往来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同资产——合并内关联方往来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同资产——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合同资产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 龄	应收账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 (含, 下同)	5.00
1-2 年	25.00
2-3 年	50.00
3 年以上	100.00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 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 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第十一节. 五. 10 进行处理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第十一节. 五. 10 进行处理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应收款项融资会计政策详见第十一节. 五. 10 进行处理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第十一节. 五. 10 进行处理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移动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第十一节. 五. 10 进行处理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8.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第十一节. 五. 10 进行处理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

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1)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 合并财务报表

1)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2.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3. 固定资产**(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	5.00	19.00-31.67
经营租出设备	年限平均法	3、7	5.00	31.67、13.57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9. 无形资产**(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使用权及软件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30
专利使用权	10
软件	3-5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30. 长期资产减值**√适用 不适用

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31. 长期待摊费用√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2. 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33.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2.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

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3）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收入计量原则

（1）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2）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3）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4）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3.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 销售商品收入

公司销售商品收入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主要分为内销和外销。

内销商品：1) 直销和经销模式下，公司将商品发出并交付给客户，取得客户签收单时确认收入；公司销售商品时附带退货条件的，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同时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负债冲减收入；公司销售商品时需要安装和检验的，待商品安装和检验完毕，取得客户验收证明时确认收入；公司参与下游终端客户产品销售利润分成的，在商品交付至客户并对账后按双方约定的商品价格确认收入，在产品销售利润实现时依据分成对账单确认分成收入。2) 代销模式下，公司在收到客户代销清单时确认收入。

外销商品：公司出口主要采用 FCA。该模式下，公司在指定的地点交货并办理完成出口清关手续时确认收入。

(2)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提供安装服务的，在服务完成并取得客户验收单时确认收入；公司提供维修、维护保养等服务的，在服务完成并收到款项时确认收入；公司提供专利许可服务的，在专利许可完成交接时确认收入；公司提供技术开发服务的，在服务完成或达到约定服务验收时点时确认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2) 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

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5. 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合同约定的方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两者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赁资产价值。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执行财政部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	管理层审批	详见下表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3 号》	管理层审批	无

其他说明

(1) 企业会计准则变化引起的会计政策变更

1) 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根据相关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执行新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追溯调整本报告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公司 2020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项目	资产负债表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新收入准则调整影响	2020 年 1 月 1 日
应收账款	176,035,155.24	15,587,556.77	191,622,712.01
存货	299,966,170.35	-16,355,310.22	283,610,860.13
合同资产		3,740,605.96	3,740,605.96
其他流动资产	44,405,513.30	-2,340,625.20	42,064,888.10
预收款项	184,444,643.33	-16,910,443.03	167,534,200.30
合同负债		15,777,305.81	15,777,305.81
其他流动负债		1,133,137.22	1,133,137.22
未分配利润	288,975,820.29	1,278,734.88	290,254,555.1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974,559,837.64	1,278,734.88	1,975,838,572.52
少数股东权益	149,649,306.18	-646,507.57	149,002,798.61

2) 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于 2019 年度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3 号》,该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75,858,784.58	875,858,784.5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540,000,000.00	540,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042,559.63	4,042,559.63	
应收账款	176,035,155.24	191,622,712.01	15,587,556.77
应收款项融资	1,980,500.00	1,980,500.00	
预付款项	35,070,999.13	35,070,999.1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9,618,750.08	9,618,750.08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99,966,170.35	283,610,860.13	-16,355,310.22
合同资产		3,740,605.96	3,740,605.9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4,405,513.30	42,064,888.10	-2,340,625.20
流动资产合计	1,986,978,432.31	1,987,610,659.62	632,227.3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39,534,371.94	139,534,371.9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1,975,419.38	11,975,419.3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71,204,340.95	471,204,340.95	
在建工程	20,132,004.07	20,132,004.0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332,331,324.07	332,331,324.0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6,908,070.34	16,908,070.3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9,023,941.85	109,023,941.8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420,185.94	11,420,185.94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12,529,658.54	1,112,529,658.54	
资产总计	3,099,508,090.85	3,100,140,318.16	632,227.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6,765,319.05	76,765,319.05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7,335,841.79	37,335,841.79	
应付账款	176,624,445.46	176,624,445.46	
预收款项	184,444,643.33	167,534,200.30	-16,910,443.03
合同负债		15,777,305.81	15,777,305.8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50,586,932.71	50,586,932.71	
应交税费	42,924,647.79	42,924,647.79	
其他应付款	14,364,076.43	14,364,076.4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4,968,795.02	64,968,795.02	
其他流动负债		1,133,137.22	1,133,137.22
流动负债合计	648,014,701.58	648,014,701.5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279,615,107.27	279,615,107.27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3,488,100.00	3,488,1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7,072,676.49	27,072,676.49	

递延收益	17,108,361.69	17,108,361.69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27,284,245.45	327,284,245.45	
负债合计	975,298,947.03	975,298,947.0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51,554,411.00	451,554,41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207,942,318.37	1,207,942,318.3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3,287,063.85	3,287,063.85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2,800,224.13	22,800,224.1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88,975,820.29	290,254,555.17	1,278,734.8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974,559,837.64	1,975,838,572.52	1,278,734.88
少数股东权益	149,649,306.18	149,002,798.61	-646,507.5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124,209,143.82	2,124,841,371.13	632,227.3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099,508,090.85	3,100,140,318.16	632,227.31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2017年7月5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号），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本公司作为境内上市企业，于2020年1月1日执行新收入准则，调整2020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数据不予调整：（1）将符合条件的原计入“预收款项”的预收货款重分类调整至“合同负债”列报；（2）将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调整至“合同资产”列报；（3）在“利润分成”商品销售模式下，将期初客户已签收但尚未确认收入部分，根据新收入准则确认收入。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	调整数
----	-------------	-----------	-----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70,479,390.49	570,479,390.49	
交易性金融资产	540,000,000.00	540,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542,559.63	3,542,559.63	
应收账款	299,315,776.44	295,616,359.63	-3,699,416.81
应收款项融资	442,500.00	442,500.00	
预付款项	6,410,257.48	6,410,257.48	
其他应收款	67,227,575.21	67,227,575.2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35,617,379.22	135,617,379.22	
合同资产		3,699,416.81	3,699,416.81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2,280,164.39	12,280,164.39	
流动资产合计	1,635,315,602.86	1,635,315,602.8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57,795,276.13	257,795,276.1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075,419.38	7,075,419.3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0,391,512.92	60,391,512.92	
在建工程	1,385,496.59	1,385,496.5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330,796,423.87	330,796,423.8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2,771,126.83	12,771,126.83	
递延所得税资产	9,545,438.20	9,545,438.20	
其他非流动资产	6,744,453.85	6,744,453.85	
非流动资产合计	686,505,147.77	686,505,147.77	
资产总计	2,321,820,750.63	2,321,820,750.6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217,738.36	10,217,738.36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7,335,841.79	37,335,841.79	

应付账款	162,596,838.45	162,596,838.45	
预收款项	11,116,659.11	4,387,326.61	-6,729,332.50
合同负债		6,485,831.14	6,485,831.14
应付职工薪酬	26,985,668.92	26,985,668.92	
应交税费	1,534,242.70	1,534,242.70	
其他应付款	42,599,703.36	42,599,703.3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243,501.36	243,501.36
流动负债合计	292,386,692.69	292,386,692.6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3,488,100.00	3,488,1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4,631,273.00	14,631,273.00	
递延收益	15,724,174.30	15,724,174.3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3,843,547.30	33,843,547.30	
负债合计	326,230,239.99	326,230,239.9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51,554,411.00	451,554,41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310,939,867.82	1,310,939,867.8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1,522,683.40	21,522,683.40	
未分配利润	211,573,548.42	211,573,548.4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995,590,510.64	1,995,590,510.6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321,820,750.63	2,321,820,750.63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 号），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本公司作为境内上市企业，于 2020 年 1 月 1 日执行新收入准则，调整 2020 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数据不予调整：（1）将符合条件的原计入“预收款项”的预收货款重分类调整至“合同负债”列报；（2）将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调整至“合同资产”列报。

(4).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3%、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5%、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8.25%、8.70%、8.84%、12.5%、15%、16.5%、20%、21%、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00
峰米（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15.00
深圳市光峰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12.50
光峰光电香港有限公司	8.25、16.50

北京东方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0
Fabulus Technology HongKong Limited	16.50
JoveAI Innovation, Inc.	8.70、8.84、21.00
Appotronics USA, Inc.	21.00
FORMOVIE TECHNOLOGY INC	21.00
JoveAI Limited	不涉及企业所得税
WEMAXLLC	21.00
深圳光峰显示设备有限公司	20.00
光峰科技（常州）有限公司	20.00
光峰华影（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20.00
清大光峰（厦门）科技有限公司	20.00
深圳市光峰家庭院线科技有限公司	20.00
深圳市光峰激光科技有限公司	20.00
深圳市光峰小明科技有限公司	20.00
JoveAI Asia Company Limited	20.00
天津柏年影业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不涉及企业所得税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00

注：

1. 光峰光电香港有限公司注册地系香港，在香港的关联实体中有一家可以选择适用两级制利得税率，首 200 万港元利得税税率 8.25%，余下利得税税率为 16.50%；
2. JoveAI Limited，注册地系开曼群岛，不涉及企业所得税；
3. Appotronics USA, Inc.，注册地系美国，联邦企业所得税税率 21%；
4. JoveAI Innovation, Inc.，注册地系美国，联邦企业所得税税率 21%，加利福尼亚州州企业所得税税率 8.84%，特拉华州州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8.70%；
5. FORMOVIE TECHNOLOGY INC，注册地系美国，联邦企业所得税税率 21%；
6. JoveAI Asia Company Limited，注册地系越南，企业所得税税率 20%；
7. WEMAX LLC，注册地系美国，联邦企业所得税税率 21%。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2019 年 12 月 9 日，公司取得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局和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联合核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944204257），有效期为三年，公司 2019-2021 年度按照 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2. 2018 年 11 月 30 日，峰米（北京）科技有限公司取得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和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联合核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811009590），有效期为三年。从 2019 年度起按照 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3. 按照《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27号）规定，在2017年12月31日前自获利年度起计算优惠期，第一年至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按照25%的法定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并享受至期满为止。深圳市光峰软件技术有限公司企业所得税可享受“两免三减半”优惠政策，即2016及2017年度免缴企业所得税，2018-2020年度按照12.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4. 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规定，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17%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深圳市光峰软件技术有限公司从2015年1月1日起可享受该税收优惠。

5. 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附件3第一条第（二十六）款规定，纳税人提供技术转让、技术开发和与之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的，可免征增值税。公司从2018年1月26日起享受该税收优惠。

6.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北京东方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光峰显示设备有限公司、光峰科技（常州）有限公司、光峰华影（北京）科技有限公司、清大光峰（厦门）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光峰家庭院线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光峰激光科技有限公司和深圳市光峰小明科技有限公司享受该税收优惠。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5,858.56	3,348.57
银行存款	1,020,747,657.62	857,708,997.58
其他货币资金	17,007,057.09	18,146,438.43
合计	1,037,760,573.27	875,858,784.58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78,611,378.23	132,334,643.95

其他说明

其他货币资金中，有 14,057,949.58 元系保证金，使用受限；银行存款中，含 3 年期定期存款 40,000,000.00 元，使用受限；含未到期已计提的存款利息 177,534.25 元。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14,000,000.00	540,000,000.00
其中：		
结构性存款	114,000,000.00	540,000,000.00
合计	114,000,000.00	540,000,0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950,000.00	3,891,456.00
商业承兑票据	2,776,328.91	151,103.63
合计	3,726,328.91	4,042,559.63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872,451.48	100.00	146,122.57	3.77	3,726,328.91	4,050,512.45	100.00	7,952.82	0.20	4,042,559.63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950,000.00	24.53			950,000.00	3,891,456.00	96.07			3,891,456.00
商业承兑汇票	2,922,451.48	75.47	146,122.57	5.00	2,776,328.91	159,056.45	3.93	7,952.82	5.00	151,103.63
合计	3,872,451.48	/	146,122.57	/	3,726,328.91	4,050,512.45	/	7,952.82	/	4,042,559.6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商业承兑汇票和银行承兑汇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商业承兑汇票	2,922,451.48	146,122.57	5.00
银行承兑汇票	950,000.00		
合计	3,872,451.48	146,122.57	3.77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6). 坏账准备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商业承兑汇票	7,952.82	138,169.75			146,122.57
合计	7,952.82	138,169.75			146,122.5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356,184,003.08
1 至 2 年	3,172,319.46
2 至 3 年	1,813,579.86
3 年以上	176,358.49
合计	361,346,260.8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61,346,260.89	100.00	19,685,428.46	5.45	341,660,832.43	203,746,783.87	100.00	12,124,071.86	5.95	191,622,712.01

其中：										
按账龄组 合计提坏 账准备的 应收账款	361,346,260.89	100.00	19,685,428.46	5.45	341,660,832.43	203,746,783.87	100.00	12,124,071.86	5.95	191,622,712.01
合计	361,346,260.89	/	19,685,428.46	/	341,660,832.43	203,746,783.87	/	12,124,071.86	/	191,622,712.0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356,184,003.08	17,809,200.17	5.00
1-2年	3,172,319.46	793,079.87	25.00
2-3年	1,813,579.86	906,789.93	50.00
3年以上	176,358.49	176,358.49	100.00
合计	361,346,260.89	19,685,428.46	5.45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期初数与上年年末数（2019年12月31日）差异详见第十一节.五.44之说明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 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变动	
按组合计 提坏账准 备	12,124,071.86	7,932,055.78		370,699.18		19,685,428.46
合计	12,124,071.86	7,932,055.78		370,699.18		19,685,428.4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370,699.18

本期实际核销应收账款 370,699.18 元。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小米通讯技术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	248,915,862.75	68.89	12,445,793.14
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	28,421,997.22	7.87	1,421,099.86
深圳市邻友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2,790,393.35	6.31	1,139,519.67
中国电影器材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关联公司	6,125,422.64	1.70	306,402.16
BARCO	5,797,205.70	1.60	289,860.29
小计	312,050,881.66	86.37	15,602,675.12

期末余额前 5 名的应收账款合计数为 312,050,881.66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86.37%，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合计数为 15,602,675.12 元。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11,959,000.00	1,980,500.00
合计	11,959,000.00	1,980,500.00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采用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融资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计提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11,959,000.00		
小 计	11,959,000.00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情况

项 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1,014,000.00	
小 计	1,014,000.00	

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是商业银行，由于商业银行具有较高的信用，银行承兑汇票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较低，故本公司将已背书或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予以终止确认。但如果该等票据到期不获支付，依据《票据法》之规定，公司仍将对持票人承担连带责任。

7、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3,761,018.81	92.23	34,948,314.45	99.65
1至2年	3,686,582.62	7.77	122,684.68	0.35
合计	47,447,601.43	100.00	35,070,999.13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未结算原因
中国电影器材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关联公司	2,341,035.38	未到结算时点
小计	2,341,035.38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余额的比例 (%)
视源股份及其关联公司	22,408,429.84	47.23
Soraa Laser Diode, Inc	5,872,410.00	12.38
中国电影器材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关联公司	3,107,696.59	6.55
GDC 及其关联公司	2,883,384.53	6.08
深圳彩翼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263,328.23	2.66
小计	35,535,249.19	74.9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2,534,062.15	9,618,750.08
合计	12,534,062.15	9,618,750.0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7).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6,425,814.44
1 至 2 年	5,229,091.10
2 至 3 年	551,775.00
3 年以上	967,062.60
合计	13,173,743.14

(8).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备用金	8,832,850.67	8,772,420.22
代扣代缴款项	380,123.97	1,275,175.63
应收暂付款	383,488.89	10,289.71
应收赔偿款	3,577,279.61	

合计	13,173,743.14	10,057,885.56
----	---------------	---------------

(9).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用损失(未发生信 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用损失(已发生信 用减值)	
2020年1月1日 余额	439,035.48		100.00	439,135.48
2020年1月1日 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6,300.00		6,300.00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100.00		-100.00	
本期计提	206,845.51			206,845.51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6,300.00	6,300.00
其他变动				
2020年12月31 日余额	639,680.99			639,680.99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0).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 回	转销或核 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 坏账准备	439,135.48	206,745.51	100.00	6,300.00		639,680.99
合计	439,135.48	206,745.51	100.00	6,300.00		639,680.9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11).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6,300.0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创造者社区(广州)有限公司	应收赔偿款	3,577,279.61	1年以内	27.15	178,863.98
深圳市美盛实业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备用金	3,574,618.00	2-3年	27.13	178,730.89
深圳市科技评审管理中心	押金/保证金/备用金	1,310,675.20	1年以内, 1-3年, 3年以上	9.95	65,533.76
香港科技园公司	押金/保证金/备用金	1,022,956.60	1-2年	7.77	51,147.86
北京东升博展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备用金	652,594.38	1年以内	4.95	32,629.72
合计	/	10,138,123.79	/	76.95	506,906.21

(13).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4).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5).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43,262,463.77	12,343,116.67	230,919,347.10	169,021,593.23	18,901,716.15	150,119,877.08
在产品	23,130,163.72	533,475.37	22,596,688.35	12,337,519.02	686,431.07	11,651,087.95
库存商品	152,306,656.10	17,204,698.44	135,101,957.66	95,889,640.29	20,855,142.36	75,034,497.93
发出商品	15,345,357.08		15,345,357.08	40,421,349.51		40,421,349.51
委托加工物资	15,064,657.09	215,866.48	14,848,790.61	6,405,637.99	21,590.33	6,384,047.66
合计	449,109,297.76	30,297,156.96	418,812,140.80	324,075,740.04	40,464,879.91	283,610,860.13

[注]期初数与上年年末数（2019年12月31日）差异详见第十一节.五.44之说明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8,901,716.15	1,311,601.56		7,870,201.04		12,343,116.67
在产品	686,431.07	549,183.59		702,139.29		533,475.37
库存商品	20,855,142.36	8,112,748.17		11,763,192.09		17,204,698.44
委托加工物资	21,590.33	200,516.97		6,240.82		215,866.48
合计	40,464,879.91	10,174,050.29		20,341,773.24		30,297,156.96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项目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本期转销 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	原材料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历史平均售价或实际平均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本期已将期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耗用/售出
在产品	在产品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历史平均售价或实际平均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本期已将期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耗用
库存商品	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以该存货的历史平均售价或实际平均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本期已将期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耗用/售出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质保金	492,467.50	181,635.38	310,832.12	150,233.80	7,511.69	142,722.11

货款	4,842,771.16	1,408,947.78	3,433,823.38	3,787,246.16	189,362.31	3,597,883.85
合计	5,335,238.66	1,590,583.16	3,744,655.50	3,937,479.96	196,874.00	3,740,605.96

[注]期初数与上年年末数（2019年12月31日）差异详见第十一节.五.44之说明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按组合计提	1,393,709.16			
合计	1,393,709.16			/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采用账龄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合同资产

账龄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63,132.50	8,156.63	5.00
1-2年	4,014,506.16	1,003,626.53	25.00
2-3年	1,157,600.00	578,800.00	50.00
小计	5,335,238.66	1,590,583.16	29.81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退货成本	1,381,990.01	
待抵扣进项税额	11,338,961.82	37,976,562.19
预缴的企业所得税	281,243.63	4,088,325.91
合计	13,002,195.46	42,064,888.10

其他说明

[注]期初数与上年年末数（2019年12月31日）差异详见第十一节.五.44之说明

14、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 现 率 区 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 额	坏账准 备	账 面 价 值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15,000,000.00	750,000.00	14,250,000.00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1,053,912.22		1,053,912.22				
合计	13,946,087.78	750,000.00	13,196,087.78				/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用损失(未发生信 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用损失(已发生信 用减值)	
2020年1月1日 余额				
2020年1月1日 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750,000.00			750,000.00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0年12月31 日余额	750,000.00			750,000.00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CinionicLimited	139,534,371.94			-1,301,454.86	2,313,729.34				-9,140,221.78	131,406,424.64
GDCTechnologyLimited (BVI)		118,196,580.78		809,247.05	12,332,520.01					131,338,347.84
小计	139,534,371.94	118,196,580.78		-492,207.81	14,646,249.35				-9,140,221.78	262,744,772.48
合计	139,534,371.94	118,196,580.78		-492,207.81	14,646,249.35				-9,140,221.78	262,744,772.48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深圳市时代华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075,419.38	7,075,419.38
深圳市碧维视科技有限公司	4,900,000.00	4,900,000.00
合计	11,975,419.38	11,975,419.38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深圳市时代华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管理层持有意图	
深圳市碧维视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管理层持有意图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深圳市时代华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和深圳市碧维视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投资，其目的主要系促进未来开展业务合作，并非以交易为目的，所以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447,571,328.91	471,204,340.95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447,571,328.91	471,204,340.9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经营租出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82,619,598.35	1,020,400.05	31,265,315.39	525,597,112.41	640,502,426.20
2. 本期增加金额	29,428,206.55		9,038,415.39	47,985,469.41	86,452,091.35
（1）购置	28,891,627.63		8,898,200.65		37,789,828.28
（2）在建工程转入				47,985,469.41	47,985,469.41
（3）存货转入	536,578.92		140,214.74		676,793.66
3. 本期减少金额	8,153,090.95		2,985,169.50	10,288,683.02	21,426,943.47
（1）处置或报废	4,074,815.63		2,830,201.69	1,728,450.18	8,633,467.50
（2）转入存货	4,078,275.32		154,967.81	8,560,232.84	12,793,475.97
4. 期末余额	103,894,713.95	1,020,400.05	37,318,561.28	563,293,898.80	705,527,574.08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9,391,420.36	292,223.86	12,083,558.96	127,530,882.07	169,298,085.25
2. 本期增加金额	17,784,983.00	155,448.37	6,892,606.16	74,396,648.69	99,229,686.22
（1）计提	17,784,983.00	155,448.37	6,892,606.16	74,396,648.69	99,229,686.22
3. 本期减少金额	5,647,833.21		1,866,778.03	3,056,915.06	10,571,526.30
（1）处置或报废	3,425,829.91		1,734,910.89	545,039.96	5,705,780.76
（2）转入存货	2,222,003.30		131,867.14	2,511,875.10	4,865,745.54
4. 期末余额	41,528,570.15	447,672.23	17,109,387.09	198,870,615.70	257,956,245.1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2,366,143.80	572,727.82	20,209,174.19	364,423,283.10	447,571,328.91
2. 期初账面价值	53,228,177.99	728,176.19	19,181,756.43	398,066,230.34	471,204,340.95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经营租出设备	364,423,283.10
合计	364,423,283.10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在建工程	51,576,850.72	20,132,004.07
工程物资		
合计	51,576,850.72	20,132,004.0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总部大楼项目	37,982,329.74		37,982,329.74	1,385,496.59		1,385,496.59
待租光源	13,594,520.98		13,594,520.98	18,746,507.48		18,746,507.48
合计	51,576,850.72		51,576,850.72	20,132,004.07		20,132,004.07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总部大楼项目	534,635,20 0.00	1,385,496 .59	36,596,83 3.15			37,982,32 9.74	7.1 0	7.1 0				自有资金
待租光源		18,746,50 7.48	42,833,48 2.91	47,985,46 9.41		13,594,52 0.98						自有资金
合计	534,635,20 0.00	20,132,00 4.07	79,430,31 6.06	47,985,46 9.41		51,576,85 0.72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4).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软件	合计
----	-------	-----	----	----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30,630,000.00	23,247,800.00	10,196,548.78	364,074,348.78
2. 本期增加金额			3,799,807.03	3,799,807.03
(1) 购置			3,799,807.03	3,799,807.03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330,630,000.00	23,247,800.00	13,996,355.81	367,874,155.81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6,531,500.06	12,535,490.06	2,676,034.59	31,743,024.71
2. 本期增加金额	11,021,000.04	2,324,780.04	2,297,115.42	15,642,895.50
(1) 计提	11,021,000.04	2,324,780.04	2,297,115.42	15,642,895.50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7,552,500.10	14,860,270.10	4,973,150.01	47,385,920.2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03,077,499.90	8,387,529.90	9,023,205.80	320,488,235.60
2. 期初账面价值	314,098,499.94	10,712,309.94	7,520,514.19	332,331,324.07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16,908,070.34	943,824.91	6,831,616.68		11,020,278.57
租赁软件		844,339.62	292,271.40		552,068.22
合计	16,908,070.34	1,788,164.53	7,123,888.08		11,572,346.79

其他说明：

无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8,773,276.08	4,625,714.28	35,664,470.56	5,836,098.21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343,108,987.56	85,451,876.99	382,370,535.17	95,185,982.07
可抵扣亏损	3,339,193.87	834,798.46		
预计负债	24,854,195.43	4,578,959.70	25,267,517.71	4,667,623.73
递延收益	15,797,285.68	2,504,280.31	16,475,547.96	2,546,469.56
股份支付费用	639,138.44	101,038.96	4,987,200.41	787,768.28

合计	416,512,077.06	98,096,668.70	464,765,271.81	109,023,941.85
----	----------------	---------------	----------------	----------------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长期应收款	13,097,031.17	1,964,554.68		
合计	13,097,031.17	1,964,554.68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64,554.68	96,132,114.02		109,023,941.85
递延所得税负债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47,569,632.05	32,593,450.49
可抵扣亏损	275,961,696.98	155,147,494.11
合计	323,531,329.03	187,740,944.60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1 年	9,487,530.31	9,487,530.31	
2022 年	11,900,329.00	11,900,329.00	
2023 年	47,115,450.59	47,115,450.59	
2024 年	86,745,720.01	86,644,184.21	

2025 年	120,712,667.07		
合计	275,961,696.98	155,147,494.11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长期资产购置款	6,299,781.06		6,299,781.06	11,420,185.94		11,420,185.94
合计	6,299,781.06		6,299,781.06	11,420,185.94		11,420,185.94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77,223,937.39	50,000,000.00
信用借款	11,299,169.33	
信用及质押借款		10,000,000.00
保证及质押借款		16,337,875.56
应付利息	255,746.14	427,443.49
合计	88,778,852.86	76,765,319.05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3、交易性金融负债**适用 不适用**34、衍生金融负债**适用 不适用**35、应付票据**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116,822,674.67	37,335,841.79
合计	116,822,674.67	37,335,841.79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采购款项	226,494,815.90	176,624,445.46
合计	226,494,815.90	176,624,445.4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充值款及其他	153,258,189.88	167,534,200.30
合计	153,258,189.88	167,534,200.3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江苏幸福蓝海影院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29,654,090.00	预收租赁充值款
合计	29,654,09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初数与上年年末数（2019 年 12 月 31 日）差异详见第十一节. 五. 44 之说明

38、 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31,518,312.59	15,777,305.81
合计	31,518,312.59	15,777,305.81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初数与上年年末数（2019 年 12 月 31 日）差异详见第十一节. 五. 44 之说明

39、 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50,334,348.08	281,970,084.14	286,272,801.05	46,031,631.1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40,147.90	1,199,173.75	1,365,386.67	73,934.98
三、辞退福利	12,436.73	6,038,236.08	6,050,672.81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50,586,932.71	289,207,493.97	293,688,860.53	46,105,566.15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0,091,330.65	254,103,055.46	258,237,950.81	45,956,435.30
二、职工福利费		5,629,232.83	5,629,232.83	
三、社会保险费	60,144.93	8,164,533.26	8,170,691.67	53,986.52
其中：医疗保险费	46,782.99	7,934,349.77	7,927,949.68	53,183.08
工伤保险费	4,733.59	18,477.01	22,424.14	786.46
生育保险费	8,628.35	211,706.48	220,317.85	16.98
四、住房公积金	2,113.00	13,279,496.28	13,280,620.28	989.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80,759.50	793,766.31	954,305.46	20,220.35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50,334,348.08	281,970,084.14	286,272,801.05	46,031,631.1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32,248.74	1,274,384.40	1,432,746.16	73,886.98
2、失业保险费	7,899.16	-75,210.65	-67,359.49	48.00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240,147.90	1,199,173.75	1,365,386.67	73,934.9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2,205,136.88	776,108.18
企业所得税	5,477,611.87	39,874,754.97
个人所得税	1,067,512.87	1,447,882.44
城市维护建设税	478,213.88	364,569.72
印花税	294,612.70	200,925.53
教育费附加	204,948.80	156,244.17

地方教育附加	136,632.54	104,162.78
年度特许经营权税	7,177.40	
合计	19,871,846.94	42,924,647.79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59,848,053.83	14,364,076.43
合计	59,848,053.83	14,364,076.4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利息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2).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代扣代缴款项	110,389.10	145,265.79
押金/保证金	6,600,475.05	2,626,034.93
预提费用	22,153,008.25	11,539,286.03
应付股权转让款	11,548,387.32	
拆借款	19,343,613.33	
应付暂收款	92,180.78	53,489.68
合计	59,848,053.83	14,364,076.4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81,057,099.90	64,841,740.00
应付利息	360,312.56	127,055.02
合计	181,417,412.46	64,968,795.02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3,045,831.07	1,133,137.22
合计	3,045,831.07	1,133,137.22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初数与上年年末数（2019 年 12 月 31 日）差异详见第十一节. 五. 44 之说明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29,000,000.00	
信用借款	2,043,500.81	
质押及保证借款	33,693,828.00	279,060,423.10

应付利息	107,952.72	554,684.17
合计	64,845,281.53	279,615,107.27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3,262,450.00	3,488,100.00
专项应付款		
合计	3,262,450.00	3,488,1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分期付款购买专利使用权	3,488,100.00	3,262,450.00

其他说明：

无

专项应付款

(2).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适用 不适用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适用 不适用

计划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产品质量保证	27,072,676.49	27,240,470.53	三包费用
应付退货款		1,558,884.12	
合计	27,072,676.49	28,799,354.65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无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7,108,361.69	15,736,600.00	16,121,704.54	16,723,257.15	
合计	17,108,361.69	15,736,600.00	16,121,704.54	16,723,257.15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8K 超高清激光显示技术工程研究中心	2,000,000.00			300,812.65		1,699,187.35	与资产相关
增材制造用高性能树脂及其复合材料制备技术	18,125.06			18,125.06			与收益相关
广东省激光显示企业重点实验室	4,820,417.31			4,820,417.31			与收益相关

超高亮度激光光源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2,142,818.87	2,250,000.00		2,708,945.61		1,683,873.26	与收益相关
三基色激光显示整机生产示范线	7,694,753.43	9,901,800.00		4,256,356.89		13,340,196.54	与收益相关
三基色激光显示整机产业化关键技术	432,247.02	2,210,000.00		2,642,247.02			与收益相关
顺义区2019年度文化产业发展专项项目		1,374,800.00		1,374,8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7,108,361.69	15,736,600.00		16,121,704.54		16,723,257.1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政府补助本期计入当期损益情况详见第十一节.84之说明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51,554,411.00				1,202,490.00	1,202,490.00	452,756,901.00

其他说明：

2020 年 10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向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将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由 17.5 元/股调整为 17.425 元/股。2020 年 10 月 29 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 2019 年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2020 年 11 月 11 日，公司已收到符合归属条件的 147 名激励对象缴纳的新增投资金额合计人民币 20,953,388.25 元，其中计入股本为人民币 1,202,490.00 元，计入资本溢价（股本溢价）为人民币 19,750,898.25 元。该事项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0〕第 ZL10495 号）。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200,466,394.58	40,736,025.50		1,241,202,420.08
其他资本公积	7,475,923.79	18,783,763.38	18,441,116.10	7,818,571.07
合计	1,207,942,318.37	59,519,788.88	18,441,116.10	1,249,020,991.1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 2020 年 11 月 11 日，公司收到限制性股票行权新增投资金额合计人民币 20,953,388.25 元，其中计入股本为人民币 1,202,490.00 元，计入资本溢价（股本溢价）为人民币

19,750,898.25 元。另由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自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转入资本溢价（股本溢价）18,441,116.10 元。

2) 2020 年 12 月 23 日，公司收购少数股东股权，支付股权对价款 27,226,384.00 元，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为 29,770,395.15 元，差额 2,544,011.15 元调整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 2019 年 10 月 14 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等议案；公司实施本激励计划获得股东大会批准，确定以 2019 年 10 月 14 日为授予日，授予价格 17.5 元/股，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169 名激励对象授予 440 万股限制性股票。2020 年 10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向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将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由 17.5 元/股调整为 17.425 元/股。2020 年 10 月 14 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实施本激励计划获得股东大会批准，确定以 2020 年 10 月 13 日为授予日，授予价格 17.425 元/股，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38 名激励对象授予 110 万股限制性股票。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总额为 20,570,952.76 元，其中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的金额为 18,783,763.38 元，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金额为 1,787,189.38 元。

56、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转入 损益	转入 留存 收益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287,063.85	- 6,496,909.69				-6,501,355.78	4,446.09	-3,214,291.93
其中：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287,063.85	- 6,496,909.69				-6,501,355.78	4,446.09	-3,214,291.93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3,287,063.85	-6,496,909.69				-6,501,355.78	4,446.09	-3,214,291.93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1,522,683.40	12,441,955.44		33,964,638.84
同一控制下合并恢复的盈余公积	1,277,540.73			1,277,540.73
合计	22,800,224.13	12,441,955.44		35,242,179.57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按照母公司本期实现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88,975,820.29	112,623,054.7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1,278,734.88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90,254,555.17	112,623,054.7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3,847,873.06	186,457,276.7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2,441,955.44	10,104,511.2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分配股利	33,866,580.83	
期末未分配利润	357,793,891.96	288,975,820.29

2020年5月22日，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2019年度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75元（含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33,866,580.83元。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详见第十一节.五.44之说明。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1,278,734.88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948,884,176.83	1,393,075,043.93	1,979,148,918.89	1,183,650,635.25
合计	1,948,884,176.83	1,393,075,043.93	1,979,148,918.89	1,183,650,635.25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收入按主要类别的分解信息

项 目	小 计
主要经营地区	
境内	1,683,887,300.96
境外	93,264,261.21
小 计	1,777,151,562.17
主要产品类型	
激光光学引擎	202,707,478.10
激光投影整机	1,465,195,649.90
其他	109,248,434.17
小 计	1,777,151,562.17
收入确认时间	
商品（在某一时点转让）	1,744,123,232.35
服务（在某一时段内提供）	33,028,329.82
小 计	1,777,151,562.17

注：上表列示的收入分解信息系扣除租金等不适用新收入准则外的收入金额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867,426.89	3,070,823.26
教育费附加	1,245,187.55	1,336,864.61
地方教育附加	830,125.05	879,366.01
其他	1,776,005.30	2,323,097.26
合计	6,718,744.79	7,610,151.14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7,290,923.11	52,472,593.05
市场推广费	39,666,919.06	36,724,064.18
服务费用	10,032,772.59	7,249,578.52
销售返修费用	6,175,382.08	17,690,062.80
广告及业务宣传费	4,839,376.53	6,865,906.71
差旅费	2,561,838.29	6,806,740.43
业务招待费	1,671,853.12	3,015,283.66
其他费用	11,349,169.82	20,935,881.65
合计	133,588,234.60	151,760,111.00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9,421,774.51	70,126,183.15
房租费用	7,449,392.71	15,153,597.68
差旅费	471,610.48	3,940,279.50
服务费	31,845,756.88	27,332,463.20
折旧摊销费	9,094,503.87	14,945,520.79
股份支付费用	20,581,939.14	8,146,719.12
其他费用	6,892,298.67	12,981,767.17
合计	135,757,276.26	152,626,530.61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20,904,809.23	118,054,037.18
物料耗用费	21,280,414.59	30,630,477.60
房租费用	8,983,285.74	9,706,785.26
服务费	8,549,326.63	10,229,627.72
折旧摊销费	13,073,784.95	8,883,535.17
检测费	5,234,158.17	4,161,556.69
专利费	6,808,589.82	11,169,391.10
其他费用	19,608,999.97	8,862,355.54
合计	204,443,369.10	201,697,766.26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0,066,451.02	33,120,484.94
减：利息收入	-10,322,478.28	-4,079,231.03
汇兑损益	-2,227,674.26	-799,344.64
银行手续费	1,708,675.72	1,249,314.15
合计	9,224,974.20	29,491,223.42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300,812.65	8,000,000.00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1,782,494.35	22,467,052.33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323,003.17	
增值税进项税额加计抵扣	2,848,690.73	3,657,561.79
合计	45,255,000.90	34,124,614.12

其他说明：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情况详见第十一节.七.84之说明。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79,282.94	-3,927.93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8,624,853.96	9,552,990.98
合计	17,945,571.02	9,549,063.05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9,121,278.95	-3,771,572.38
合计	-9,121,278.95	-3,771,572.38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	-10,196,985.27	-12,623,251.67
二、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393,709.16	
合计	-11,590,694.43	-12,623,251.67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281,040.26	41,420.84
合计	281,040.26	41,420.84

其他说明：

无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1,539,340.28		1,539,340.28
无需支付的款项	275,714.05	1,876,501.15	275,714.05
赔款	2,793,056.81	2,005,696.00	2,793,056.81
其他	30,323.96	43,869.58	30,323.96
合计	4,638,435.10	3,926,066.73	4,638,435.1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香港科技大学半导体研发项目香港政府补助	139,340.28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南山区工业和信息化局企业上市融资奖励企业上市融资奖励	1,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393,161.39	3,255,908.90	1,393,161.39
罚款及滞纳金	76,700.50	212,581.48	76,700.50

对外捐赠	593,309.76	715,387.87	593,309.76
其他	1.31	16,319.31	1.31
合计	2,063,172.96	4,200,197.56	2,063,172.96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1,910,373.50	64,508,782.78
递延所得税费用	12,853,862.82	-9,526,561.15
合计	24,764,236.32	54,982,221.63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11,421,434.8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6,713,215.2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563,787.37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78,204.59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659,450.33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210,951.55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9,537.27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5,161,016.39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余额的变化	88,229.77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20,105,771.81
所得税费用	24,764,236.3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详见第十一节.七.57 之说明

78、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40,365,718.97	28,765,309.74
营业外收入	1,127,368.51	3,841,224.18
利息收入	10,382,950.88	2,049,565.58
其他货币资金-保证金	51,523,088.26	37,531,542.28
经营性往来	6,965,206.85	6,375,293.17
银行存款-诉讼冻结资金	30,000,000.00	
合计	140,364,333.47	78,562,934.95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的销售费用	77,288,028.15	75,178,450.72
付现的管理及研发费用	103,583,598.35	101,950,001.38
付现的财务费用	1,708,675.72	1,249,314.15
营业外支出	670,011.57	944,288.66
其他货币资金-保证金	49,749,747.97	41,702,174.11
银行存款-诉讼冻结资金		30,000,000.00
经营性往来	11,988,038.74	5,886,899.65
合计	244,988,100.50	256,911,128.6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股东拆借款	19,320,000.00	
合计	19,32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发行费用		39,396,048.75
合计		39,396,048.7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86,657,198.57	224,376,422.71
加：资产减值准备	11,590,694.43	12,623,251.67
信用减值损失	9,121,278.95	3,771,572.3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99,229,686.22	80,539,152.68
使用权资产摊销		
无形资产摊销	7,377,145.47	14,703,595.5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123,888.08	4,870,707.8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81,040.26	-41,420.8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93,161.39	3,255,908.9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7,838,776.76	33,561,732.7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945,571.02	-9,549,063.0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853,862.82	-9,530,966.1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2,605,815.49	-101,935,742.7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8,184,406.23	-73,469,932.0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6,596,705.75	51,678,964.90
其他	21,624,864.98	8,146,719.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390,430.42	243,000,903.7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983,525,089.44	829,789,487.8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829,789,487.86	472,508,550.4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3,735,601.58	357,280,937.46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5,677,996.68
其中：天津柏年影业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677,996.68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63,934.36
其中：天津柏年影业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3,934.36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15,614,062.32

其他说明：

无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983,525,089.44	829,789,487.86
其中：库存现金	5,858.56	3,348.5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980,570,123.37	827,470,990.7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949,107.51	2,315,148.56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83,525,089.44	829,789,487.86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其他货币资金	14,057,949.58	保证金
银行存款	40,000,000.00	定期存款
土地使用权	303,077,499.90	抵押担保
合计	357,135,449.48	/

其他说明：

无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84,403,281.41
其中：美元	12,801,308.81	6.5249	83,527,259.85
英镑	365.96	8.8903	3,253.49
港币	626,935.22	0.84164	527,653.76
越南盾	1,215,191,249.88	0.000284	345,114.31
应收账款			7,071,872.19
其中：美元	1,083,828.44	6.5249	7,071,872.19
短期借款			11,410,560.27
其中：美元	1,748,771.67	6.5249	11,410,560.27
应付账款			46,949,935.01
其中：美元	7,195,502.61	6.5249	46,949,935.01
长期借款			2,057,124.15
其中：美元	315,272.90	6.5249	2,057,124.15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 目	境外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选择依据
光峰光电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美元	通用货币
Appotronics USA, Inc.	美国	美元	通用货币
Fabulus Technology Hong Kong Limited	香港	美元	通用货币
JoveAI Limited	开曼群岛	美元	通用货币
JoveAI Innovation, Inc.	美国	美元	通用货币
FORMOVIE TECHNOLOGY INC	美国	美元	通用货币
JoveAI Asia Company Limited	越南	越南盾	当地货币
WEMAX LLC	美国	美元	通用货币

8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递延收益	300,812.65
与收益相关，且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	15,736,600.00	其他收益	15,820,891.89
与收益相关，且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	26,261,602.46	其他收益	26,261,602.46
与收益相关，且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	1,539,340.28	营业外收入	1,539,340.28
财政贴息	544,300.00	财务费用	544,300.00

说明：金额指本期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项目	期初递延收益	本期新增补助	本期摊销	期末递延收益	本期摊销列报项目	说明
8K 超高清激光显示技术工程研究中心	2,000,000.00		300,812.65	1,699,187.35	其他收益	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8K 超高清激光显示技术工程研究中心项目合同书》 (XMHT20190101023)
小 计	2,000,000.00		300,812.65	1,699,187.35		

2) 与收益相关，且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

项目	期初递延收益	本期新增补助	本期结转	期末递延收益	本期结转列报项目	说明

增材制造用高性能树脂及其复合材料制备技术	18,125.06		18,125.06		其他收益	中国科学院化学研究所《科研协作合同书》(2016YFB1100802)
广东省激光显示企业重点实验室	4,820,417.31		4,820,417.31		其他收益	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激光显示企业重点实验室科技计划项目合同书》(粤科规财字(2018)233号)、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关于下达2018年及2019年省重点实验室资助经费的通知》(深科技创新(2019)333号)
超高亮度激光光源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2,142,818.87	2,250,000.00	2,708,945.61	1,683,873.26	其他收益	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科技计划项目合同书》(深科技创新(2019)33号)
三基色激光显示整机生产示范线	7,694,753.43	9,901,800.00	4,256,356.89	13,340,196.54	其他收益	科学技术部高技术研究发展中心《关于国家重点研发计划战略性先进电子材料重点专项2018年度项目立项的通知》(国科高发计字(2018)41号)
三基色激光显示整机产业化关键技术	432,247.02	2,210,000.00	2,642,247.02		其他收益	深圳市财政局《广东省重点领域研发计划项目任务书》(2019B010926001)

顺义区 2019 年度 文化 产业 发展 专项 项目		1,374,800.00	1,374,800.00		其他 收 益	顺义区委宣传部《顺义区委宣传部关于2019年度顺义区文化产业发展专项资金拟支持项目的公示》
小 计	15,108,361.69	15,736,600.00	15,820,891.89	15,024,069.80		

3) 与收益相关，且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

项 目	金 额	列报项目	说 明
深圳市社保局生育补贴	432,674.41	其他收益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广东省职工生育保险规定》
深圳市南山区住房和建设局2019年人才安居住房补租房款	896,885.00	其他收益	深圳市南山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南山区住房和建设局关于南山区2020年度人才安居住房补租的补充通告》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高价值专利组合三类资助	271,428.60	其他收益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0年度深圳市知识产权运营服务体系专项资金（第一批）及广东省下放市县审批权限知识产权专项资金知识产权质押融资补助项目拟资助名单》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失业保险金返还	2,710,583.94	其他收益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深圳市参保企业失业保险费返还公示（第三批）》
北京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失业保险金返还	104,409.09	其他收益	北京市参保企业失业保险费返还公示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18年深圳市第二批专利申请资助	3,689,840.00	其他收益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市市场监管局关于办理2018年深圳市第二批专利申请资助领款手续的通知》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19年知识产权专项资金	500,000.00	其他收益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公示2019年知识产权专项资金核准制及评审制项目拟资助名单（第二批）的通知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创新局知识产权运营奖励支持计划	100,000.00	其他收益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创新局《关于下达2020年度南山区自主创新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科技创新分项资金拟资助项目（第一批）的通知》（深南科（2020）35号）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19年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第三批）	300,000.00	其他收益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2019年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第三批）分配方案》

深圳市南山区财政局专利支持计划	3,532,500.00	其他收益	深圳市南山区财政局《南山区自主创新产业发展专项资金2020年第二次会议拟审议资助企业名单公示》
深圳市南山区财政局专利支持计划	2,431,500.00	其他收益	深圳市南山区财政局《南山区自主创新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科技创新分项资金专利支持计划项目申请书(2020年)》
深圳市中小企业服务局企业国内市场开拓项目资助	95,430.00	其他收益	深圳市中小企业服务局《市中小企业服务局关于办理拨付2020年度市民营及中小企业创新发展培育扶持计划企业国内市场开拓项目资助资金的通知》
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高新处2019年企业研发资助计划	2,043,000.00	其他收益	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关于公示2019年度企业研究开发资助计划第一批拟资助企业名单的通知》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创新局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倍增支持计划	100,000.00	其他收益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创新局《南山区自主创新产业发展专项资金2020年第三次会议拟审议资助企业名单公示》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保护领域专项资金	500,000.00	其他收益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19年度市知识产权专项资金保护领域拟资助单位和项目的公示》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创新局2019年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奖补资金	50,000.00	其他收益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创新局《关于2019年度深圳市南山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奖补资金项目申报的通知》
深圳市南山区工业和信息化局企业上市融资奖励企业上市融资奖励	1,400,000.00	营业外收入	深圳市南山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南山区自主创新产业发展专项资金2020年第四次会议拟审议资助企业名单公示》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第二届中国专利奖(优秀奖)	500,000.00	其他收益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知识产权配套奖励(第20届中国专利奖、2018年深圳市专利奖)拟奖励单位的公示》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18年深圳市专利奖	200,000.00	其他收益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知识产权配套奖励(第20届中国专利奖、2018年深圳市专利奖)拟奖励单位的公示》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高价值专利组合项目第一类资助	108,571.40	其他收益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公示2020年度深圳市知识产权运营服务体系专项资金(第一批)及广东省下放市县审批权限知识产权专项资金知识产权质押融资补助项目拟资助名单的通告》(深市监通告(2020)76号)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18年第二批境外商标第十二次报账571-2178	17,000.00	其他收益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办理2018年深圳市第二批境外商标资助领款手续的通知》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 年第二批计算机软著 第十次报账 133-1046	1,800.00	其他收益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办理 2018 年深圳市第二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资助领款手续的通知》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创新局 科技奖励支持计划	200,000.00	其他收益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创新局《南山区科技奖励支持计划项目申请书（2020 年）》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创新局 科技奖励支持计划	600,000.00	其他收益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下达 2020 年度南山区自主创新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科技创新分项资金拟资助项目（第一批）的通知》（深南科〔2020〕35 号）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深圳市博士后设站单 位日常经费补助发放	300,000.00	其他收益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深圳市拟发放博士后设站单位日常管理经费资助名单公示（2020 年第一批次）》
宋佳莉 2019 年中央外经贸 发展专项资金（支持外贸 中小企业开拓市场资助事 项）第一批	495,163.00	其他收益	深圳市商务局《深圳市商务局关于 2019 年度中央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支持外贸中小企业开拓市场 资助事项）拟资助情况公示的通知》
香港政府保就业计划	188,133.62	其他收益	香港政府《香港政府保就业补助企业名单》
增值税退税	3,416,123.77	其他收益	
稳岗补贴	437,377.63	其他收益	
“梧桐工程”临空经济高 端人才 2020 年支持资金	300,000.00	其他收益	中共北京市顺义区委组织部《顺义区临空经济高端人才资格认定申请表》
2019 顺义区文创基金奖励 资金	1,488,000.00	其他收益	北京市顺义区人民政府《顺义区促进文化创意产业发展的若干意见》（顺政发〔2013〕13 号） 中共北京市顺义区委宣传部《顺义区文化创意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修订）》（顺宣发〔2016〕6 号）
顺义科学技术协会科技支 持资金	100,000.00	其他收益	北京市顺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顺义区进一步打好疫情防控阻击战支持企业“控疫情、稳增长”的若干措施》（顺政办发〔2020〕3 号） 北京市顺义区人民政府《顺义区加快科技创新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实施细则》（顺政发〔2019〕9 号）
顺义专利促进与保护基金	9,000.00	其他收益	北京市顺义区人民政府“《顺义区专利促进与保护实施细则》的通知”顺政发〔2019〕10 号
投贷奖	142,182.00	其他收益	北京市文化改革和发展领导小组《北京市实施文化创意产业“投贷奖”联动推动文化金融融合发展管理办法（试行）》京文领办文〔2017〕3 号

捐赠香港科技大学半导体 研发项目政府返款	139,340.28	营业外收入	
小 计	27,800,942.74		

4) 财政贴息

项 目	期初 递延 收益	本期新增	本期结转	期末 递延 收益	本期结转 列报项目	说明
上市企业短期 流动贷款贴息 项目		139,900.00	139,900.00		财务费用	南山区专项资金领导小组办公室《南山区自主创新产业发展专项资金2020年第三次会议拟审议资助企业名单公示》
新冠肺炎疫情 中小微企业贷 款贴息项目		200,000.00	200,000.00		财务费用	深圳市中小企业服务局《市中小企业服务局关于下达应对新冠肺炎疫情中小微企业贷款贴息项目第五批资助计划的通知》（深中小企字〔2020〕91号）
疫情期间贷款 贴息项目		204,400.00	204,400.00		财务费用	
小 计		544,300.00	544,300.00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为 44,166,947.28 元。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原因
高新资质补贴	300,000.00	工商变更不再符合补助条件

其他说明：

无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天津柏年影业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0年12月23日	27,226,384.00	100	收购	2020年12月23日	股权转让协议		

其他说明：

无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合并成本	天津柏年影业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现金	27,226,384.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27,226,384.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29,770,395.15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2,544,011.15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本期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方式收购天津柏年影业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该笔交易实质是收购了子公司中影光峰激光影院技术（北京）有限公司的少数股东股权，上述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中。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天津柏年影业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29,854,938.69	8,310,934.36
货币资金	63,934.36	63,934.36
长期股权投资	29,791,004.33	8,247,000.00
负债：	84,543.54	84,543.54
其他应付款	84,543.54	84,543.54
净资产	29,770,395.15	8,226,390.82
取得的净资产	29,770,395.15	8,226,390.82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被投资单位的净资产和持股比例确定，其他资产负债按照账面价值确定。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无

其他说明：

无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8). 合并成本

适用 不适用

(9).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股权取得方式	股权取得时点	出资额	出资比例
深圳光峰显示设备有限公司	新设	2020年2月13日	3,000,000.00	100%
WEMAX LLC	新设	2020年3月17日	2,050,770.00	100%
JoveAI Asia Company Limited	新设	2020年4月24日	100,000 美元	64.29%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光峰华影(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销售; 技术开发、咨询	90.00		设立
深圳市光峰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销售	100.00		设立
北京东方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技术推广; 计算机系统、应用软件开发服务	59.00		设立
深圳市光峰小明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激光显示技术的开发、咨询、转让	100.00		设立
峰米(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技术、软件开发	55.00		设立
深圳市光峰激光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激光显示产品研发、销售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影光峰激光影院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激光电影放映设备等产品的研发、生产、技术服务、销售与租赁	24.84	38.36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清大光峰(厦门)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厦门	信息技术咨询服务	51.00		设立
深圳市光峰激光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半导体光电设备的软件开发	100.00		设立
深圳市光峰家庭影院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与半导体光电产品相关的软件开发	100.00		设立
光峰光电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半导体光电产品生产、研发, 销售、咨询, 投资及视频内容增值业务	100.00		设立
Appotronics USA, Inc.	美国	美国	半导体光电产品的研发、制造和销售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Fabulus Technology Hong Kong Limited	香港	香港	银幕的研发、制造、销售		100.00	设立
JoveAI Limited	开曼群岛	开曼群岛	未开展具体经营业务		64.29	设立
JoveAI Innovation, Inc.	美国	美国	激光显示软件系统的研发		64.29	设立

光峰科技（常州）有限公司	常州	常州	投影设备及银幕、电子计算机的技术研发	100.00		设立
FORMOVIE TECHNOLOGY INC	美国	美国	未开展具体经营业务		55.00	设立
JoveAI Asia Company Limited	越南	越南	投影设备及银幕、电子计算机的技术研发		64.29	设立
天津柏年影业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天津	天津	未开展具体经营业务	99.00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深圳光峰显示设备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显示产品的技术开发、销售和技术服务；经营进出口业务	100.00		设立
WEMAX LLC	美国	美国	激光设备贸易		10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峰米（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45.00%	-22,385,152.39		-35,120,901.11
中影光峰激光影院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36.80%	1,009,034.92		139,317,448.20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峰米(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602,500,647.92	16,903,557.91	619,404,205.83	692,687,626.41	4,763,026.34	697,450,652.75	253,973,931.39	7,968,567.46	261,942,498.85	288,180,191.85	2,437,972.51	290,618,164.36
中影光峰激光影院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218,942,342.82	712,358,020.45	931,300,363.27	509,106,720.26	43,613,620.72	552,720,340.98	255,777,103.29	789,861,645.43	1,045,638,748.72	383,085,231.40	289,141,441.68	672,226,673.08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峰米(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1,006,770,096.44	-49,744,783.09	-49,744,783.09	81,046,874.46	700,577,662.64	-47,481,133.43	-47,481,133.43	-99,566,333.52
中影光峰激光影院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288,699,197.97	3,358,107.97	3,358,107.97	85,283,246.66	593,020,861.03	144,802,587.21	144,802,587.21	173,475,022.15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变动时间	变动前持股比例	变动后持股比例
中影光峰激光影院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23日	55.20%	63.20%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中影光峰激光影院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27,226,384.00
—现金	27,226,384.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27,226,384.00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29,770,395.15
差额	-2,544,011.15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2,544,011.15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GDC Technology Limited (BVI)	亚洲和北美	英属维尔京群岛	研发、生产、销售		36.00	权益法核算

			数字影院服务器及影院管理系统			
--	--	--	----------------	--	--	--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无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公司	GDC[注 1]	
流动资产	553,504,350.37	
非流动资产	72,596,748.61	
资产合计	626,101,098.98	
流动负债	379,295,268.80	
非流动负债	41,349,472.31	
负债合计	420,644,741.11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05,456,357.87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73,964,288.83	
调整事项	62,044,191.37	
—商誉	62,560,946.33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516,754.96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31,338,347.84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251,049,184.00	
净利润	6,256,577.59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26,383,768.27	
综合收益总额	32,640,345.86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注 1: 本期投资 GDC Technology Limited (BVI) 股权的时点为 2020 年 4 月 9 日, 上表披露数据为 GDC Technology Limited (BVI) 2020 年度审定数据。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31,406,424.64	139,534,371.94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179,972.05	4,011,243.08
--其他综合收益	-5,001,459.87	-754,946.96
--综合收益总额	-6,181,431.92	3,256,296.12

其他说明

联营企业主要信息:

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Cinionic Limited	欧美	香港	销售影院放映机		20.00	权益法核算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1. 信用风险管理实务

（1）信用风险的评价方法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 1) 定量标准主要为资产负债表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
- 2) 定性标准主要为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等。

（2）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当金融工具符合以下一项或多项条件时，公司将该金融资产界定为已发生违约，其标准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定义一致：

- 1) 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中对债务人的约束条款；
- 3)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4)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 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2.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 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3. 金融工具损失准备期初余额与期末余额调节表详见第十一节. 七. 4、第十一节. 七. 5、第十一节. 七. 8 之说明。

4. 信用风险敞口及信用风险集中度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 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 货币资金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 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 应收款项

本公司定期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 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 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 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 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进行管理。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存在一定的信用集中风险, 本公司应收账款的 86.37%(2019 年 12 月 31 日: 70.21%)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二)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 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 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 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 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 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 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 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 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类

项目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2 年	2 年以上
银行借款	335,041,546.85	347,893,031.23	281,565,349.76	66,327,681.47	
应付票据	116,822,674.67	116,822,674.67	116,822,674.67		

项目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2 年	2 年以上
应付账款	226,494,815.90	226,494,815.90	226,494,815.90		
其他应付款	59,848,053.83	59,848,053.83	59,848,053.83		
长期应付款	3,262,450.00	3,572,382.75		3,572,382.75	
小 计	741,469,541.25	754,630,958.38	684,730,894.16	69,900,064.22	

(续上表)

项目	期初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银行借款	421,349,221.34	444,275,984.40	159,065,657.15	285,210,327.25	
应付票据	37,335,841.79	37,335,841.79	37,335,841.79		
应付账款	176,624,445.46	176,624,445.46	176,624,445.46		
其他应付款	14,364,076.43	14,364,076.43	14,364,076.43		
长期应付款	3,488,100.00	3,488,100.00	3,488,100.00		
小 计	653,161,685.02	676,088,448.08	390,878,120.83	285,210,327.25	

(三)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固定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金融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控维持适当的金融工具组合。本公司面临的现金流量利率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有关。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本金人民币334,317,535.43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币420,240,038.66元)，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假定利率变动50个基点，不会对本公司的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产生重大的影响。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汇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有关。对于外币资产和负债，如果出现短期的失衡情况，本公司会在必要时按市场汇率买卖外币，以确保将净风险敞口维持在可接受的水平。

本公司期末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情况详见第十一节.七.82之说明。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4) 结构性存款			114,000,000.00	114,000,000.00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应收款项融资			11,959,000.00	11,959,000.00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1,975,419.38	11,975,419.38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37,934,419.38	137,934,419.38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 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融资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不存在公开市场，则其公允价值按照成本计量。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深圳光峰控股有限公司	深圳	半导体产品研发、销售	1,000 万元	17.62	17.62
------------	----	------------	----------	-------	-------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李屹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第十一节. 九. 1 之说明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第十一节. 九. 3 之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Cinionic Limited	参股公司
GDC Technology Limited (BVI)	参股公司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情况详见第十一节. 九. 3 之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深圳市碧维视科技有限公司	持股 5% 以上的公司
深圳市绎立锐光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中国电影器材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关联公司	持有子公司 10% 以上股份的少数股东及其关联公司
小米通讯技术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	持有子公司 10% 以上股份的少数股东及其关联公司
北京东方中原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	持有子公司 10% 以上股份的少数股东及其关联公司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国电影器材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关联公司	电源、水冷及服务	27,172,641.25	75,594,510.73

小米通讯技术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	电子元器件及服务	205,885,065.38	135,947,996.69
北京东方中原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	服务	36,371.68	70,302.92
GDC Technology Limited(BVI)及其关联公司	电子元器件	8,703,704.00	
小计		241,797,782.31	211,612,810.34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深圳市碧维视科技有限公司	服务	4,508.85	
GDC Technology Limited(BVI)及其关联公司	光机引擎、软件	3,740,484.98	
中国电影器材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关联公司	激光电影放映机光源、租赁服务	92,512,007.78	141,777,980.65
小米通讯技术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	激光电视、智能微投	650,541,969.04	456,486,039.21
北京东方中原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	激光商教投影机	26,233,035.11	74,848,453.68
Cinionic Limited	激光光源	35,706,691.15	125,395,135.96
小计		808,738,696.91	798,507,609.50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	--------	----------	----------

中国电影器材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关联公司	房屋租赁	1,794,184.41	2,070,494.22
--------------------	------	--------------	--------------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中国电影器材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关联公司	19,320,000.00	2020.07.06	2021.7.5	年利率 4.00%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深圳市绎立锐光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转让	740,617.73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463.12	1,673.11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中国电影器材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关联公司	6,125,422.64	306,402.16	17,494,326.54	874,716.33
应收账款	北京东方中原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	3,017.00	150.85	8,829,840.85	442,339.31
应收账款	小米通讯技术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	248,915,862.75	12,445,793.14	45,679,955.49	2,283,997.77
应收账款	Cinionic Limited	452,175.57	22,608.78	24,298,258.08	1,214,912.90
应收账款	GDC Technology Limited (BVI) 及其关联公司	2,283,483.24	114,174.16		
小计		257,779,961.20	12,889,129.09	96,302,380.96	4,815,966.31
预付款项	中国电影器材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关联公司	3,107,696.59		3,350,592.41	
预付款项	GDC Technology Limited (BVI) 及其关联公司	2,883,384.53			
小计		5,991,081.12		3,350,592.41	
其他应收款	中国电影器材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关联公司	296,435.00	14,821.75	290,866.00	14,543.30
其他应收款	小米通讯技术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	100,000.00	5,000.00	100,000.00	5,000.00
小计		396,435.00	19,821.75	390,866.00	19,543.3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中国电影器材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关联公司		11,595,819.93
小计			11,595,819.93
预收款项	中国电影器材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关联公司	14,032,071.28	15,893,424.21
小计		14,032,071.28	15,893,424.21
合同负债	中国电影器材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关联公司	1,384,955.75	

合同负债	GDC Technology Limited(BVI)及其关联公司	15,108.32	
小计		1,400,064.07	
其他应付款	中国电影器材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关联公司	19,343,613.33	
其他应付款	小米通讯技术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	101,668.48	
小计		19,445,281.81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1,100,00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1,202,490.0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2,112,970.0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授予日 2019 年 10 月 14 日，授予价格 17.425 元/股，剩余期限 22 个月 授予日 2020 年 10 月 13 日，授予价格 17.425 元/股，剩余期限 22 个月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无

其他说明

公司本期授予了 110 万股限制性股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开市场报价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实际授予量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26,259,687.17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20,581,939.14

其他说明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与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金额的差异系汇率折算差额所致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公司已签订的正在或准备履行的重要租赁合同及财务影响如下表所示：

序号	租赁地址	租赁面积 (平方米)	租赁用途	租赁期限	房租费用/年
1	深圳市南山区学府路 63 号高新区联合总部大厦 20、21、22 楼	6,143.79	研发、办公	2019.8.1-2021.12.31	5,617,179.71
2	深圳市南山区学府路 63 号高新区联合总部大厦 23 楼	2,047.93	研发、办公	2020.2.1-2025.1.31	1,954,275.31
3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塘尾社区耀川工业区	23,765.57	厂房	2018.12.1-2022.11.30	12,659,623.09
4	香港科技园三期 22E 座 1 层 101 单元	1,138.25	办公	2019.3.20-2022.3.19	2,845,286.01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未决诉讼

1. 公司作为原告的民事诉讼、仲裁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作为原告的民事诉讼共 27 件。具体如下：

案号	案由	原告	被告	涉案专利	涉案金额	进展
19-cv-00466-RGD-LRL	更正专利发明人	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PPOTRONICS CORPORATION LIMITED)	台达电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DELTA ELECTRONICS, INC.)	9,024,241 号专利		已受理暂未开庭审理
(2019)粤 03 民初 4309 号	权属案件	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达电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ZL201610387831.8		已受理暂未开庭审理

案号	案由	原告	被告	涉案专利	涉案金额	进展
(2019)粤03民初2942号	侵害发明专利权	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告一：台达电子企业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被告二：中达视讯(吴江)有限公司； 被告三：深圳市超网科技有限公司	ZL200880107739.5	赔偿损失 800 万元	一审 审中
(2019)粤03民初2945号	侵害发明专利权	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赔偿损失 800 万元	
(2019)粤03民初2947号	侵害发明专利权	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赔偿损失 400 万元	
(2019)粤03民初2949号	侵害发明专利权	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赔偿损失 400 万元	
(2019)粤03民初2950号	侵害发明专利权	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赔偿损失 400 万元	
(2019)粤03民初2943号	侵害发明专利权	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告一：台达电子企业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被告二：中达视讯(吴江)有限公司； 被告三：深圳市超网科技有限公司	ZL200810065225.X	赔偿损失 800 万元	一审 审中
(2019)粤03民初2944号	侵害发明专利权	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赔偿损失 800 万元	
(2019)粤03民初2946号	侵害发明专利权	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赔偿损失 400 万元	
(2019)粤03民初2948号	侵害发明专利权	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赔偿损失 400 万元	
(2019)粤03民初2951号	侵害发明专利权	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赔偿损失 400 万元	
(2020)粤73知民初1335号	侵害发明专利权	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告一：中达视讯(吴江)有限公司 被告二：王玉海 被告三：湖南德浩文化创意有限责任公司	ZL200880107739.5	赔偿损失 300 万元+维权费 50 万元	一审 审中
(2020)粤73知民初1336号	侵害发明专利权	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告四：台达电子企业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赔偿损失 650 万元+维权费 50 万元	
(2020)粤73知民初1337号	侵害发明专利权	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告五：广东建业显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被告六：广州建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赔偿损失 250 万元+维权费 50 万元	

案号	案由	原告	被告	涉案专利	涉案金额	进展
(2020)粤73知民初1338号	侵害发明专利权	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赔偿损失 200 万元+维权费 50 万元	
(2020)粤73知民初1340号	侵害发明专利权	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赔偿损失 600 万元+维权费 50 万元	
(2020)粤73知民初1341号	侵害发明专利权	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赔偿损失 1400 万元+维权费 50 万元	
(2020)粤73知民初1361号	侵害发明专利权	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告一：台达电子企业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被告二：王玉海 被告三：湖南德浩文化创意有限责任公司 被告四：广东建业显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被告五：广州建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20)粤73知民初1339号	侵害发明专利权	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赔偿损失 75 万元+维权费 50 万元	一审 审中
(2020)粤73知民初1353号	侵害发明专利权	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告一：中达视讯（吴江）有限公司 被告二：王玉海 被告三：湖南德浩文化创意有限责任公司 被告四：台达电子企业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被告五：广东建业显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被告六：广州建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ZL200810065225.X	赔偿损失 1400 万元+维权费 50 万元	
(2020)粤73知民初1355号	侵害发明专利权	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告一：中达视讯（吴江）有限公司 被告二：王玉海 被告三：湖南德浩文化创意有限责任公司 被告四：缔佳宝胜（北京）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被告五：广东建业显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被告六：广州建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赔偿损失 600 万元+维权费 50 万元	

案号	案由	原告	被告	涉案专利	涉案金额	进展
(2020)粤73知民初1356号	侵害发明专利权	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告一：中达视讯（吴江）有限公司 被告二：王玉海 被告三：湖南德浩文化创意有限责任公司 被告四：台达电子企业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被告五：广东建业显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被告六：广州建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赔偿损失 650 万元+维权费 50 万元	
(2020)粤73知民初1357号	侵害发明专利权	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告一：中达视讯（吴江）有限公司 被告二：王玉海 被告三：湖南德浩文化创意有限责任公司 被告四：缔佳宝胜（北京）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被告五：广东建业显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被告六：广州建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赔偿损失 250 万元+维权费 50 万元	
(2020)粤73知民初1358号	侵害发明专利权	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告一：中达视讯（吴江）有限公司 被告二：王玉海 被告三：湖南德浩文化创意有限责任公司 被告四：台达电子企业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被告五：广东建业显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被告六：广州建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赔偿损失 200 万元+维权费 50 万元	
(2020)粤73知民初1359号	侵害发明专利权	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告一：中达视讯（吴江）有限公司 被告二：王玉海 被告三：湖南德浩文化创意有限责任公司 被告四：台达电子企业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被告五：广东建业显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被告六：广州建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赔偿损失 300 万元+维权费 50 万元	
(2020)粤73知民初1360号	侵害发明专利权	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告一：中达视讯（吴江）有限公司 被告二：王玉海 被告三：湖南德浩文化创意有限责任公司 被告四：缔佳宝胜（北京）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被告五：广东建业显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被告六：广州建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赔偿损失 300 万元+维权费 50 万元	

2. 公司作为被告的民事诉讼、仲裁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作为被告的民事诉讼共 7 件，具体如下：

案号	案由	原告	被告	涉案专利	涉案金额	进展
(2019)粤 73 知民初 662 号	侵犯发明专利权	台达电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光峰科技有份有限公司；深圳市福田区索普尼投影视系统商行	ZL201610387831.8	赔偿损失 1600 万元+维权支出 145343 元	中止审理
(2019)粤 73 知民初 663 号				ZL201310017478.0	赔偿损失 1600 万元+维权支出 145343 元	一审审结
(2019)粤 73 知民初 664 号				ZL20310625063.1	赔偿损失 1600 万元+维权支出 145343 元	一审审结
(2019)京 73 民初 1275 号			峰米(北京)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ZL201610387831.8	赔偿损失 1500 万元+维权支出 101 万元	一审审理中
(2019)京 73 民初 1276 号				ZL201410249663.7	赔偿损失 1500 万元+维权支出 101 万元	一审审理中
(2019)京 73 民初 1277 号				ZL201310017478.0	赔偿损失 1500 万元+维权支出 101 万元	一审审结
(2019)京 73 民初 1278 号				ZL201010624724.5	赔偿损失 1500 万元+维权支出 101 万元	一审审理中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重要的对外投资	WeCast 收购投资		具体金额受 WeCast 经营成果影响
其他	抵押借款		不影响损益，同时增加资产和负债，借款金额尚待定
其他	限制性股票激励		增加费用与资本公积，具体金额受具体授予日等因素影响

(一) 对外投资

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6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峰米科技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并认购 WeCast Technology Corp. 51%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拟认购 WeCast Technology Corp. 51%的股权。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公司尚未完成认购事项。

(二) 抵押借款

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5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土地使用权进行抵押贷款的议案》，同意以公司名下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并签署相关贷款抵押合同，向

以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为牵头行的银团申请固定资产贷款额度 7 亿元，贷款期限 10 年，仅用于公司总部大厦建设的抵押贷款。公司已于 2021 年 1 月 20 日完成办理土地使用权的抵押登记和移交手续。

(三) 股权激励

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6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公司拟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1,850.00 万股，其中首次授予 1,710.00 万股，预留 140.00 万股，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共计 224 人，授予价格根据激励对象分类情况分别确定为 17.50 元/股、18.50 元/股、21.00 元/股。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2,490.16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2,490.16

公司 2020 年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拟以实施 2020 年度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5 元(含税)，预计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 2,490.16 万元；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上述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中现金分红的数额暂按目前公司总股本 452,756,901 股计算，实际派发现金红利总额将以 2020 年度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计算为准。公司 2020 年利润分配预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多种经营，故无报告分部。公司按业务及产品和地区分类的主营业务收入及主营业务成本明细如下：

按业务及产品分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1. 销售业务	174,412.33	128,143.43	155,344.15	102,544.69
2. 租赁服务业务	17,173.26	10,775.31	39,799.12	13,526.03
3. 其他业务	3,302.83	388.76	2,771.62	2,294.34
小计	194,888.42	139,307.50	197,914.89	118,365.06

按地区分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境内	185,561.99	135,605.70	178,039.72	111,260.78
境外	9,326.43	3,701.80	19,875.17	7,104.28
小计	194,888.42	139,307.50	197,914.89	118,365.06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业绩对赌

公司于2019年12月6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对全资子公司增资暨对外投资GDC公司的议案》，同意对全资子公司光峰光电香港有限公司增资1,820万美元，增资资金用于收购GDC Technology Limited (British Virgin Islands) 36%的股权。2020年4月9日，公司以自有资金支付了对价总金额约1,811万美元。报告期内，公司已取得GDC公司36%的股权，持有GDC公司93,071,822股股票。

根据《股份转让协议》，GDC公司的业绩承诺：2020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不低于935万美元，如未能完成上述业绩目标，GDC公司原股东GDC开曼公司应在GDC公司年度审计报告日后15个工作日内履行赔偿或予以答复，补偿限额即560万美元或46,535,911股的GDC公司普通股。

根据德勤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GDC公司2020年度审计报告，GDC公司2020年度净利润为92.68万美元，未完成2020年度的业绩承诺，触发业绩补偿条款，需履行业绩补偿承诺。

截止目前，公司已正式要求GDC履行约定进行业绩补偿。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与GDC原股东尚未就此事项达成一致意见。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小计	450,871,451.43
1至2年	117,087,528.49
2至3年	1,490,775.02
合计	569,449,754.9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69,449,754.94	100.00	1,910,248.15	0.34	567,539,506.79	300,789,821.26	100.00	1,474,044.82	0.49	299,315,776.44
其中：										
账龄组合	37,102,820.20	6.52	1,910,248.15	5.15	35,192,572.05	21,151,263.98	7.03	1,474,044.82	6.97	19,677,219.16
合计	569,449,754.94	/	1,910,248.15	/	567,539,506.79	300,789,821.26	/	1,474,044.82	/	299,315,776.4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账龄组合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37,102,820.20	1,910,248.15	5.15
合并内关联方往来组合	532,346,934.74		
合计	569,449,754.94	1,910,248.15	0.34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第十一节. 五. 10。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74,044.82	436,203.33				1,910,248.15
合计	1,474,044.82	436,203.33				1,910,248.1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峰米(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393,022,783.43	69.02	
中影光峰激光影院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71,721,879.64	12.59	
光峰光电香港有限公司	47,383,360.55	8.32	
深圳市邻友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2,790,393.35	4.00	1,139,519.67

光峰科技（常州）有限公司	14,732,081.15	2.59	
小计	549,650,498.12	96.52	1,139,519.67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1,654,117.57	67,227,575.21
合计	71,654,117.57	67,227,575.2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53,288,168.30
1 至 2 年	17,561,278.00
2 至 3 年	519,433.80
3 年以上	778,397.60
合计	72,147,277.70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备用金	5,911,673.21	6,343,792.67
代扣代缴款项		650,484.24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	62,284,074.96	60,540,712.71
应收赔偿款	3,577,279.61	
应收暂付款	374,249.92	10,289.71
合计	72,147,277.70	67,545,279.33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用损失(未发生信 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用损失(已发生信 用减值)	
2020 年 1 月 1 日 余额	317,704.12			317,704.12
2020 年 1 月 1 日 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6,300.00		6,300.00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81,756.01			181,756.01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6,300.00	
其他变动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493,160.13			493,160.13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17,704.12	181,756.01		6,300.00		493,160.13
合计	317,704.12	181,756.01		6,300.00		493,160.1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影光峰激光影院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	33,220,686.40	1年以内	46.05	
峰米(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	14,532,924.37	1年以内	20.14	
深圳市光峰激光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	14,169,500.00	3年以内	19.64	
创造者社区(广州)有限公司	应收赔偿款	3,577,279.61	1年以内	4.96	178,863.98
深圳市美盛实业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备用金	3,574,618.00	2-3年	4.95	178,730.89
合计	/	69,075,008.38	/	95.74	357,594.87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67,533,569.26	45,885,284.27	421,648,284.99	303,680,560.40	45,885,284.27	257,795,276.1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467,533,569.26	45,885,284.27	421,648,284.99	303,680,560.40	45,885,284.27	257,795,276.13

(10).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光峰华影（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27,000,000.00			27,000,000.00		27,000,000.00
深圳市光峰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516,813.05	1,131,149.17		1,647,962.22		
北京东方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900,000.00			5,900,000.00		
峰米（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28,203,950.93	1,810,685.16		30,014,636.09		6,057,491.48
深圳市光峰激光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18,966,857.26			18,966,857.26		
深圳光峰显示设备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中影光峰激光影院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30,767,063.78	1,809,838.68		32,576,902.46		
清大光峰（厦门）科技有限公司	5,100,000.00			5,100,000.00		827,792.79
深圳市光峰小明科技有限公司	12,000,000.00			12,000,000.00		12,000,000.00
光峰光电香港有限公司	173,225,875.38	128,442,808.14		301,668,683.52		
光峰科技（常州）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天津柏年影业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6,954,120.20		26,954,120.20		
WEMAX LLC		24,349.32		24,349.32		

Appotronics USA, Inc.		60,873.29		60,873.29		
JoveAI Innovation, Inc		619,184.90		619,184.90		
合计	303,680,560.40	163,853,008.86		467,533,569.26		45,885,284.27

(11).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2).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064,149,969.51	720,452,860.84	1,070,365,243.34	728,135,468.64
合计	1,064,149,969.51	720,452,860.84	1,070,365,243.34	728,135,468.64

(13).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4).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6,0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64,542.33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8,624,853.96	9,552,990.98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合计	18,624,853.96	55,488,448.65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研发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职工薪酬	57,851,800.94	55,729,731.59
物料耗用费	15,548,543.88	17,246,073.81
折旧摊销费	10,287,002.71	7,573,085.07
房租费用	7,114,015.29	8,730,216.56
专利费	6,796,002.87	9,382,940.04
其他费用	7,276,270.23	15,132,958.18
合 计	104,873,635.92	113,795,005.25

十八、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112,121.13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 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 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 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0,750,823.51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 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 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 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 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8,624,853.96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 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 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 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23,593,500.83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429,083.2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23,003.17	
所得税影响额	-9,068,330.1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982,929.14	
合计	73,557,884.26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62	0.25	0.2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9	0.09	0.09

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过程

项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A	113,847,873.06
非经常性损益	B	73,557,884.2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C=A-B	40,289,988.80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D	1,975,838,572.51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	20,953,388.25
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F	2
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G	33,866,580.83
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H	6
其他	股份支付费用对净资产的影响数	I1	18,783,763.38
	增减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J1	6
	外币报表折算对净资产的影响数	I2	-6,501,355.78
	增减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J2	6
	收购少数股东股权对净资产的影响数	I3	2,544,011.15
	增减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J3	0
报告期月份数		K	12
加权平均净资产		$L=D+A/2+E \times F/K-G \times H/K \pm I \times J/K$	2,025,462,653.8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M=A/L	5.62%
扣除非经常损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N=C/L	1.99%

3.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1) 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A	113,847,873.06
非经常性损益	B	73,557,884.2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C=A-B	40,289,988.80
期初股份总数	D	451,554,411.00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F	1,202,490.00
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G	2
报告期月份数	K	12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L=D+F \times G/K$	451,754,826.00
基本每股收益	M=A/L	0.25
扣除非经常损益基本每股收益	N=C/L	0.09

(2) 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A	113,847,873.06
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净利润的影响数	B	
稀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C=A-B	113,847,873.06
非经常性损益	D	73,557,884.26
稀释后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E=C-D	40,289,988.80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F	451,754,826.00
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G	454,025.28
稀释后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H=F+G	452,208,851.28
稀释每股收益	M=C/H	0.25
扣除非经常损益稀释每股收益	N=E/H	0.09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1、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2020年度财务会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2、载有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
备查文件目录	3、报告期内在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上公开披露的公告及相关附件的原稿
备查文件目录	4、上述文件的备置地点：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董事长：李屹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1年4月22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